

PL
3090
JFENG

風

蕉

文藝月刊

F#: 574

n171-173 19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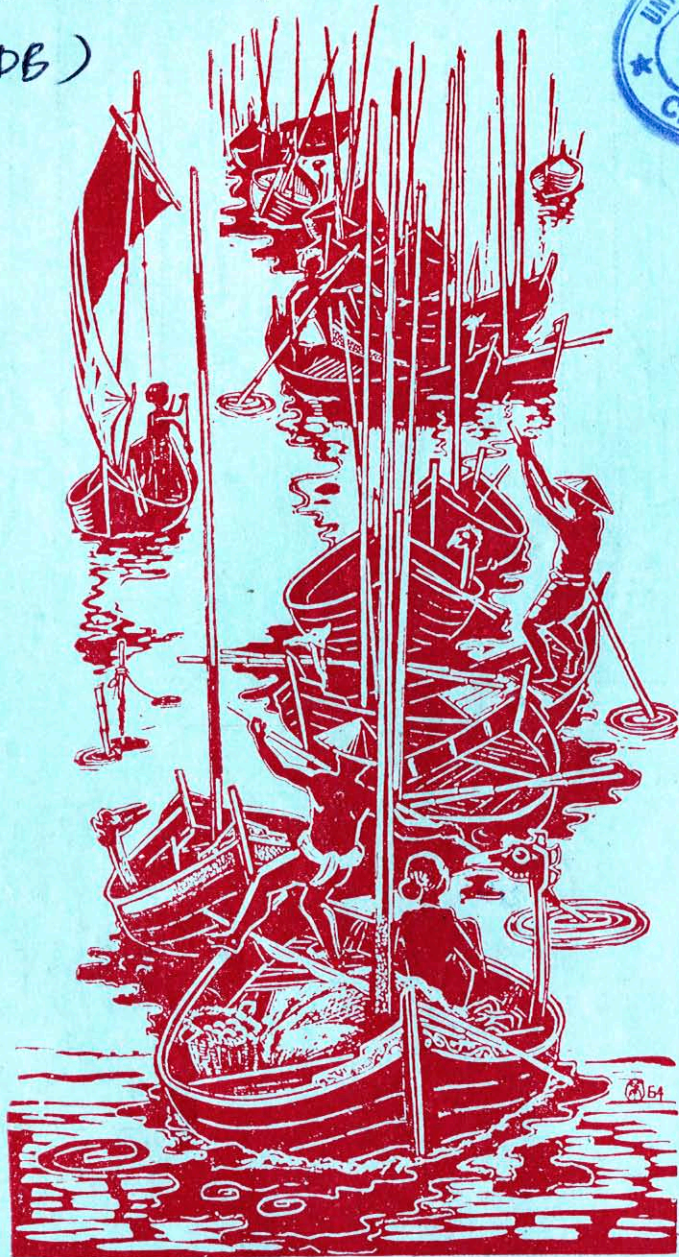
(DB)

歸
航



元月號
(總號第一七一期)

許振第作



17

目錄

文 論

- Thomas Nash 的詩 錢歌川 (二十)
- 水滸人物散論 岳 鶯 (五十)
- 論晴雯 依 藤 (五六)
- 過去的烙印 (完) 柯 戈 (六四)
- 英詩格律 錢歌川 (七五)

遊 記

- 歐遊印象記 瑪 戈 (四六)

我 的 生 活

- 屬於冬天的生活 雨 萍 (三六)
- 在小地方開藥店 張 今 (三七)
- 為豬獠服務 歐陽思軍 (三八)
- 軍營裡 綠 筠 (四十)

中 篇 小 說

- 煤炭山風雲 黃 崖 (四)

雁

- 海鷗・心湖・漣漪 劉纒英譯 (六九)
- 贗畫 雨 萍 (二二)
- 糖水與同情 彭憲成譯 (三十)
- 糖水與同情 黃美之 (四一)



蕉 風 月 刊

號八二一二NDK字准版出

期一七一第

號月一千七六九一

出版者：

蕉 風 出 版 社

電 話：五 一 九 六 九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 來 亞 印 務 公 司

電 話：五 二 九 六 〇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 聯 書 報 發 行 公 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香港代理：

友 聯 書 報 發 行 公 司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The
Chao Foon
Monthly

January 1967.
K D N 2128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Malaysia.

■ ■ ■ 散 文

- 追悼詩的播種者——覃子豪.....謝冰瑩（十八）
- 舞台春秋.....溫梓川（二六）
- 迂濶之樂.....李霖燦（四三）
- 我的懺悔.....山隱譯（五二）

■ ■ ■ 詩

- 生之前窗向死的後窗.....羅門（二一）
- 佛洛斯特詩選.....夏菁（三五）
- 遇.....吳成（六九）

龍 沙 藝 文

- 知堂老人的回憶.....徐訐（六〇）
- 說名.....朱啓（六〇）
- 禍水福水.....茅叔（六一）
- 批評與謾罵.....張城北（六一）
- 男性演員.....谷小萍（六一）
- 閒話「筆友」.....雷轟（六三）



讀者、作者、編者.....（七六）

定 價：

- 零售（每冊）：馬幣五角 港幣一元 美金二角
- 半年（六冊）：馬幣三元 港幣五元四角 美金一元
- 全年（十二冊）：馬幣五元七角 港幣十元 美金二元

長期訂戶之平寄郵費包括在訂費之內
如須航空郵寄，按郵局實際郵費收費

訂閱辦法：

大馬地區：

請將訂費購買 Money Order 或同值之一角郵票，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香港地區：

請將訂費逕寄：

Union Press Circulation Company,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其他地區：

請將訂費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煤 炭 山 風 雲

序 曲

公共汽車經過了萬撓，我忽然猶豫起來。
「我真的要到煤炭山去嗎？」

二十年來一直籠罩着我頭部的暗影，這時又在擴張，又在緊壓。

熱汗從我的前額、臉頰、身背滲出，我感到頭暈目眩，整個人浮浮蕩蕩的，好像得了熱病。

我望出車窗外，汽車正在蜿蜒的小路上前進，水泥廠的高烟齒已遠遠的落在後面了，濃密的膠園正迎面而來。

汽車駛上了伸進膠園的小路，我開始為一望無邊的膠園所包圍。

天色漸漸轉陰，路旁的膠樹愈來愈幽暗、深沉。我的熱汗仍在湧流，身體仍在浮蕩，黑壓壓的膠樹聯合我心頭的暗影，一分又一分地對我加強壓力，使我透不過氣來，使我的身體往下沉，心靈往下沉。

我不能沉淪。

我要掙扎。

我伸手抓住車窗的窗框，我要呼喊，我要求救。可是在我張口的刹那，我突然清醒了，剛才的感覺就像噩夢一般的消失了。

「我一定要到煤炭山去！」

我拿出手帕，拭一拭眼鏡片上的水蒸氣，又揩一揩滿臉的熱汗。

「去煤炭山，這不僅是肉體的旅程，也是心靈的旅程。無論如何，我一定要達到目的。」

我極力鎮靜自己，準備堅定地去應付即將到臨的未來。

公共汽車大力的顫動了一下，轉進了通往煤炭山的黃泥道。

車子上了一個山坡，又下一個山坡，前面山頭上的高大建築物清晰地確顯眼前，我的心不禁緊跳起來。

「怎麼這座日本憲兵司令部還在那兒？」

我感到意外，也感到驚奇。我眨一眨眼，那座建築物依然在眼前，而且越來越近了。不久，公共汽車駛過它的大門口。

「嘿！日本憲兵檢查站還在路旁。」

我好像走進了夢境，回到了二十年前。汽車開始下坡。對面山頭的俱樂部，山下的瓦廠的高煙囪，市區的房子，遠處的煤礦，一一的映現眼前。

「喏，我終於回到了煤炭山！」

一陣喜悅和興奮襲上我的心頭，但只是一瞬間，這喜悅和興奮便消失了，我的心情變得嚴肅和沉重。

汽車駛進市區，一種肅殺的氣息向我侵來。

「這簡直是一個死市。往日的喧嘩，往日的熱鬧，到那兒去了呢？」

我吃驚，我詫異。

在公共汽車總站下了車，我站在那兒環視四周。我對它感到熟識，也感到陌生；熟識的是周圍的建築，陌生的是稀疏的行人。

我慢慢的在街上行走，沒有一個路人認識我，我也不認識一個路人。

煤炭山變了，它不再是從前的煤炭山了。

我沿着寂靜的街道蹣跚。

崇華小學校就在前面，它的圍牆的粉壁差不多全剝落了。我望一望門楣上的校名，一股熱淚湧出眼眶，我連忙移動脚步向前走。

左邊路旁的聖米高教堂像個龍鍾的耆老，牆上爬滿了黑色和綠色的苔蘚，鐘樓無精打彩地站在空中似有無數的委屈要申訴。

「安東尼神父在十年前去世了，新的主持神父不會認識我的。」

我繼續向前走，希望有人認得我，也希望我能認得一個人。

我越過鐵路，來到礦場總辦公處的廢址，倒塌的斷垣依舊，滿地的瓦礫依舊，火藥燒灼的痕跡仍然可見。我跨過斷垣，踏上瓦礫，這樓屋

炸毀前的一幕又在我腦海湧起，我笑了一笑，這笑却帶著苦澀。

我站在瓦礫上許久許久，沒有人和我打招呼，也沒有人看見我。

「是他們真的沒有看見我，不認識我嗎？」

我的內心痛苦地蠕蠕着。

「會不會是他們恨我？到現在還恨我？」

我驟然轉了一個身。

「我一定要找一個人談談。我要把我心中的話告訴他，不，我要把心中的話告訴整個煤炭山的人。」

我跳出廢屋，向醫院跑去。

「在醫院，我會找到一個認識我的人！」

可是，我跑到瓦廠的右旁，却怔怔地站住了。

「醫院那兒去了？」

那用紅磚建築的房屋只剩下了地基和水門汀的地面，醫院旁邊的兩棵鳳凰木還健在，長得比以前高得多了，葉叢間的花架紅得特別刺眼。

我一看那整齊的地基，上面沒有一點點煙火的痕跡，也沒有青苔的寄生。

「這屋子不是被炸的，它是被拆的，而且是新近被拆的。」

我感到一陣悲哀，也感到一種莫名的憤怒。

「是誰拆了這醫院？為什麼要拆掉它？」

我想起山村的肅殺的氣氛。

「整個煤炭山都變了，而且，變得十分奇怪。」

我長嘆了一聲，移動沉重的脚步，向山坡上我以前的住屋走去。

天上的烏雲越來越密集，天色陰暗得似乎到了夜晚。上山的道路損壞不堪，到處是窟窿，到處是青苔，路旁的屋宇都緊緊閉着門戶，四周靜悄悄的只有風聲在輕輕地迴响。

我來到我的舊居前，籬笆樹長得一片凌亂，柵門深鎖着，木頭已呈腐爛。我走上前，試着去

推動柵門，門上的一塊木牌赫然顯現在眼前：

出售

本公司已停止業務，所有產業願廉價出售，有意承購者請向本公司吉隆坡總辦事處接洽。

馬來亞煤礦公司謹啓

山村的蕭條和醫院的拆毀，答案就在這告示上。

我推了幾下柵門，有一塊木條腐爛掉了下來，但柵門卻沒有推開。

我猶豫了一下，繼續沿着山坡往上走。路旁的榕樹長得十分茂密，覆蓋在道路的上空，有一隻大鳥從樹叢間飛起發出怪叫聲，長長的尾音在空中迴旋，顯得哀愁和淒厲。我的心不禁一陣震盪。

山頭上的俱樂部已在望了。一層平房被倒下的大樹壓倒了一角，瓦礫散落附近的地上。兩個網球場的水門汀地全被雨水沖壞了，剩下滿地的黃泥。游泳池的水溢了出來，滿池是水草和腐爛的落葉；池旁還立着兩把鐵製的遮陽傘，在風中呼呼地發响。

俱樂部樓房的正門有兩塊木板交叉釘着，旁邊貼着一張出售的告示。

我試着轉動邊門的把手，「依呀」一聲，門開了。一陣陰風夾着霉味迎面撲來，原來斜對面的窗子有兩塊玻璃掉了。

我熟識的走上樓梯，走進中間的大廳。

我拉開後面的大門，走上露台，整個山村都在眼下。

霏霏的細雨不知道在什麼時候落了下來，像一層薄薄的細絲交織在山村的上空。我倚着柵杆，俯視山下，思潮在一起一伏。

不久，這一起一伏的思潮便像滔天的巨浪，翻騰的洪流，把我席捲，把我淹蓋，把我吞沒。

「山洪暴發了！山洪暴發了！」一個聲音由遠而近地叫着。

熱淚湧出我的眼眶，我的雙眼模糊了，底下的山村更朦朧了。

一切都朦朧了……

一
一九四一年，一月四日，午後。

我在院長辦公室和院長討論明天替一個工人動胃手術的問題；在當時，胃部開刀是一宗很大的手術。

「麥花臣醫生，你要我主持這個手術，我實在很緊張。」我說。

「劉醫生，你應該要有信心。只要照你所學的，和我的指示去做，一定不會有問題。」院長麥花臣醫生微笑着鼓勵着：「你從醫學院畢業已經三年了，一直都表現得很好，我總希望有一天你能獨當一面，做個有名的大醫生……」

突然，房門被人推開，一個工人慌慌張張地衝了進來。

麥花臣醫生生氣地瞪着他：「你懂得規矩嗎？進房之先，要敲門！」

「醫生，醫生，日……日本鬼打來……來了！那工人氣喘地叫着，臉色蒼白。

「你說什麼？」麥花臣醫生吃了一驚。「三十日，我們的軍隊退到金寶佈防抵抗日軍，今早吉隆坡來電話，還說那邊的仗打得很好。」

「你從那兒得到的消息？」我問那工人。

「我……我親眼看到日本鬼的。」他回答。

「在那兒看到？」麥花臣醫生問道。

「礦場的附近。我看到後，馬上騎腳車趕回來。」那工人說。

「你看到了幾個日本兵？」我問。

「一隊！」工人回答。

「不可能！不可能！」麥花臣醫生搖搖頭。就在剎那間，一陣槍聲在不遠的地方响起，劃破了寂靜的長空。

麥花臣醫生不由自主地站了起來。

「鈴……鈴……」電話鈴响了。

「謝！……可是，查理遜先生，我們不能撤退了，日本兵已經進了礦場……好，我再等你的電話。」他丟下聽筒，雙眼露出驚慌的眼色，茫然地說：「總工程師剛剛接到吉隆坡的電話，要礦場的所有英國人撤退。——日軍今早在瓜拉雪蘭莪登陸。」

我愣住了，呆呆地站着，一句話也說不出。

「麥醫生，你不用怕，我是來救你的。日本兵剛打進礦場，我還有辦法送你去吉隆坡。」那工人懇切地說：「相信我，我叫王阿明，你救過我兒子的性命，現在是我報恩的機會。」

麥花臣醫生想了一想。「好！我馬上回去通知我的太太。」

又一陣槍聲响起，聲音就在附近。

「麥醫生，你在醫院等我，外面很危險，我去你家裏帶你的太太和孩子來這兒。請你馬上打一個電話回家。」王阿明說完，轉身跑了出去。

麥花臣醫生馬上撥了個電話給他的太太。

這時，我已從極度的慌張中清醒過來。「日本本人來了，怎麼辦？」我想：「他們到處殺人掠奪，我遇到他們，他們豈不是也會把我殺掉？」

「麥醫生，我想和你們一起逃亡！」我愁着臉，哀求着。

「劉醫生，我不贊成。」麥醫生說：「我們的逃亡。多多少少是要冒險的。你是華人，日本人不至於逮捕你。况且，那胃病的工人，還有這裏的六十多個病人……他忽然想起了什麼。」

「啊！艾菲醫生正在給病人看病，我得通知他，跟我們一塊走。」他匆匆地跨着大步走出了辦公室。

「病人！病人！」我喃喃着。「病人重要，還是我的性命重要？」

電話鈴又响了，我拿起聽筒。

「麥花臣醫生嗎？我是查理遜。」

「麥花臣醫生去了病房，我是劉醫生……」

「你不用去找他了，等一等請你告訴他，吉隆坡來電話，我們暫不撤退了，請他留在醫院，不要到外面去，我會再打電話來。」

我放下聽筒。

「我真的要和病人留在這兒嗎？可是，照現在的情形看來，逃亡是相當危險的。」我想。

麥花臣醫生回來了，後面跟着艾菲醫生。我把總工程師的話告訴了他們。

「你說，我們要不要聽查理遜的話，留在這兒？」艾菲醫生問麥花臣醫生。

「艾菲醫生，你是單身漢，考慮少。」麥花臣醫生說：「在北馬，所有的英國人全被日本人抓了起來，生死未明。我不願意當日本人的俘虜，更不願被槍殺。我有兩個孩子，我不能讓他們受苦。」

「可是，這逃亡是要冒險的。」

「艾菲醫生，從這兒去萬撓，走小路只有六英里。無論如何，我們到了萬撓，就會遇見我們的軍隊，可能在半途中便會遇見他們的。」

「麥花臣醫生，我跟你一塊兒走，在路上，我可以照顧你們。」艾菲醫生堅決地說。

房門被推開了，王阿明帶着麥花臣太太和她的兩個孩子進來。

「爸爸！爸爸！」孩子們奔上前來。

「拍！拍！拍！」槍聲就在醫院外面。

麥花臣太太受驚地投進丈夫的懷裏。

「走！趕快走！」王阿明催促着。

艾菲醫生拉着麥花臣醫生的大兒子，王阿明抱起麥花臣生的小兒子，走出了辦公室。

麥花臣醫生扶了太太跟着離開，他走到房門口却又轉回身，環視着房內的一切，似有無限的

留戀，他的目光落在我的身上停住了。

「劉醫生，我很抱歉對你說『再見』。這裏的一切全交托你了。祝你明天的手術成功！再見！」

我無力地舉起手，揮了一揮。我感到不安，也感到悲傷。

他們的背影消失了，房門關上了。

「他們敢冒險，我爲甚麼不？」我想：「麥花臣醫生丟下病人，我爲甚麼不能丟下？」

我後悔沒有跟他們走。

我奔出辦公室，跑過長廊。到了屋前的石階，我急忙停下脚步。

大門外站着兩個日本兵，他們的槍口正對準着我。我可以看到一隊日軍正向山坡上搜索着前進，前面煤礦公司的總辦公處和瓦廠之間也佈滿了日本兵。

我嚇得渾身發抖。我感覺到臉孔在發冷，接着全身也發冷。

我注視着門外的那兩個日本兵，他們似乎隨時都會扳動槍上的扳機。我偷偷地移動脚步往後退，看看日本兵沒有甚麼反應，我急轉身衝進醫院。

「麥花臣他們一定是從醫院後面逃走的。」我想起剛才那緊張、恐怖的一幕。「我不能留在這裏！不能！」

我跑到醫院後面。這一次，我聰明了，我先站在走廊盡頭朝後門外觀望。

「啊，我遲來了一步。」我感到悔恨。「日本兵才到後面的山地。麥花臣他們已經逃脫了！」我惆悵地走向自己的辦公室，頹然倒在椅子上。

「怎麼辦呢？是不是還要伺機逃走？」

我想起新加坡的家。

「不知道新加坡能否守得住？英軍總司令白思華會再三申言要堅守新加坡，可是主力艦威爾斯太子號在上個月十日已被日機炸沉，日軍自上

月一日從泰國南侵馬來亞後，英軍節節敗退，毫無招架之力，看來新加坡很難守得住，我就算能逃回新加坡，恐怕仍逃不出日本人的魔掌。」

但不管如何，我仍思念新加坡的家，仍希望在患難中能和家人相聚。

房門被人輕輕地推開，安娜走了進來。

「劉醫生！啊，你的臉色壞得很！是不是？」

「我沒有病。」我擺一擺手，接着把我的煩惱告訴了她。

她走上前來，緊靠着我，伸手慢慢地撫弄着我的頭髮。「劉醫生，你何必難過？你是一個技術人員，日本人是需要你的。英國人的統治和日本人的統治會有甚麼分別呢？英國人走了可能更好，日本人不一定會有醫生派到這兒來，那麼，你將會是這兒的院長了。」

「你以爲我會和日本合作？」

「爲甚麼不？」她笑咪咪地注視着我。「日本人和我們都是亞洲人，他們待我們會比英國人壞嗎？」

他的話說得很動聽，我一時不想去判定她是對或是不對。

我喜歡安娜在這個時候來陪伴我，她給我帶來了溫暖和鼓舞，使我不覺得自己孤單。

二

我在醫院裏過了一夜，除了半夜裏有幾响零星的槍聲，一切都靜。

整個晚上我都睡不着覺，到了天亮正要閉上眼睛，却聽見走廊上有人在喊：「日本人來了！日本人來了！」

我連忙轉身起來，披上衣服在房內躑躅，正像個初次上戰場的人，在思慮怎樣去應戰。雖然這問題已經想了整個晚上，但面臨着現實，我又慌張了。

有人在敲門。「劉醫生，日本人要見你！」

「我馬上來，馬上來。」我連聲回答。一時手忙腳亂，不知是先洗臉還是梳頭好。

來醫院的日本兵有七八個，站在前頭的是軍官，他板着脸，用生硬的華語問我：「你說中國話或是英語？」

「我是受英文教育的，不大會說華語。」我嚴肅地回答。

「嘿，你是中國人不會說中國話，大大的不好！」那軍官用猙獰的目光瞪了我一眼。

「那麼，那麼，我……我說……說華……華語。」我的身子哆嗦着。

那軍官和旁邊的一個日軍用日本話吱哩咕嚕地說了一會兒，那日軍就用晦澀的英語對我說：「佐藤大尉說你就講英語吧！我們軍隊已經佔領了煤炭山，礦場正在接管中；這間醫院是屬煤礦公司的，我們當然也要接管。現在，請你把醫院的情形，先做一個簡單的報告。」

我戰戰兢兢地把醫院的情形告訴他們，接着領他們參觀醫院。

「英國人給你們的設備太差，太差。」通澤員轉述佐藤大尉的話：「我們日本人以後要給我們多多的設備。」

「謝謝！謝謝！」我在憂慮中露出一些喜悅。

「劉醫生，在短期內，你繼續負責這個醫院，知道嗎？」佐藤大尉左手握着指揮刀，用短促的聲音說。

「是！是！」我連連點頭。

「你通知醫院裡的人安心工作。我們大家都是亞洲人，我們日本人來，只是要把英國人趕出這個地方。你們只要不抗日，一切都沒有問題。知道嗎？」佐藤大尉說。

「知道！知道！」

送走了佐藤大尉，我深深地透了一口氣。我心中的喜悅漸漸地擴大。「我們都是亞洲人，安娜的看法似乎的對的，日本人來恐怕真

我推一推滑下鼻樑的眼鏡，仰着頭，跨着大步，走向我的辦公室。

安娜在那兒等着我，她迎上前來關懷地問道：「怎麼樣？沒有什麼問題吧？」

「很好！很好！」我興奮地抓起她的雙手。「日本人比英國人差！」

「是嗎？我不是告訴過你，日本人來了，你才有前途。」安娜高興地說：「你要不要搬到麥花巨醫生的辦公室去？」

「慢慢來，不用急。」我說。「那個胃病工人照預定時間動手術。你去手術室看看是不是準備好了？」

「好，好——哦，我給你送來了早點。」安娜說：「你用完早點，要好好的休息一下。回頭見！」

「謝謝你！」

我一邊用早點，一邊想着擺在面前的情勢。我感到很樂觀，同時慶幸昨天沒有跟麥花巨醫生一起逃亡。

我到手術室去。我覺得我變了，好像自己就是往日的麥花巨醫生，充滿了傲慢和信心。

我替胃痛的工人動手術，用刀用剪，一切有條不紊，和富有經驗的外科醫生一樣。

一直到中午，手術才完畢。

我成功了！這最艱難的手術，在我這只有三年資歷的醫生手下完成了。

我回到自己的辦公室，顯得十分驕傲。

沖好涼，安娜親自送午餐給我，我要她跟我一起用餐。

「劉醫生，這不行。我是你屬下的一名護士。」安娜婉轉地拒絕。

我明白安娜的苦衷，在同事之間已有人在說她的閒話了。「那麼，陪我喝一杯酒吧！」我說。她倒滿了兩杯酒，自己拿了一杯。「劉醫生，為你的成功乾杯！」

「謝謝！」我舉起酒杯。

「轟隆！」房門突然被人踢開。我放下酒杯，轉過身來，吃了一驚，佐藤大尉氣沖沖地站在門口。

「你大大的不好！」佐藤大尉指着我罵道：「你為什麼沒有告訴我這兒有英國醫生？」

「英國醫生？這兒沒有英國醫生！」我說。佐藤大尉衝上前來：「你撒謊！」他伸手重重地擱了我兩個巴掌，我的眼鏡飛落地上，「乒」地一聲發出破碎聲。

這突如其來的襲擊，使我手足不知所措。

「你說英國醫生躲在那兒？」佐藤大尉氣咻咻地問。

「大尉，英國醫生在昨天下午離開了這兒，那時，你們還沒有佔領煤炭山。」我滿腹委屈地說。

「你撒謊！」佐藤大尉又要舉手打我。

「大尉！」門口傳來一個叫聲，佐藤大尉舉起的手停在半空。

我抬起頭來，看見一群日本兵站在房門口，鑛場的總工程師查理遜也在其中。

站在前頭的一個軍官和佐藤談了幾句話，佐藤對他行了一個禮，站在一旁。

查理遜慢慢地走了前來，他對我說：「劉醫生，日本人已經佔領了這個鑛場，我們一切都要聽他們的指揮，和他們充份的合作。現在，日本人想知道麥花巨醫生和艾菲醫生躲藏在什麼地方，請你如實的告訴他們。」

我把剛才對佐藤說的話重說了一遍。

「好，我滿意你的回答。」新來的日本軍官走過來，對我露出溫厚的微笑，他說着很流暢的英語。「我是和崎大佐。劉醫生，英國人的時代過去了，我們將是朋友。兩點鐘的時候，你到俱樂部來看我，那裡現在是我的司令部。」

「好，大佐！」我說。

和崎大佐的目光落在地上的眼鏡，他彎身把它揀起來看一看。「劉醫生，這是你的眼鏡？」

「是的！」

「眼鏡片裂了，但沒有碎，我想辦法替你去配一對眼鏡片。」和崎大佐說。

我連忙說：「大佐，不必了，不必了，我還有一副備用的眼鏡。」

和崎大佐笑了笑，把眼鏡交給旁邊的一個兵士，走了。

他們一走，安娜馬上看看我被擱過的臉頰。「痛不痛？」

「當然痛，不過不要緊。」我搖搖頭。「我對日本人的態度感到疑惑，他們到底要怎麼對待我們？」

「他們不是要對我們友好嗎？」

「友好？你忘了剛才佐藤給我的侮辱嗎？」

「可是，你忘了大佐對你的態度嗎？」

「但不管怎麼樣，我忘不了佐藤對我的傷害，他擱我時的猙獰臉孔給我的印象是永遠也磨不掉的。」

「劉醫生，你不要再記住佐藤的事，說起來，這件事也是怪你自己不小心。——喂，快到兩點了，你該去看大佐了。」安娜說。

我去見和崎大佐的時候，內心仍是充滿疑慮和恐懼。

和崎大佐很有禮貌，不像一個軍人。他先談了一大套道理，宣揚「東亞共榮圈」，後來他勸我安下心來做事。「現在戰爭雖然正在進行，但我要在最短的時間內，使這個地方恢復戰前的狀態。」他說。

我離開的時候，他叫一個軍官送來一條白地圓日的臂帶，上還寫了一行日本字，蓋着一個圖章。「帶上去吧！你可以在村中安全的通行。」

和崎大佐說。

我走下山坡，不停地看着手臂上的太陽徽，心中感觸萬千。

日本人佔領煤炭山一個星期了，一切似乎都

安定了下來。我早就回到了住所，日本人對我沒有任何騷擾。可是，我除了回住所，去醫院，什麼地方都沒有去。

所有英國人都被抓了起來，關在總工程師的住所。有時，一兩個工程師在日本兵的監視下被派到礦場去處理一些事務。

這個早上，我到醫院去，看到王阿明。我把他拉到一旁問道：「麥花臣醫生他們是不是安全地到了吉隆坡？」

「是的。那天下午，我們走了兩英里多就遇到一輛羅厘車，司機送我們到萬捷，以後，醫生他們去了英國軍部。」

「你應該早就回來呀！」

「……。」王阿明看一看我的臂章，沒有說話。

「吉隆坡那邊情形怎麼樣？」我問。

「英軍準備堅守，這幾天，戰事一直在吉隆坡北部進行。」他回答。

我搖搖頭，長嘆了一聲，「恐怕也不會守得太久！」

王阿明突然迸出一句：「日本是一定失敗的！」

我吃了一驚，睜大眼睛注視着他。

「縱使英軍撤退，馬來亞還有成千成萬不願做奴隸的人們，他們要堅決的起來，反抗日本鬼子！」王阿明慷慨激昂地說。

我想警誡他別這麼胡亂說話，但話到了嘴邊，我却搖搖頭走開了。

我坐在辦公室裡，王阿明的話仍然在我的耳邊响着。我的心很亂。

「英軍在馬來半島擁有十萬大軍，有飛機、軍艦、大砲，他們都戰不勝日本人。王阿明說的那些人拿什麼去反抗日本人呢？」

我想起了佐藤大尉的警告。

「王阿明真胡塗，要是日本人把他抓了起來，那時將怎麼辦？唉！這些沒有受過教育的人，

就是這麼優！」

我站了起來，走到窗前。朝陽溫煦地照耀着外面的世界，一切顯得那麼寧靜，那麼安詳。

「這和英國人統治的時候有什麼不同呢？」

可是，佐藤大尉侮辱我的那一幕馬上在腦海湧起。

「英國人就沒有這麼對待過我。」

「然而，英國人會讓我主持這間醫院嗎？」

「鏗！鏗！鏗！」教堂的鐘聲打斷了我的紛亂的思潮。這鐘聲似乎把我的心靈引到很遠很遠的地方去，使我感到一種超脫的愉快。

我決定到教堂去，雖然我不是教友，但那地方在此刻却令我嚮往。

這是日軍佔領煤炭山以後，我第一次到市區去。

礦場總辦事處和瓦廠之間的空地上有日軍在操練，只有一兩個行人。火車站掛着一面很大的太陽旗，四周有日軍站崗。斜對面的一排店屋都關着門，再過去的聖米高天主堂，有幾個印度人正走上大門前的石階。

很多路旁的日本兵注視我的臂章，有的對我露出微笑。我通行無阻地走到教堂門口。

教堂裡沒有一個日本兵，彌撒正在進行，有三四十個教友跪着做禱告。

我在最後面一排坐下。陽光透過彩色玻璃窗，一種怪異的光彩充滿整個教堂，引起我的種種遐思，我似乎在一個遙遠遙遠的地方尋到了快樂和寧靜。

彌撒完了，一個印度老人走近我的身邊，低聲說：「醫生，神父要見你，請跟我來！」

我是認識安東尼神父的。於是，我隨着那印度人到教堂後面的神父住宅去。

安東尼神父剛剛除下聖袍，他一邊和我握手，一邊注視着我的臂章。

「劉醫生，有一個教友的老母親病得很重，你願意陪我去看她嗎？」他說。

「救人是我的責任。」我說。

「對的，救人也是我的責任。」他露出了微笑。

安東尼神父，那印度老人，我，三個人一起走過街市，到礦場旁邊的工人住宅區去。礦場附近來來去去的日本兵很多，他們似乎有些忙亂，可能是發生了什麼事。

工人住屋區是一排排的矮屋，我們由那印度人帶着走進第二排的一間屋子。

安東尼神父一走進屋子，就和門內的一個印度人低聲交談了一會，才帶我到裡面的房間。

那兒躺着一個老婦人，她患的是半身不遂症，這是老毛病。她的病況雖然嚴重，但還沒有馬上死亡的危險。

我走回廳子裡，對神父說：「這種病不是我所能醫的，病人只有在等待死神的來到。」

「好，那我們只有走了。」他說。

走出門外，我看見一隊日本兵正在挨家挨戶的檢查，氣氛很緊張。我有些恐懼地緊挨着安東尼神父，他馬上覺察出我的神色。

「劉醫生，」他指一指我的臂章，「你有這個，不用害怕。我是意大利人，他們也不會對付我。」

走進街市，他對我說：「我們順便到陳先生家裡坐一坐，好嗎？」

我知道他說的陳先生是當地閩人陳如善，我認識他，也和他的女兒美珍有來往。我樂意到他家裡去坐坐。

陳如善家的大門深鎖着，我們敲了好一會兒門，才有入應門，又問明了我們是誰，才拉開門。我們一進去，開門的連忙把門關上。這一切都顯得很不正常。

我們進了屋內，裡面的人都神色慌張，陳如善和美珍只是隨便的和我點頭，便圍住安東尼神父商議什麼。

「劉醫生，我們回教堂吧！」神父忽然對我說。

我感到奇怪，我們不是來坐坐的嘛，怎麼一下子就走了。

這時，兩個披着頭巾的印度女人從屋後出來，好像是要和我們一塊兒走的。果然，神父向她們招一招手：「跟我們走吧！」

美珍送我們到門口，她碰了一碰我的肩膀，低聲說：「回頭到這裡來，我等你！」

「好！」我答應了。

神父拉着我的手，緊緊地走在一起。那兩個印度女人跟在我們身後。

到了教堂的神父住宅，安東尼神父把那兩個印度女人帶上樓去。過了一會兒，他下樓來用力地抓住我的手：「劉醫生，謝謝你！」

「爲甚麼？」我感到莫名其妙。

「你救了兩個人。」安東尼神父微笑着說：「樓上的那兩位印度女人是英國工程師，他們今早從曠場逃走的。」

當我明白剛才原來是被人利用和瞞騙時，我感到十分憤怒。「神父，你不應該這麼做！你是在反抗日本人。要是日本人知道你，你還有命嗎？」

「日本人不會知道的，除非是你告密，但你不會這麼傻，因爲你本身也牽連在這件事中。」

安東尼神父說：「劉醫生，你不必爲這件事感到後悔，現在，你就裝做一個抗日英雄吧！不然，這兒的人不會寬恕你手臂上的太陽徽！」

這種惡毒性的談話把我的脾氣壓了下來，我真是敢怒不敢言。「神父，我希望你以後不要再把我拖進任何漩渦。」我憤憤地說，轉身走了。站在教堂門前的石階上，我考慮是不是要回到陳家去。顯然，他們是和安東尼神父一夥的。可是，美珍對我的吸引力使我決定還是去她家裏一轉。

美珍見到我回來，非常高興。「沒有事情嗎？」她問。

我知道她指的是那兩個英國工程師。我冷冷

地「嗯」了一聲，接着說：「他們躲在教堂裏，不是長久之計。」

「沒有關係，過幾天我們就可以設法把他們送到安全的地方去。」她充滿信心地說。

「美珍，你在參加抗日工作？」我問。

「除了日本鬼子和漢奸，那一個不抗日？」美珍說：「劉醫生，你剛才做的事也是抗日呀！」

我想要告訴她「那不是我願意做的」，但我想起了安東尼神父的話，便默不作聲。

我和美珍談了很久。和她在一起，我有一種特別的喜悅。

陳如善老先生留我吃午飯，我接受了。

四

我回到醫院，安娜看見我，急着說：「劉醫生，我們到處找你呢，三號病人突然發燒。」

三號病人就是我施行胃部手術的病人，我連忙跑到病房去，替三號病人驗脈，察看舌頭，我的緊張心情鬆弛了。

「沒有事！」我在病歷單上寫了幾行字，對安娜說。

安娜看一看病歷單上的幾行字。「給他打針？」

「這是我第一次動大手術，我要用所有的能力使三號病人早日恢復健康。」我說：「我知道醫院裏存有的藥品很有限，但以後總得找日本人補充。」

「劉醫生，我知道三號病人對你的重要，我馬上給他打針。」安娜說。

我準備回辦公室，在走廊上，我遇到佐藤大尉和他的通譯。

「劉醫生，今早有兩個英國工程師從曠場逃走，你見過他們嗎？」佐藤大尉問。

我吃了一驚，說：「大尉，我……我沒……沒有見到。」心想：「難道他已經懷疑我與這件事有關？」

「他們會不會躲在你們醫院裏？」佐藤大尉露出兇獍的微笑。

他這麼問，我倒寬心了。「不會的，不會的。大尉，你若不信，儘可以派人搜查。」

「不必了！不過，老實說，我懷疑醫院裏有抗日份子。上一次，你們這兒就有兩個英國醫生逃走。知道嗎？」

「……我沉默。」

「如果你發現有甚麼抗日份子，你得向我們報告。我們皇軍是很厲害的，誰是抗日份子，遲早都會查出來的。知道嗎？」佐藤大尉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我的心不禁一跳。「他的話是不是對我的一種警告？」

送走了佐藤大尉，我感到沮喪和不安。我怨恨安東尼神父，如果不是他把我拉進漩渦，我可以坦然的和佐藤大尉相對了。

安娜已經給三號病人打好針，她來告訴我，病人已很安靜的睡着了。

「很好，謝謝你！」我說。

「聽說日本兵來找過你。」她說。

「嗯，恐怕有麻煩呢，他懷疑醫院裏有抗日份子。」

「我們醫院裏是有抗日份子的呀！那個工人王阿明，是他幫麥花臣醫生逃走的，你爲甚麼不報告日本軍官？」

「不能報告，要是報告的話，可能真的會把我牽連進去，因爲日本人在懷疑我呀！」

「他們懷疑你，你把王阿明報告上去，豈不是可以替自己洗脫一切。」

「不行！」我想起今早的事，痛苦地搖搖頭。「日本人的確對我有懷疑！」

「爲甚麼？」

「……」

「你今天整個早上去了那兒？」安娜倒是很精明的。

「我……我……」我支吾着。
「你到底去了那兒？是不是和抗日份子連絡？」

「沒有。我……我去了陳如善的家。」

「去找美珍？」

「是的。」
想不到安娜竟發起脾氣來。「你爲甚麼又要去找美珍呢？她是本地的山芭佬，有甚麼好？而且，她是受華文教育的，又是教員，和你那兒配得來？」

「安娜，我的心已够亂了，請你別再增加我的煩惱，好不好？你知道這幾天來，我正在小小的圈子裏活動，心裏悶得很，今早我偶然出去散步，經過陳家，便順便進去坐坐。」——安娜，請你讓我好好的休息一下，讓我的煩亂的心安靜下來。」我懇切地說。

「好，好，我不要我送你回去？」

「不用了，我就在這兒的沙發上靠一靠，醫院裏只剩下我一個醫生，白天我要儘可能的留在醫院裏。」

「唉，這一星期來，你也實在太辛苦了。」
安娜輕輕地移動脚步，走了出去。

我的心越來越煩亂。
我想着安娜，也想着美珍。

三年前，我來到這間醫院時，才認識安娜的。雖然她只是一個護士，但她有豐富的醫學常識，是新加坡出生的，所以和我很談得來。她長得有些像西班牙人，身體健康，眼睛圓圓大大的，鼻尖很高。她一直待我很好，一方面是敬重我，另一方面是體貼我。我知道她愛我，但我有點兒怕她，怕她對我的過份關懷。

我認識美珍也是在三年前，但有了來往却是在一年前，她是崇華小學的教師。前年年底，她的一個學生患了急性盲腸炎，她送他到醫院來，由我負責開刀。後來她的父親腿部生了一個肉瘤，也是由我割掉的。就這樣，我常到她家裏去走

動。美珍是一個天真活潑的少女，她有很多的理想，好像她的思想領域是一塊光明的天地，和她在一起，我對人生充滿了希望，整顆心靈活潑起來。她長得嬌小玲瓏，有一種精細的美。她從來沒有表示過愛我，但我可以感覺她對我的感情。安娜和美珍是兩個不同的女性，她們都有可愛的地方，我很難作一個選擇，決定把我的心奉獻給她們當中的那一位。

我並不急於結婚。我還年青，今年未滿三十，還有一條很長的人生道路要走。我還需要奮鬥，需要追求。但有時我仍不免要想到安娜，想起美珍，甚至想在她們當中作一個選擇，而每次都要給我帶來很大的煩惱。

我站了起來，在房內躑躅。
「一個人在心靈紛擾的時候，是多麼盼望得到安息呀！」我感傷地想。

我忽然想起了家，那個在新加坡的家。想起自己年幼時在家裏所過的安樂平靜的生活。我對家是多麼的嚮往啊！

剎那之間，一陣恐懼掠過我的心頭。
「在這場戰火中，我的家會無恙嗎？」

我的不安逐漸加深。
我希望英軍能在吉隆坡的保衛戰中獲勝，這樣，我那在新加坡的家便不會受到戰爭的浩劫。

五

星期一早上，我在巡視病房時，和崎大佐來到醫院。

「劉醫生，告訴你一個好消息，皇軍昨天佔領了吉隆坡，大部份的英軍退到金馬士、芙蓉、淡邊、馬六甲，只要皇軍開到那邊就可以佔領了。」

和崎大佐說：「現在中馬的戰事已經告一個段落，一切秩序就可以恢復了。這個醫院，目前我們不可能派軍醫來，希望你全權負責，維持醫院的事務。」
「大佐，我們醫院裏存有的藥品不多，不

道能不能得到補充？」我說。

「劉醫生，這是戰時，我想在短時間內很難給你們補充藥物，希望你們能儘量的節省。不過，假如你有什麼特別的需要，可以來找我。」

和崎大佐走後，我有一種患得患失的感覺。和崎大佐正式提出要我負責這間醫院，使我十分高興。可是，想起戰事的急轉直下，新加坡危在旦夕，我就心家和家裏的人。

我把我的煩惱告訴安娜。
「唉，你何必爲你家裏的人就心，日本人佔領了新加坡又怎麼樣？看看我們這裏，不是一切都很好的嗎？」安娜說：「想想看，要不是日本人來，你又怎能當得成這兒的院長。所以嘛，我說，日本人來實在對我們沒有壞處。我們早已過慣殖民地政府的統治生活。」

「你說得不錯，但我總覺得事情有些不大對。」我說：「這畢竟是一場戰爭呀！」

「你又不是英國人，操什麼心呢？只要我們好好的和日本人合作，什麼都不怕！」

「人家會罵我們賣國賊呢！」
安娜哈哈地笑了起來。「什麼賣國賊！這兒是英國殖民地，不是你的國家。再說，什麼『正義』、『反侵略』那些冠冕堂皇的名詞，是空洞的，跟我們又有什麼相干。我們只能照顧我們自己，我們個人的利害關係才是最切身的問題。」

我點點頭。「是的，我們管不了許多事，我們只能求個人的生存。」
以我的資歷，那兒能够當院長呢？現在，日本人給了我這個機會，我豈能不緊緊地抓住它？對的，什麼堂堂皇皇的名詞全是假的，只有見得到的東西才是真實的！

這時，一個小孩子送來一封信。我拆開一看，信是美珍寫來，她要我馬上到她家裏一趟。

「我得出去一下。」我對安娜說。
「去哪兒？」安娜問。
「看一個病人。」我撒了謊。

陳家的大門還是和昨天一樣的緊鎖着，過了
好一會兒才開門讓我進去。美珍見到我，就說：
「劉醫生，下午六點鐘的時候，教堂有一台彌撒，
請你帶一些消炎的藥片到教堂去，昨天逃亡的
那兩個英國工程師，其中有一個傷口發炎。」
「怎麼，他們還躲在教堂裏？日本人是隨時
可以查得到的呀！」

「在教堂，很安全。而且，過一兩天，他們
就會被送到安全的地方去。」

「誰送他們去？吉隆坡已經落入日軍手中，
芙蓉、馬六甲和淡邊在日內就會淪陷，誰能送他
們到安全地方？」

「游擊隊長長？」

「這兒已經有了抗日游擊隊？」我吃了一驚。
「你和那隊長相識？」

「嘿！你瞧不起我們女孩子。告訴你：我也
參加了游擊隊！」

我大感驚訝。「美珍，你知道你這是冒着多
大的危險呀！日本兵有飛機，有大砲，有坦克，
游擊隊有什麼武器？怎麼和人家對抗？」

「我們有的是生命，是意志。在煤炭山，我
們有兩萬多居民，日本兵不過三數百。只要我們
起來反抗他們，我們的力量就像山洪暴發一樣，
管他飛機、大砲、坦克，什麼也阻擋不了。」

「美珍，你要實際一點！」
「日本鬼子的鐵蹄已經踏在我們的身上了，
這還不算實際嗎？」

「美珍，你怎麼全不考慮自己的安危呢？槍
砲是不饒人的。人家打游擊讓他們去打好了。」

「劉醫生，我知道你是關心我，但你這種想
法是自私的。在這個苦難的時代裡，我們都得有
犧牲小我的精神。」

「好了，好了，你別教訓我了。但我總是希
望你自己能够愛惜自己。」

「劉醫生，我不相信你是個弱者，更不相信
你是個妥協份子。你昨天和神父協助英國工程師

逃避日本人，是煤炭山第一宗抗日的事件。」
「你以為我是抗日英雄嗎？你沒有看看我的
臂章！」

「哦，那臂章有什麼關係呢？只要你是抗日
的便行了。神父說，要不是靠你的臂章，昨天英
國工程師是逃不過日本人的。」

「……………」我沉默。

「劉醫生，你只看過寂靜的山村，你沒有見
到憤怒的山村。現在，山村憤怒了，山洪暴發了！」

六

美珍說山村憤怒了，山洪暴發了。我感到懷
疑。

三天後的深夜裡，我在夢中被電話吵醒，電
話是和崎大佐打來的：「劉醫生，請你馬上到醫
院去！」

我不知道是發生了什麼事情，匆匆披上衣服
趕在醫院，路上盡是荷槍的日本兵。到了醫院門
口，我見到佐藤大尉。「醫生！醫生！」他高聲
喊着，嚇得我一跳，眼鏡幾乎滑下鼻樑。「抗日
份子！抗日份子！」

是他指責我是抗日份子，或是他發現醫院裡
藏有抗日份子，實在令我迷惑。我怔怔地站住。

「你站着幹什麼？趕快進來呀！」佐藤大尉
咆哮着。

我走進醫院，看見走廊上躺滿了日本兵，他
們在發出呻吟。

一個穿白制服的日本人和我打個招呼：「你
是劉醫生吧？」

「是的。你是軍醫？」

「是的，但我實際上只是護士，我們部隊裡
沒有正式的醫生。——醫生，請跟我去手術室，
我們需要你動手術。」

手術檯上躺着一個受槍傷的日本軍曹，他已
經接受了麻醉。旁邊站着兩個穿白衣的日本人。

他的傷很重，胸部有子彈片，腹部也有子彈
片。

我搖搖頭。他馬上被抬下去，另一個受傷的
日本兵被抬了上來。

我一直忙到天亮，只有六個日本傷兵可以救
治。

我不知道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這些日本兵
究竟是在什麼地方受傷的。

「會不會是英軍反攻了？」我想。
我試探地問一個軍醫：「這些兵士是哪兒來
的？」

「他們是駐在這兒的部隊，昨天晚上在村子
外面巡邏，遇到了游擊隊的埋伏。」

「游擊隊？」我吃驚地叫出聲。
那個軍醫發覺自己失言了。「哦，劉醫生，
請你別把這件事說出去。」

「可是，」我說：「這些傷兵留在醫院裡，
誰都會知道的。還有那些已經死去……」

「這些傷兵不留在醫院裡，他們馬上送回軍
部。」佐藤大尉走進手術室，高聲說：「至於那
些光榮犧牲的皇軍也將馬上抬走。」

「不管怎麼樣，也瞞不住醫院裡的人呀！」
我說。

「你把醫院裡的人員通通召集在飯廳裡，我
要對他們講話。」佐藤大尉說。

我只有接受他的命令。

佐藤大尉的訓話由通譯翻為華語：「皇軍是
長勝軍，永遠戰勝的。我們打败了英國軍，也打
敗了美國軍。我們在亞洲稱霸，誰碰到我們，誰
就會失敗。——各位，這是戰爭，死傷是難免的。

昨夜這一小队皇軍的被襲擊只是一個小意外，
在這場大戰中算不了什麼。但為了皇軍的光榮名
譽，我不許你們把這件事傳揚出去。誰要是違犯
這個命令，誰就要砍頭！」

日本傷兵送走了，屍體運走了。最後，佐藤
大尉揚長而去。

醫院裡的人員還圍坐在飯廳裡。

王阿明對着佐藤大尉的背影吐了一口口水。

「呸，什麼長勝軍！」

「日本鬼子簡直是欺侮人！」藥劑師黃秋霖激動地說：「他們巡邏隊被游擊隊襲擊，我們不說出去，村裡的人都會知道的，我們那能替他們保守秘密！」

「日本鬼子還跟你講道理！」王阿明說。

「是的，日本鬼子以為我們是奴隸。」黃秋霖說：「其實，我們不是奴隸。我們要起來反抗他們！反抗他們！」

「你們說話可得小心一點！」我提出警告。

「要是日本人聽到了，還有命嗎？」王阿明和黃秋霖狠狠地瞪了我一眼，但沒有說話。

我打了一個呵欠，轉身想回住所睡覺，安娜追了上來。「劉醫生，黃秋霖和王阿明兩個人像是抗日份子。」

「唉，抗日份子，抗日份子，恐怕抗日份子很多呢！」我說。

「不會多的，你和我就不是。」安娜說。

「安娜，你只在醫院裡，不知道外面的情形。」我說：「我們對抗日份子得小心一點。」

「我不相信他們會有什麼力量，日本人是誰也打不敗的。你看，馬來亞有十萬英軍，但他們能守得住什麼地方呢！戰事發生才一個多月，日本兵已經打到南部了。——劉醫生，你千萬不要和抗日份子有來往。我們爲了自己的前途，必須要拉攏日本人，討好日本人，只有日本人才是真的靠山。」

「安娜，我會考慮你的話。」

我回到住所，雖然十分疲倦，但躺在床上却睡不着。我想着日本人，也想着抗日份子。我的家庭環境和我所愛的教育，使我沒有國家觀念，也沒有甚麼正義感。我是個極端個人主義者，我只顧個人利益。對我來說，英國人也好，日本人

也好，抗日份子也好，只要誰能維護我目前的位置，能够給我更優越的酬勞，我便擁護誰。

英國人已經完蛋了！在煤炭山被日本人佔領的頭幾天，我還無法接受這個事實，但現在我已全部接受了。

如今，我面臨了一個抉擇：投靠日本人或是拉攏抗日份子？

我不像安娜那麼簡單，一心一意的要投靠日本人。不錯的，日本人今天是統治者，他們有強大的軍事力量。可是，抗日份子的勢力，也是不可忽視的。「山洪暴發了！」美珍不是嚇唬人的，昨晚日本兵被游擊隊襲擊是一個明顯的事實。

我覺得我處於一個十分微妙的地位，我可以和日本人在一起，也可以和抗日份子連繫。我很感激安東尼神父，他替我在兩者之間搭了一座橋樑。

我這麼做，或者是在玩火，但我必須冒這個險。爲了我個人的利益，我得戰戰兢兢的在這兩股勢力之間周旋。

我作了決定，便昏昏的入睡了。

七

我和日本人的關係很不錯，和崎大佐對我相當信任。可是，我和抗日份子之間的連繫似乎並不够。

美珍坦白的承認她是游擊隊隊員，而且她和游擊隊隊長有聯絡，可見她在游擊隊中的地位不小。我想：我應該多到美珍那邊走動走動。

今天，醫院裏沒有特別的事情，我決定到陳家去。

美珍和陳如善老先生都在家。

「唉！英軍真是不行。」陳如善搖頭嘆息着，「十三日，芙蓉丟了；十五日一天之內，馬六甲、蔴坡全丟了。現在，英軍退到昔加挽河，看情形，又是守不住。唉！」

「陳先生，照你看新加坡方面的情形怎麼樣

？」我關懷地問。

「依我看來，不出半個月，新加坡也會淪陷的。」陳如善說。

我黯然。

「是不是想念新加坡的家？」美珍問。

我點點頭。

「唉！這是一次浩劫，誰也逃不了的！英國人真不行，他們抽了多少稅，可是，他們却沒有能力保護我們。」陳如善又長嘆了一聲。

「爸，你別老是埋怨英國人。」美珍說：「難道我們自己便不能保護自己？難道我們就沒有能力反抗日本鬼子？」

「對的，現在只有靠我們自己了！」陳如善感慨地說。

「目前，游擊隊的人數不多？」我乘機問美珍。

「整個馬來亞不願做奴隸的人們全是游擊隊的隊員。」美珍說。

「我是指武裝的游擊隊呀！」我說。

「那還不算多。不過，慢慢地就會多起來的。我們可以從日本鬼子手中奪過軍火，好像前幾天晚上我們襲擊日本巡邏隊，我們就搶過了十多支槍枝。而且重慶方面也會供應我們武器——重慶方面早已派了人來，準備在英軍撤退後組織游擊隊。」

「哦，游擊隊是和重慶方面有聯絡？」

「嗯，將來全馬來亞的游擊隊都會連結在一起，由重慶派來的人全面指揮。」

我心裏想：「嘿，我的看法畢竟不錯，抗日份子的力量是不可忽視的。」

陳如善看見我們兩個人談得很投契，便悄悄地走開了。

「你見到了重慶派來的人沒有？」我問美珍。

「還沒有，不過，我將來會見到他的。」美珍回答。

「要是我想見見重慶方面的人，可以嗎？」

「當然可以，你又不是漢奸！」

美珍說到「漢奸」兩個字，我的心不禁劇跳了一下，但我一看美珍沒有一點責備我的意思，我透了一口氣，同時感到十分高興。「他們真的把我看作抗日份子呀！」我想：「在兩大勢力之間求生存的法，是可以走得通的。」我和美珍又談了許多話，發覺她對我的感情也沒有變化。

和美珍在一起，我總有一種清新的感覺，好像是置身於山谷中，下面是淙淙的溪流，旁邊是盛開的野百合，附近有小鳥鳴叫，上空是澄碧的藍天。這天地既清淨又充滿生氣。

我帶着輕鬆、愉快的心情離開陳家。

回到醫院，安娜告訴我，和崎大佐打過電話找我，我馬上搖了一個電話去日軍司令部，和崎大佐問我：「劉醫生，你現在是不是有空？」

「有的，有的。」

「可以來司令部一趟嗎？」

「可以，我就來！」

見到和崎大佐，他和以往一樣的彬彬有禮。他和我寒暄了一會兒，才談到馬來亞的戰局。

他突然問我：「劉醫生，你是不是常到陳如善家裏去？」

我怔了一怔，心想：「難道日本人知道我和抗日份子有連繫？」我支吾地回答：「不，不常去。」

「陳先生的女兒和你朋友，對嗎？」

「是的，不過只是普通的朋友。」我勉強一笑，心情越來越緊張，心想：「日本人好厲害呀，他們把甚麼事情都調查得清清楚楚。」

「劉醫生，依我看來，你和陳先生的關係很好……」

我搶着說：「不，不，我和他的交情是很淡的。」

「劉醫生，」和崎大佐懇切地說：「在我們相謝的本地人中，只有你和陳先生的關係較好。」

——我們有一件事情想託你辦理。」

這一段話的語氣，使我覺得沒有甚麼嚴重的事情發生，我問道：「大佐，你說的是甚麼事？」

「馬來亞的戰爭就要過去了，軍事行動跟着要終止，展開民事工作是急不容緩的。」和崎大佐說：「我們皇軍不是像英國人要來統治你們的，所以，地方維持會將由本地人負責。」他頓了一頓，說下去：「陳如善先生在社會上很有地位，他是做維持會會長的最合適人選。」

「劉醫生，我希望你能從旁勸一勸陳先生。」

「大佐，我能替你們効勞的地方，一定盡力去做。不過，我是不是能夠說動陳先生，那就不敢保證了。」

「劉醫生，我會親自去找陳先生商量的，剛才我說過只是希望你從旁影響他。」

「哦，那我一定盡力。」我說得很輕鬆。和崎大佐的這一段談話，証明日本人對我不但沒有懷疑，而且是相當信任的。

「只要維持會成立了，皇軍和本地人之間的誤會便會消除。」和崎大佐樂觀地說：「如果維持會早成立了，前幾天的游擊隊事件就不會發生。主持維持會的是你們自己的人，你們還反抗什麼？」

「是，是，大佐！」

我想：如果維持會成立了，日本人的統治力量將更堅強，那我的地位也就更鞏固了。如果維持會成立不了，那對我也無妨，反正日本人和抗日份子，他們全都信任我。

兩天後，和崎大佐來醫院看我。

「劉醫生，這是你的東西！」和崎大佐把一個小紙包小心地遞給我。「你打開來看看吧！」

我拆開紙包，呵，是我以前被佐籐大尉打爛的眼鏡，現在已經配好了鏡片。「謝謝！謝謝！」

「你試試看，光度對不對？」和崎大佐說。

我換上了新修好的眼鏡，看了一眼。「很好！很好！」

「那我總算是還清了一筆債。」和崎大佐露出微笑。「劉醫生，你很快的就可以和新加坡家裡的人通消息了。」

「皇軍已經佔領了新加坡？」我大吃一驚。

「還沒有。不過，皇軍已於昨天打進了昔加挽和永平，今早在居鑾和英軍進行戰鬥。除了居鑾，英軍再難在馬來亞有什麼防綫，他們一定要退到新加坡去。新加坡是一個孤島，進不能攻，退不能守，而且食水是從新山運過去的，英軍除了投降，只有自殺一條路。」

「哦，我希望皇軍能够早日佔領新加坡。」我說。

和崎大佐伸手拍一拍我的肩膀。「劉醫生，你對皇軍的忠心，我很感激。剛才，我去過陳如善那裡，跟他提起維持會的事。」

「他接受了嗎？」我問。

「他還沒有答應。劉醫生，你現在應該負起責任了。」

「好，我下午就去看他。」

「煤炭山馬上要恢復舊觀，維持會的成立是很重要的。」和崎大佐說：「數天後，將再有一批皇軍調來這兒，煤礦要照常開採，電氣局和火車都需要這兒的煤炭。」

我剛要送和崎大佐出去，無意間發現窗外閃過一個人影。「那是王阿明，他在外面鬼鬼祟祟的幹什麼？是不是在偷聽和崎大佐和我的談話？」我想。但只要日本人沒有注意這件事，我又何必去追究呢！

下午，我到陳家去。

陳如善憂鬱地坐在客廳裡，我知道這是什麼原因，但我却假裝關懷地問道：「陳先生，你的身體不舒服嗎？要不要我給你看看？」

「爸沒有生病，他只是發脾氣。今早日本軍子的什麼大佐來找他，要他出去當維持會的會

長，他就一直生氣到現在。」美珍說。
我接着說：「其實，做維持會的會長有什麼關係呢？」

「我也是這麼說嘛，爸做了維持會的會長，我們便有更多的機會去瞭解日本鬼子的行動。劉醫生，就說你吧，你和日本人在一起，對我們的抗日只有利而沒有害。最怕的是真正的賣國賊和日本鬼子合作！」美珍說。

「陳先生，美珍說得很有理。」我說。
陳如善擺一擺手。「你們別說下去了！你們怎麼說，我也不會和日本鬼子合作的！」

「爸，你只是表面上和日本鬼子合作的呀，事實上你還是在做抗日工作。」
「煤炭山有三萬人，又有幾個人能明瞭什麼『表面上』、『實際上』？老老實實說，我姓陳的決不和日本鬼子沾上一點點邊。」陳如善說，渾身發抖。

「陳先生，如果你不接受日本人的安排，他們恐怕會強迫你呢！」我說。

「我想到了日本鬼子會有這一招。」陳如善說：「我考慮了大半天，決定到時候只有一走了之。雖然我捨不得離開煤炭山，但我沒有其他的選擇。」

「陳先生，你要逃到那兒去呢？」我問。

「上山去打游擊！」陳如善肯定地說。

「可是，你的財產，你的家，還有美珍呢？」我說。

陳如善伸手緊抓著頭髮。「這是使我就心的問題。」

「這有什麼值得就心呢？」美珍說：「到時候，事情發生了，我們還不是全跟爸上山去！至於財產，誰也管不了，這是戰爭呀！」

陳如善和美珍的態度那麼堅決，我怎樣去勸說呢？反正這件事不必認真，我盡了力，對和崎大佐也可以交代了。

我岔開話題，和他們談些其他的事情，希望

他們不會想起我今天是負有特別任務來的。

我回到醫院，安娜神情緊張地對我說：「劉醫生，你剛才一出門，黃秋霖也跟着出去，一直到现在還沒有回來，我要拿藥也拿不到。」

「我這兒有鎖匙，你給我開藥單，我馬上上去拿。」我說。

我去藥房。找藥配製的時候，我感到驚奇。

「有些藥怎麼會少了這麼多？那一天，我和黃秋霖檢點存藥，呈報給和崎大佐時，這些藥還存有不少。現在醫院裡只有我一個醫生，用多少藥，我是清清楚楚的。」

我正要去翻查存藥登記簿，黃秋霖回來了。

我想當面查詢他，又覺得沒有確定証據，還是暫時不要開口。我把安娜的領藥單交給他，自己回辦公室去。

「劉醫生，黃秋霖回來了。」安娜說。

「我見到了。」我說。

「王阿明也回來了。」安娜說。

「哦，我沒見到他。王阿明回來和黃秋霖回來有什麼關係？」我問。

「他們兩個是一塊兒出去，一塊兒回來。」

安娜說：「我想這其中一定有問題。」

「什麼問題？」

「他們不是抗日份子，就是和抗日份子有連繫的。」

「有証據嗎？」

「沒有。不過，我可以看得出來。」

「沒有証據，我們什麼也不能說。」

「劉醫生，你得把事情報告日本人，否則，將來醫院裏出了亂子，日本人會找到你頭上來的。」

我去俱樂部找和崎大佐，但不是告發黃秋霖

和王阿明，而是跟他談陳如善的事。

「陳先生太固執了！」我說：「我想，時間會改變他的態度。」

「對的，但還得加上客觀條件。」和崎大佐

微笑地說：「中國有諺語說『英雄識時務』，『英雄不吃眼前虧』，陳先生不是傻瓜呀！」

九

「轟隆！」

深夜裏，一個震天動地的爆炸聲把我從夢中驚醒。

接着，一陣陣的槍聲從四周響起。

「這是怎麼一回事？」我驚惶地爬了起來，跑到窗前，我看見礦場那方面的上空是一片紅色夾黑色的火光。

「是不是游擊隊打來了？」我想，心裏有點

恐懼，但不久這恐懼便消失了。「游擊隊認為我也是一名抗日份子呢！他們來了，我還怕什麼？」槍聲漸漸地疏落，半個鐘頭後，一切都趨向沉寂。

「事情就這麼過去嗎？」我想。

我在窗前又站了許久，看看實在沒有事了，才回去睡覺。

早上我去醫院，路上每隔十來步就是一個日本兵站崗。我走過去的時候，日本兵都注視我的警章。

「外面戒嚴呢，我怕你來不了。」安娜在醫院門口迎接我。

「昨晚發生了什麼事？你知道嗎？」我急着想問。

「我也不大清楚。好像是礦場爆炸，聽說是游擊隊幹的。」

「哦，黃秋霖和王阿明在醫院裏嗎？」

「怎麼？你現在也懷疑他們兩個人是抗日份子？」安娜笑了起來。「不過，他們昨晚都在醫院裏。」

「不，不，我只是隨便問一問。」我雖然這麼說，其實心中却懷疑黃秋霖和王阿明與這件事有關。昨天，和崎大佐跟我談起要恢復開採煤礦的時候，王阿明在外面偷聽，後來他和黃秋

露出外了老半天，蛛絲馬跡，這一次煤礦的爆發與他們不無關係。

「劉醫生，說起來我越懷疑黃秋霖他們是抗日份子，剛才他們在談礦場爆炸的事情時，顯得十分得意。」

「安娜，你這又是猜測！」我說。心裏想：外面戒嚴，黃秋霖他們出不去，怎麼會知道礦場爆炸呢？可見他的確與這一次事件有關。

「好了，好了，你既然不聽我的提醒，算了！——」安娜噘着嘴，有些生氣。「這些抗日份子也真是，跟日本人有什麼好鬥的呢？到頭來，吃虧的還不是無辜的平民！」

十點左右，戒嚴解除了。外面依然沒有什麼行人，整個山村好像瀰漫着一種悲淒的氣氛。

天氣十分鬱悶，烏雲密布，但沒有馬上落雨的徵象。

我扭開了電風扇，這把陳舊的東西「依鳴，依鳴」地發出怪响，好像淒厲的哭泣，令我心裏怪難受的。我只好把開關關上了。我感到疑惑，為什麼會有這種怪異的感覺呢？

安娜走進辦公室，神色不安而帶着憤怒。

「劉醫生，你知道日本人今早抓了很多人嗎？」

「哦，」我緊張地問：「抓了些什麼人？」

「還不是無辜的平民！游擊隊搗蛋！老百姓倒霉！」

「唉！——我長嘆了一聲。『要是那些平民是無辜的，日本人一定不會給他們麻煩。』」

「哼！這很難說，誰能證明他們是無辜的？」

「哦，你要在辦公室吃午飯，還是去飯廳呢？」

「去飯廳好了。」這時，我有一種害怕孤獨的感覺。

低壓下來的烏雲，感嘆地自言自語。

「劉醫生！劉醫生！」有人在門外叫喊着。

「請進來！」我說。

門開了，一個陌生的日本軍官站在門口，他用生硬的華語說：「佐藤大尉請你。」

「佐藤大尉？」我的心緊跳着，想：「他為什麼不自己來找我？」接着，問道：「佐藤大尉呢？」

他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只是說：「請跟我來！」

我看一看他背後跟着幾個持槍的日本兵，心想：「這會不會是逮捕我？難道有人供出我和抗日份子有來往？」——我一定要鎮靜一點！」

我走出辦公室，和那軍官走在一起，幾個持槍的日本兵操着整齊的步伐，神氣十足地跟在後面，他們的皮鞋「巴達，巴達」地响着，每一聲都像踩過我的心頭。

「完了！這不是逮捕是什麼？我要想在兩大勢力之間求生存的政策是錯誤的，我原應一心一意的忠於日本人才對。」我的心往下沉，往下沉。

「不過，我還有申辯的機會。我並沒有參加抗日份子的組織，除了那一次掩護英國工程師逃往教堂外，我也沒有任何行動，况且那一次事情並不是我自願的。如果日本人審問我，我把一切真象都告訴他們好了。我只能顧我自己了，他人的生死一概不理，甚至連我心愛的美珍也不在乎。」

我一邊走，一邊想。

我們向市區走去，路上的日本兵越來越多，路旁還架着機關槍，情形十分嚴重。

「官長，我們上哪兒去？」我壯着胆問那日本軍官。

「火車站。」那軍官回答。

，日軍的背後是一些日本軍官和當地聞人，陳如善也在其中；廣場兩旁各站着一兩百平民，他們是自由的。

「這是行刑呢！」我想；「難道有我的一份？」我的全身發顫。

日本軍官帶我到佐藤大尉的身邊。

「啊，劉醫生，你來得好，我們只等你一個人呢！」佐藤大尉扳着臉孔，沒有一點笑容。

「我們要槍決抗日份子，特地請你來參觀。」我長長地吁了一口氣，有氣無力地「哦」了一聲。

我和社會聞人站在一起，我跟他們只是淡淡地點一點頭，一句話也沒有說。

整個廣場都靜得很，靜得使人感到可怕。天上的烏雲越壓越低，這時，我才發覺滿頭都是熱汗。

佐藤大尉跳上木箱改裝的臨時講台，高聲咆哮着：「你們抗日，大大的不好！皇軍決不許抗日份子存在！……」

陰暗的天空，佐藤的咆哮，沉默的人們，我感覺好像置身於地獄中。

佐藤大尉下了命令，第一排日軍舉起槍來，接着响起了槍聲。佐藤又下了一個命令，第一排日軍跪下來，第二排日軍開了槍。

奇怪，只有日軍的槍聲在响，那些被槍決的平民沒有發出哭聲或叫聲。

一切又恢復死寂的寂靜。

突然，一個老太婆啼哭着，從右旁的人羣中奔向刑場，她的啼哭聲在空中迴旋，顯得恐怖和淒厲，令我的心酸痛着，我禁不住滾下兩顆熱淚。

佐藤大尉下令把旁觀的平民趕開，接着轉過頭來，對我們這一羣社會聞人露出獠牙。「謝謝你們！謝謝你們！」

我知道我可以走了。

「這些被槍殺的平民全是無辜的！」有人對我憤怒地輕聲說。

我轉過頭一看，那人是陳如善。我沒有答腔，連忙跨着大步，急急走開。

剛才的慘劇在我的心靈烙下深深的火印，我忘不了，永遠也忘不了！

「日本人是惹不得的，我還是跟抗日份子疏遠一點吧！」我想。

大點大點的雨開始落了下來，落在我的頭上，臉上，身上，也落在大地上。白濛濛的大雨把整個世界都吞滅了。我失落了，大地也似乎都失落了。

十

自從參觀集體行刑後，我一直感到鬱悶、煩惱、痛苦、恐懼。

日本軍人的野蠻和殘酷，使我的心靈大為震驚。起先我假設只有佐藤一個人是野蠻和殘酷的，但後來一想，儘管和崎大佐裝作和善，但他是司令官，要是沒有他的准許，佐藤不至於敢那麼大規模的屠殺無辜平民。我聽過許多有關日本軍人的殘暴故事，以前我還很懷疑，但現在却完全相信了。

我很空虛，那支持我的力量已經變得浮動了，我很自然的感覺自己好像懸在半空，無倚無靠。我常常想起佐藤大尉那一天對我的侮辱，我想有一天假如他高興的話，他可能拿着槍管對着我。

我低頭俯視手臂上的太陽徽臂章，我想把它撕個爛碎，但當我的手指觸到它時，却輕輕地撫摸它。我覺得它仍不失為一種保護力的量，我希望它真的能保護我。

此刻，我急需穩定和保障，我對家的思念又興起了。

「今天是陰曆新正月初二，往年到了這個時候，我都回新加坡家裡去渡年假。唉！不知現在家裡情形怎麼樣？」我想。但願日本人不要攻佔新加坡！」

我望出窗外，看見黃秋霖和王阿明在走廊上，一邊走，一邊唧唧細說。

「他們不知道又在搞什麼鬼？抗日份子真能像美珍所說的是暴發的山洪，那也好。可是，他們的力量那麼小，那兒是日本人的對手？他們成事不足，敗事有餘。那一晚，只不過炸毀了五號礦床的一部份，然而，有二十多個無辜的平民就遭了殃。」

我越想越憤怒，禁不住高聲喊道：「黃先生，你們在做什麼？」

黃秋霖聽見我的聲音，抬起頭來，說：「劉醫生，日本鬼子已經打進了新加坡！」

我吃了一驚。「你那兒聽來的消息？」

「劉醫生，這消息是絕對可靠的！」黃秋霖回答。

我馬上搖了一個電話去日軍司令部找和崎大佐。

「大佐，聽說皇軍已經佔領了新加坡，是嗎？」我問。

「是的，劉醫生，英軍司令白思華在昨天下午三點多正式投降，昨晚八點多簽署了降書，馬來亞的戰事已經結束，你可以和家裡的人通信了。」

「哦，恭喜發財！」我放下聽筒，茫然若失地注視着天花板。

接着，我伏在案上嗚嗚地哭了。

「劉醫生，什麼事？什麼事？」

我聽見安娜的聲音，又感覺到她在輕輕地撫摸我的頭髮。

我抬起頭，嗚咽着說：「新加坡失守了！」

「哦，那是遲早的事情。」安娜的態度倒很泰然。

「我們的希望全完了！」

「難道你還希望英軍反攻？我早就沒有這個想法！」

「你倒對日本人充滿信心。」

「爲什麼不呢？日本人是現代強國，大英帝國早就沒落了！」

「一個國家的強盛不應憑軍事力量。」

「我不懂得理論，我只知道現實。」

「現實，現實！你不記得前幾天日本兵集體槍殺無辜平民的事？那種殘暴的手段，你不感到恐懼？」

安娜笑了。「哦，那你能全把責任推到日本人身上。如果沒有抗日份子，那一場悲劇就會發生了！」

「安娜，我這幾天在想，人們抗日總是有原因的。」

「有什麼原因呢？簡直是吃飽了飯沒有事做。」

「劉醫生，這幾天來，你的精神恍惚，好像對日本人充滿恐懼。其實，我們若與抗日份子無關，日本人是會對付我們的。只要你對日本人盡忠，就不會有煩惱的。」

安娜離開後，我落進更大的煩惱的網中。

我想着自己，想着家，想着日本人，想着抗日份子。

我先寫一封信回家，告訴父母，想回家過一過寧靜的生活。

封好了信，我想：「我真會願意放棄目前的職位嗎？」

我迷惑了。

「假如日本人確能保障我，那我決會死心塌地對他們盡忠。」我想，雖然我的內心對日本人的疑慮仍未消除。

「山村憤怒了！山洪暴發了！誰也阻擋不了它！」美珍的話在四周迴響着。

一陣恐怖襲上我的心頭。

我站起來，不安地腳踢着。無意間，我望出窗外，山風呼呼地掠過天空，雲朵在一前一後地湧動。「狂風暴雨來了！狂風暴雨來了！」我喃喃着。

我發覺我自己被捲進了這狂風暴雨的中心。

追念

詩的播種者

覃子豪先生



■ 謝 冰 瑩 ■

每次當我到文協去開會時，我總抽出幾分鐘功夫，站在子豪遺物櫃旁邊流覽一遍，看到我送他的那個小娃娃還好好地立在那裏，不覺有一種淒涼的感覺，打從內心深處流出來。自然，這種感覺，只是我有，別人是不會覺察到的。

那是一九六三年的夏天，我將要赴菲律賓賓文藝研習班講學。有一天，我忽然憶起子豪來。他躺在台大醫院裏，我還沒有去看過，於是特地跑去中華路，在「文化」買了一個小娃娃送給他；娃娃的高度不到兩寸，裝在一個圓圓的白色塑膠盒裏。我想一定有人送鮮花、送水果和牛奶去。我送這個小玩藝兒，可以放在茶几上朝夕陪伴着他，說不定他看久了，還可以產生靈感，寫幾首好詩出來；至于吃的東西，我想等和他面談之後，他喜歡吃什麼，我就立刻去買來。

就這樣，我走進了樓下一間頭等病室。（不知是否一〇四室？）只見他睡得很熟，我不敢驚動他，也不便一個人坐在房子裏等待，于是在走廊上散步。大約一刻鐘之後，許世旭先生來了，我問起他關於子豪病況的真象。他把頭搖了搖回答我：「聽說這幾天好了一點，不知道要哪一天才能出院，他瘦得太厲害了，真可憐！」

「查出來到底是什麼病沒有？」
「我也不大清楚，一說是胆結石，一說是肝病。」
「只要不是病就有好的希望。」

再說。

臨別，我又跑去病房看了一次，他還是睡得那麼甜。我想他一定有一個美好的夢，夢着他完成了一首絕妙好詩。

「子豪先生：

特來探病，適你正在午睡，不敢驚擾，留下娃娃陪你。
祝你
快好

留好了條子，他還沒有醒來，我只好走了。
冰瑩留」

我們的談話聲音，低得只有兩人聽得見。

「老師如果沒有空，不必再等了，待他醒來之後，我會告訴他：老師來過了。」

世旭知道我忙，他催我走。
「再等幾分鐘，也許他不久就會醒來了。」

我們仍然一面散步，一面談着子豪的病。不久一位青年朋友來了，他是每天來看護子豪的。從他的口裏，知道子豪這幾天天病有起色，不論白天晚上都睡得很好。

「也許不久可以出院休養。」
這真是一個好消息，我想赴菲之前大概沒有時間再來看他了，等回來之後

從馬尼拉回來之後，我去看過他兩次，每次都遇着他睡覺，一直到他去世，我沒有機會和他談話，想來真太使人惆悵了。

我認識子豪，是到台灣不久的事。那時新詩人沒有現在的多，常常見面的只有鍾鼎文、葛賢寧、覃子豪、鍾雷……幾個人。子豪住在中山北路物資調節委員會的宿舍裏，我還去看過他，他深以沒有好好招待我為歉。我當時只覺得一個詩人是不應該住在那種宿舍的，他應該有一塊空地，多種些花，有一位溫柔體貼的主婦，好好地照料他的生活，柴米油鹽不用他操心。聽說在愛情方面，他是受過刺激來的；但他的生命力很強，他不怕打擊，他把全生命融在他的詩裏，因此在這方面他有了很大的成就。

「我的家像一個狗窩，亂七八糟，簡直不像話；因為我是一個人，又常常出差，所以懶得弄他。」

他用道地的四川話向我解釋。

「沒有關係，沒有關係。樸素是詩人的本色，你的書房，名副其實，到處堆滿了書，可愛極了。」

我說着，兩人都笑起來。

那天我是找他去師大講演新詩的欣賞，起初他不肯答應，經我再三請求，他說：「我只會寫，不會講，同學們如果不高興聽，怎麼辦？」

「他們都在熱烈地歡迎你，不會不高興的。」

後來他給我教的那三班同學，講了兩小時，中間也沒有休息，講完，同學們紛紛提出問題向他請教，情況非常熱烈。下課後，我請他在家里吃飯，特別為他做了一樣四川回鍋肉和麻辣子雞，飯後我們談到新詩的將來。

他是樂觀的，對於新詩的前途，充滿了光明燦爛的希望；可是對於少數青年朋友，文章還沒有寫通，就以詩人自居而趾高氣揚，目空一切，認為這是一種不好的現象。

「爲什麼我要寫『詩的解剖』呢？因為我擔任中華文藝函授學校的新詩指導，看了許多詩稿，發現其中有不少毛病，所以我就分析給他們看。我相信這種做法，至少對於初學寫詩的人是有些幫助的。」

「當然有很大的幫助。我覺得詩是文學的精華。它不但有含蓄，有高超的意境，有最優美的辭藻；而且有節奏，有韻律；詩與歌應該屬於音樂性的，能朗誦，能歌詠。」

我說出對於詩的最淺近的看法，他很同意。

那天我們談的話很多，可以說自從認識以來，談話最多的一次；平時在文藝集會裏，總是那麼匆匆忙忙地說幾句寒暄，不像這次一樣談得那麼多，那麼痛快。

在談話裏，可以發現子豪是一個非常誠懇、非常虛心的人。他的人緣很好，對誰都是那麼熱情，那麼坦白。他從來不批評人家，說人家的壞話。對於青年朋友，真是循循善誘，這從他去菲律賓講學回來，許多學生給他來信，請他改詩可以看出來。

這真一個好人，照理不應該受病魔迫害的；然而他終於患了肝癌，在一九六三年十月十日○時二十分嚥下了最後一口氣。從這年三月三十一日進入台大醫院，一共過了與病魔掙扎的一百九十四個日子，其中還服過中藥，所有人力能够做到的都盡力而爲。他自己很清楚，起初以爲不久可以出院，他要與病魔奮鬥到底；後來知道不行了，于是有了遺囑。（見創世紀刊詩十九期第八頁子豪遺囑，瘧弦筆錄，是他在死前的一日說的。）

子豪先生原名軍基，是四川省廣漢縣人。先入北平中法大學，繼入日本東京中央大學畢業，在學生時代，就開始詩的寫作。返國後，適值抗戰爆發，任軍事委員會政治部掃蕩簡報班主任，第三戰區政治部設計委員。來台後，任職物資調節委員會及台灣省糧食局。

子豪雖然身爲公務員，不是職業詩人，但他整天拿着筆桿在寫。他先後主編的刊物有「新詩週刊」、「藍星週刊」、「藍星詩頁」及「藍星詩季刊」；同時主持中華文藝函授學校新詩講座，擔任中國文藝協會、青年寫作協會及中國詩人聯誼會理事。五十年夏季會應馬尼拉文藝研習會之邀，主講新詩，誨人不倦，頗得好評。

子豪先生的遺著有後列十六種：

「自由的旗」、「生命的弦」、「永安劫後」、「海洋詩抄」、「向日葵」、「畫廊」、「未名集」（未收入各集之詩作）（以上爲詩集）。「詩的解剖」、「論現代詩」、「詩的創作與欣賞」（以上爲理論與批評）。集外集（譯詩集）、「法蘭西詩選」、「裴多菲詩」及所譯之其他各國詩人作品散文集。「散文集」（包含「東京回憶散記」）、「詩簡（一）」、「詩簡（二）」。「附錄：十七」、「別卷」（正卷非子豪先生作品，其中包括他的傳記、年譜，以及對他作品的重要評論、有關記載、研究文獻等。）

以上目錄，係根據葉泥先生「關於子豪全集」目錄而寫。

最後，我要錄一首「詩的播種者」在這裡，以結束本文。

意志囚自己在一個蒼茫的天地
屋裏有一個蒼茫的天地

耳邊飄響着一隻世紀的歌
胸中燃着一把熊熊的烈火

把理想投影於白色的紙上
在方塊的格子裏播種着火的種子

火的種子是滿天的星斗
全部殞落在黑暗的大地

當火的種子燃亮人類的心頭
他將微笑而去，與世長辭。

現在他是真的含笑而去，與世長辭，因爲火的種子，已經燃亮了人類的心頭。

春

春，艷麗的春，一年中最愉快的良辰；
 四野百花齊放，少女環舞於庭，
 刺骨嚴寒已成過去，好鳥都歡唱嬉春，
 布穀，夜鶯，山鳥，畫眉，聲聲唱個不停！

貓柳和山槽的花，華麗地裝飾着田家，
 牧童日狂吹牧笛，小羊嬉戲，天真無邪，
 幽禽囀出快樂的歌詞，我們靜聽無聲，
 布穀，夜鶯，山鳥，畫眉，聲聲唱個不停！

田野飄香，雛菊吻在我們的腳上，
 年輕的愛侶密約情話，老婦們坐在戶外晒太陽，
 大街小巷，到處都能聽到這些小鳥兒在歌唱，
 布穀，夜鶯，山鳥，畫眉，聲聲唱個不停！
 春！艷麗的春！

SPRING

by Thomas Nash

Spring, the sweet Spring, is the year's pleasant king;
 Then blooms each thing, then maids dance in a ring,
 Cold doth not sting, the pretty birds do sing,
 Cuckoo, jug-jug, pu-we, to-witta-woo!

The palm and may make country houses gay,
 Lambs brisk and play, the shepherds pipe all day,
 And we hear aye birds tune this merry lay,
 Cuckoo, jug-jug, pu-we, towitta-woo!

The fields breathe sweet, the daisies kiss our feet,
 Young lovers meet, old wives a-sunning sit,
 In every street these tunes our ears do greet,
 Cuckoo, jug-jug, pu-we, to-witta-woo!
 Spring! the sweet Spring!

「作者」納雪(Thomas Nash, 1567-1601)是英國十六世紀與莎士比亞(Shakespeare)及馬洛(Marlowe)同時代的劇作家兼詩人。他又是小說家，重要的作品有「不幸的旅客」(The Unfortunate Traveller, or the Life of Jacke Wilton, 1594)，實為英國所謂 picaresque novel (以惡漢及其冒險為題材的小說)的嚆矢。劇本則有諷刺喜劇「狗島」(The Isle of Dogs, 1597)及「夏天的遺囑」(Summer's Last Will, 1600)等。他是劍橋大學出身，因為莎士比亞沒有進過大學，所以他很瞧不起他，誰知後來莎翁反而享譽全球，納雪則與草木同腐，幾乎沒有人知道了。「英詩寶庫」(Golden Treasury)的編者巴格雷(Palgrave)，算是納雪的知己了，特選了他這首歌頌春天的小詩，冠於「寶庫」的卷首，使他詩名得傳。此人頗有才氣，可惜恃才傲物，對莎士比亞那樣的天才，竟且不放眼下，其餘可想而知了。他性情狷介，一生差不多就在與人爭論和諷刺時弊中度過。他因為刻薄成性

英 研

詩 讀

THOMAS NASH

的 詩

，所以把朋友都得罪了，終死於放縱窮困之中，沒有人同情他，更沒有人稱讚他。

「所續」這詩是用弱強五步格 (iambic pentameter) 寫的，每節實際只有三行 (Triplet)，後面附的一行，只是一種擬聲，即模仿鳥聲的 Onomatopoea，所以是獨立的句子，不屬於三行詩之內的。那三行詩每行都押韻，每節換一個韻。譯詩也勉強照着原有的作法，三行一韻地譯出。擬聲字除布穀外，我們都沒有聽慣，所以譯時就索興採用鳥名了。

「附注」第一節：king原為國中至高無上的人物，今用於時令，便是指一年中最好的最愉快的季了。then指那個時候。each thing是說each plant，即各樣的草木，也就是指一切的草木。dance in a ring環舞，大家圍成一圈來跳舞。Cold doth not sting嚴寒不刺骨，意即嚴寒的冬天已過去，現在是溫和的春時了。doth為does的古寫。Cuckoo, jug-jug, pu-we, to-witta-woo!是種種鳥叫的擬聲 (onomatopoea)。如cuckoo即布穀鳥的叫聲，過去大家把它譯作杜鵑實誤。jug-jug為nightingale (夜鶯) 的叫聲。至於pu-we及to-witta-woo到底是指什麼鳥的叫聲，論者頗不一致，有人說這是代表一般的鳥聲。不過pu-we可能是指peewit (田鳥) 的叫聲，而to-witta-woo則和英國最多的blackbird (山鳥) 及 thrush (畫眉) 的啼聲近似，就當作是這有代表性的鳥聲吧。

第二節：palm這一是我們一般常見的棕櫚，而是指的goat willow，中國譯成貓柳 (不譯羊柳)。may是指hawthorn (山檣)，因在五月開花，所以以五月稱呼它。brisk與brolic 同義，即嬉戲。the shepherds pipe all day牧童在春天牧羊，心情愉快，終日吹笛。shepherd「Sepəd」，為古代英語 Sceaphyrde所轉變而來的，shep (sheep) 上加herd (guardian) 一字所構成的複合字。古文及詩語的aye [ei]，=alway，或拼作ay，意為「永恆地；時常地」，有成語for (ever and) ay (永久地)。注意另有作yer解的aye [ai]，拼法雖同，發音不同。tune原是指調音 (adjust)，使合音調，轉為 utter musically (很有音調地說) 及 sing (歌唱) 的意思了。lay = song 歌，能唱的抒情詩。在此指鳥的鳴聲。lay又可指故事詩，如T,B,Macaulay作的“Lays of Ancient Rome。”

第三節：the fields breathe sweet田野發散着香氣。sweet = sweetly 詩中常以形容詞作副詞用。old wives a-sunning sit老婦們坐在椅子上晒太陽。a-running sit 即 sit basking in the sun 的意思。these tunes—these songs，在前一節 tune 一字用作動詞。our ears do greet 原為 do greet our ears，是因押韻關係而顛倒的。greet our ears (入耳) 用法與 greet one nose (聞到) greet our eye (入目) 同。

生之前窗向死的後窗

· 羅門 ·

翠峯矗立。
海浪重疊。
鷹鳥翔翺。
十字街交叉。

方向的形貌如芭蕾舞多姿，
是具體的、亮在眼外，
是抽象的、美在體內，
希望。名利感。脚步與輪胎——

這鋪造方向之國的玻璃磚與瑛瑯，
恆以種種彩色與閃光雕飾着三六〇度的內外空間，
但剎那間突如升燃的煙火全覆滅在黑暗裏。

在渾漠的坐標圖上，到最後總只剩下那條線
懸在兩崖之間，
它很短，如目之啓閉，
它很直，如雙塔對視。

附記：有一天坐在下班車上，看見許多車朝不同的方向開，聽見許多聲音向不同的方向去，想見許多心靈向不同的方向走，究竟它們將如何？又將靜止何處？我好奇地把它們聚在一起，然後折斷，乃發覺它們在同一核心，遂成此詩。我非「吾在則宇宙在，吾去則宇宙滅」論者，但橫在生死之間實在只是一些不可把持的景象，或以心靈去碰擊，或以肉體去接觸。

附記：有一天坐在下班車上，看見許多車朝不同的方向開，聽見許多聲音向不同的方向去，想見許多心靈向不同的方向走，究竟它們將如何？又將靜止何處？我好奇地把它們聚在一起，然後折斷，乃發覺它們在同一核心，遂成此詩。我非「吾在則宇宙在，吾去則宇宙滅」論者，但橫在生死之間實在只是一些不可把持的景象，或以心靈去碰擊，或以肉體去接觸。

海鷗

心湖

漣漪



雨萍

我非常非常偶然地遇到了他。他廿八九歲，一個很漂亮年青人。

我左手拿着速記部，右手拿着鉛筆，準備向他訪問。

我第一次做這種工作，心很慌，尤其是對着一個這樣年青漂亮的男人。

「你是什麼時候開始你的電影生活的？」我的語聲顫抖，心在跳動。

他微笑，左頰有一個酒渦，很深，很圓的酒渦。他笑得很安詳，很恬靜，很悠閒，似乎在有意欣賞我的狼狽。

我有點惱他，他為什麼能這樣安詳，在我如此窘困的時候？

「十年前。」他說，帶着一種「誰都應知道」的神氣。

我知道自己的採訪開始得太拙劣了，我應該選一些不是一般性的問題。

「你的第一部電影叫什麼名字？」他偏一偏頭，讓我看清楚了他的側面。他的側影比正面美，那微突的肩骨，那濃黑的眉毛，那挺直的鼻子，有一股迷人的魅力。

「原野。」他說。

「你喜歡戲劇嗎？」

「喜歡，當然喜歡。」

他失笑了，有點嘲玩的意味。

我知道我又問錯了。他紅透影壇，他選擇了電影作為他的終身事業，他怎會不喜歡戲劇？

「你能告訴我，你有沒有女朋友？我是說：要好的女朋友。」

我的心跳得更快，他一定會有的，同業們起碼問過一百次以上，我為什麼還要問？

他凝望着我：「妳以為我有沒有？」

「我……我不知道。」我忽然臉紅了臉，莫名其妙地，手一抖動，鉛筆下的一聲，折斷了。

「妳很慌張，為什麼？」

我答不出，轉動一下筆套，鉛芯已經用完了。

我打開手提包，想另找一枝，却又偏偏找不到。

我手心沁出了汗，我覺得緊張，惶急。

「妳要筆嗎？」他笑笑：「用我這枝吧！」

他在衣袋裏抽出他的鋼筆遞給我，我遲疑着伸出手去接。

他輕輕握住我的手：「第一次做採訪記者？」

我心慌意亂地點頭。

「可憐的女孩！」

他放了手，深黑的眼睛瞧着我。那樣充滿了智慧，充滿了感情的眼睛，我沒有看見過。在銀幕上，查理士杯亞是這樣的，李斯梨侯活也是這樣的。我不喜歡皮禮士里，他不像男人，只像個娃娃，像個搖搖擺擺、滿身脂粉的娃娃。

我一向喜歡成熟、朝氣蓬勃的男人。

眼前的他——

「妳以前做什麼工作？秘書？教員？」

「也是記者，不過是內勤。」我低聲說。

「爲什麼轉做採訪？」

「我想多了解一些人生。」

「妳結婚了嗎？」

我點點頭。

「結婚了？太年青了！」他大不以爲然地說

「有孩子嗎？」

「多少歲？」

「八歲。」

「啊，多有趣，一個年青姑娘有個八歲的孩子！」

我垂下頭，看看手上的記事冊。

我是個低能的記者，紙上只有短短的幾行。

我好像不是來採訪，我是在被訪問了。

他的眼珠轉了轉，看出了我的意思。

「妳一無所獲了？」

「我——」

他憐惜地拍拍我的肩膀：「不要慌，我供給妳一些資料，第一手消息，記下來吧！」

採訪得的資料是豐富的，我的一顆心却是異常迷惘。直覺告訴我：我愛上了他，就憑初見的第一眼。我向來相信一見鍾情，我會在第一眼就決定把我自己獻給他，這種愛情，即使用痛苦去換，我也不會後悔。我想起了韋莊的「妾擬將身嫁與一身休，縱被無情棄，不能羞。」我懷着的也正是這種類似的心情。

可惜，太遲了。我已嫁，有個八歲的兒子；他將娶，對象是一位紅得發紫的歌星。他不會變得爲了我而放棄了他的如花美眷，即使我愛他，他也愛我，這也是一宗沒有結果的愛情。有些愛情一開始就註定是絕望的，何況他如流水，如行雲，又像是無繩的野馬。

「忘了他吧，妳會忘記他的，只要不去想他。」我安慰自己。

我有一個家庭，一個有家的形式，但沒有家的幸福的家庭；我有一個丈夫，一個有丈夫的名義，但不能給我快樂的丈夫。

九年的婚姻生活，像一泓死水，平淡得近乎孤寂，墳墓樣的孤寂。我和我的丈夫，彷彿是兩個毫不相干，却又被孩子勉強縛在一起的陌生人。他是沉默的，非常的沉默，婚前的能說會道的嘴巴，現在彷彿失去了說話的興趣。白天，他忙他的，我又忙我的——每一分鐘我都設法令自己忙碌，好使我沒有時間去思想。晚上，他不是應酬，就是坐在沙發上，看報紙，看電視，像一尊沒有感覺的石像。起初，我還竭力找一些話題，談談文學，談談音樂，甚至談談政治，可是他聽不上兩句，腦袋歪到一邊，就呼呼的睡着了。

後來，我也學會了沉默，就如你想努力創造一個精彩的笑話，聽的人却綑緊着臉，毫無反應一樣，這樣，你只會做一次傻子，以後就不再去白費氣力了。他不會欣賞我，或者根本就不去注意我。說他有甚麼壞處嗎？他又是個好丈夫，事業心重，生活嚴肅，除了我以外，他不會看別的女人一眼。這樣的丈夫，可以使我放心，但不會給我歡笑。唯一打破屋子裏的岑寂的，是孩子的稚語和笑聲。可是，孩子只是把我喚作媽媽，我，我還希望被人看作一個有血有肉的成熟女人。

那血和肉，在這九年的時間裏面，本來也漸漸的形成了冰塊；而那漂亮的男人，却像春天的陽光，把那冰塊暖融了。

第二天，我對他的思念稍稍遏止了。第三天，他給我電話，聲音是出奇的溫文：「來看看我，有空嗎？」我的心脈停頓了，我想說「不」，但我的嘴不聽話。

我去了。

他穿了一件大格的T恤，像個活潑好動的大男孩，充份表現出男性的青春活力。我的丈夫從來不這樣打扮，他要穿得整整齊齊；即使在九十多度的天氣，他也不肯敞開領口。我常常懷疑：在他的生命裏，是否從未有過青春？

「妳要吃點東西嗎？」他問，瞞着我。

我搖頭。我甚麼都不想，我只想看着他。

他給我的生命帶來了陽光，照亮了我心靈裏面的最幽暗的角落。對着他，我覺得恢復了少女時代的歡欣，我消失了那種窒息也似的苦惱。

「妳不吃，我帶妳去兜風。」他挽住我的手臂。

我知道他一眼就看得出我沒有力量抗拒，他是個太懂得女人的男人。我結了婚九年，他還是獨身，不過他對這一方面的認識，一定比我深切得多。

在汽車裏，他默默的，也不看我，只看着面前的公路，彷彿他的任務只是帶我去兜風，讓我看我不常看到的郊區景色。

我原以爲他一刻都不能安靜。原來他也會靜的，靜的時候更可愛。我坐在旁邊，只能看到他的側影，這個影很好，很美。

一列列遠山向後移，一叢叢綠樹飛過去，這

些東西都不能吸引我，有時連大自然都是多餘的，連語言都是多餘的。

他要娶一位歌星，一位年青美麗的明星。生活在銀色圈子裏的他，原應該選擇和他的職業相類的女人。不過我覺得他跟其他的影星不同，他有非常獨特的氣質。他坦率，他爽朗，他不矯飾，這氣質叫我傾心，雖然他也感染了圈內的特性：粗野、放任、不羈。或者這種「野」，原是他與生俱來的。也正因為如此，他才顯得格外活躍，格外年青。

我深深地相信，也熱切地希望，他將來的伴侶，不是個庸俗淺薄的女孩子。

車子停了，在青山酒店旁邊。

「你的生活不愉快。」他說。

「你怎會這樣想？」我驚訝地問。

「憑我的直覺。」他說：「你的憂鬱和憔悴，超過了你的年齡。」

我默然了。這個人的聰慧，叫我無法回答。

否認嗎？我不慣撒謊，尤其在他的面前。承認嗎？他又是一個陌生人，才第二次見面，我是否應該告訴他我心裏的話？

他靠近一些，我看到了那使我動心的眼睛，在黑夜裏，我拋開了羞怯——我是畏羞的，雖然我是個八歲孩子的媽媽。有許多在太陽下不能做、不敢做的事情，在星光下就會發生，星星本身就是神秘的。

「今晚沒有月亮，」他說，「有月亮這裏是很美的。妳喜歡月亮嗎？」

「世界上大概不會有人不喜歡月亮的吧？」

「但你的生命裏沒有妳自己喜歡的東西。」

「我看見過月亮的，雖然缺的時候比圓的時候多。」

「那不是屬於妳的。」我看着他。

「去追求吧，不管是圓是缺的，總比沒有好

我微唱。

「告訴我，妳為什麼對人生這樣厭倦？」他忽然捉住我的手臂，我微微掙扎，我發覺他有一雙有力的臂膀。

「人生本來就不是快樂的，也不是美麗的。你覺得快樂，只不過因為你能隨波逐流，你能適應環境，你可以在缺憾中求取完美。」

「妳以為是這樣？」他深深地看進我的眼睛裏，「那麼，妳就是在缺憾中求取缺憾。」

我別轉臉，避開他的目光。

「看着我。」他命令般地说。

我俯下頭。

他湊近來，貼着我的耳邊，溫柔地：「看着我，聽見嗎？」

我抬起頭，眼中有淚影。這聲音裏的感情，搖撼着我的心弦。

「妳知道我為甚麼急於要見妳？」

我搖頭。我變成了一個幼稚的小女孩，除了點頭和搖頭以外，我甚麼都不懂。

「我想吻妳。」他說。

「你真偉大！」我掙扎出一句，其實我明明曉得，優的只是我。

「是嗎？」他輕輕笑。

然後，我被擁抱住了。溫熱的咀唇壓到我的唇上，我推他，却推不動。

傳統的道德觀念警告我不要背叛我的丈夫，人性的焦渴却推動我去獲取這片刻的陶醉。

道德是後天的人為約束，人性是人類天賦的本能。在飢渴的時候，在生死存亡的時候，人性就往往會衝破道德的枷鎖，不顧一切地去獲取他想要的東西。

「張開咀唇。」他說。

我是個在催眠狀態下的人，失去了自主力。我覺得快樂，真正的快樂。九年的冰冷生活，彷彿只是昨夜的惡夢，今晚，我有了他。

「還苦惱嗎？」他低柔地問。

在他的懷抱裏，我的確忘記了苦惱。然而，

我有丈夫，他又是另一個女人的。他好像「天上的一片雲，偶然投影在我的波心。」或者，他只是一塊頑皮的石頭，一隻美麗的海鷗，輕輕地掠過我的心湖，漾起了一圈一圈的漣漪。

「我憐憫妳，妳不應該這樣生活的。」他說。

「我不能不這樣生活。」我低聲答。

「妳可以擺脫的，妳還這樣年青。」

「有了個八歲孩子的女人，不可能是年青的了。」

「糟就糟在妳的孩子太大，所以妳以為自己老。」

我歎息。

「跳出來，不要讓痛苦裹着妳，把妳在裏面困死。」

我搖頭，我知道我沒有勇氣。

他又猝然抱住我狂吻：

「優子，不要把人生看得那麼嚴肅，不要把婚姻和愛情看得那麼認真。妳只有一件事要做：追尋妳認為是快樂的快樂。」

「我不能。道德、禮教、社會關係……」

「不要管那些，只要管妳自己。」他說：「我要吻妳，就是要打破妳的道德束縛，撕開那裹着妳的透明膠袋。現在我吻過妳了，妳可以有勇氣去吻第二個男人，這一點也不算什麼。」

「你不明白，」我吁了一口氣：「或者你還太年青，你的人生過程太平坦，可以說，你根本還沒有開始你的生命。」

「為什麼？」

「因為你還沒有體會過痛苦。」

「妳的生命才真的是還沒有開始呢！」

「為什麼？」我驚訝了。我嘗過愛情的苦杯，受過婚姻的挫折，我的生命怎算還沒有開始？

「因為妳還沒有體驗過快樂。」他說，安詳地。

這也是理由，凡是沒有體驗過快樂，或者是沒有體驗過痛苦的人，都不能說是已經體驗過人

生。

「我說對了？」他問我。
「也許！」我說。

我的感情掀起了猛烈的波濤。除了他，我身邊本來還有些男朋友，一些了解我的婚姻狀況，而懷着一希冀的朋友。但我的心是一堆死灰，我以為我已經把最初、最純潔的感情交給了我的丈夫，不可能再有新的波動了。想不到我的感情竟像一瓶未開封的啤酒，一打開心靈的窗子，就一下子洶湧而來了。

我明明知道這一段感情並不能把我從孤寂的生活中解放出來，也許他只是遊戲人間，到處留情，一如其他的影星；又或者他是一時興到，要試試拉我一把。不過，就算是這樣吧，我也願意享受這一瞬的愛情。「不管是圖是缺的，總比沒有月亮好。」他說對了。

「妳愛不愛我？」下一次見到我的時候，他問我。

「你這種男人，所有女人都會喜歡的。」我逃避般他說。

「我問的是妳。」

「愛，不過不敢愛。」我避不過了。

「爲什麼？」

「我了解自己，如果一讓感情脫離，它就會像缺了堤的水。我會爲你發狂，爲你自殺的。」

「那麼認真？傻子！」

「我是認真的。」我低呼：「我的出身和你不同，我生活的環境與你不同，我的人生觀也跟你不同。你可能吻過我以後，一轉了身，就會忘記了我，我却是一生一世都忘不了你的。」

「那麼，妳以爲我不愛妳？」

「我不想問，也不想知道。」我說：「你和我只像水面上的兩片萍葉，偶然聚在一起，明天

也許就會各散東西，誰也不知道誰飄到那裏去。所以，我沒有必要了解你的過去，也不敢想到將來。我只想把握住今天，把握住這短暫的歡笑。你明白嗎？」

他笑笑：「這就有點接近我的人生哲學，我是從來只有今天，沒有昨天的，我不喜歡生活在回憶裏面。至於明天，又有誰能保證？比如，妳來採訪的前一天，我就想不到會認識妳，更想不到我會吻妳，這些都是偶然的偶然。」

我默默地點頭：「今天，只有今天……從前我是沒有這種想法的。」

「這也是偶然。」

他一把擁我進懷裏，吻我的眼睛，吻我的鼻尖，吻我的咀唇。

「够了，菲林用完啦！」我推開他。

他大笑：「但是導演沒有說 cut。」

「我！」他說。

「凡是沒有體驗過快樂的人，他的生命都不能算已經開始。」

他是對的。我彷彿現在才開始我的生命。我試着去穿一些漂亮的衣服，試着在我的一向不施脂粉的臉龐上抹上化粧品，或者我還應該放縱一些，試試去找尋我自己的快樂。

「你是野馬。」我說，望着他的溫文而又粗獷的眼睛。我喜歡他的溫文，但我更愛他的粗獷。這種男性的剛勁，我只在極少男人身上看見過。

我過去接觸的多是文縷縷的酸夫子，他的清新的，帶着原始野蠻氣息的個性，特別使我喜歡。

「妳是什麼？」他問。

「我不會分析自己。」

「妳是一隻蝸牛，困在厚厚的硬殼裏，做夢、幻想、憧憬，而妳分明曉得，不去追尋，不去創造，幸福是不會自動跑來的。」

我從來看不起男孩子，因爲同樣年紀的男孩子，都比我幼稚。現在，他的聰明，却使我驚歎，也許這就是他比所有人都能吸引我的原因。

我凝視着他，一個年青畫家和一個老寡婦的故事轟地湧上我的腦際：他們戀愛，同居，看來是非常愉快的，我却憐憫那老女人，她的年齡和外貌恰像那年青人的媽媽。她不是不知道他不愛她，她也了解終有一天他會捨她而去，但是，她需要他的慰藉，所以她拚命欺騙自己，拚命去抓住那稍縱即逝的愛情。

我不是也像那老寡婦？眼前這迷人的野馬，每一秒鐘都會離開我，奔向他所喜歡的天地。他根本不會長久地屬於任何一個人的。至少我的感覺是如此。

妳在想什麼？」

「我在想什麼？」

「我就在妳身旁。」

「可是我沒法繫住你。」

「誰都繫我不住的。」

我幽幽地說：「除非是二十年，三十年以後。」

「這倒是真的。」他說：「最野的馬，到了暮年，都自然會安靜。」

「這段年月多長啊！不知道那一個女人有把握一直陪伴你到暮年。」

「噓！」他接住我的咀唇：「不許說將來，我們只顧今天。」

他用熱吻封住我的話。

我沉醉了，醉在溫馨的夢境裏面，只有這一刻，這夢境才是屬於我的。

「把握住這一刻吧！」我告訴自己。

我，一個過了九年枯寂生活的端莊女人，背叛了禮教，背叛了丈夫。我現在才知道，一個最溫婉的妻子，有時也會叛逆的，這是在人的本能征服了道德觀念的時候。

不過，我並不後悔，沒有一點風浪的人生，不會是豐富多采的。

(下文轉45頁)

舞台春秋

温梓川

文壇憶舊



在暨南，每年總有許多戲劇活動，如校慶、國慶紀念、新年同樂會等等。因此，喜歡搞戲劇的同學，也平添了不少大顯身手的機會。譬如秋野社，先後就演過「王昭君」和「咖啡店之一夜」等話劇。其中尤以徐元庚教授的妹子徐小姐，把王昭君演活了，給觀眾留下深刻的印象。當年還有一個大多數是華僑同學參加的結冰社，也時常演出一些自編自導自演的鬧劇、笑劇。他們時常以時事時人作為嘲笑的對象，以京劇的姿態演出，胡鬧則有之，戲劇藝術則談不上，不過他們時常可以使觀眾捧腹大笑不已。結冰社也出了幾個戲劇人材，如後來去演電影改名江濤的江宋馨和馬行乾，都是其中的佼佼者。

板榔社當年也曾參加過一齣獨幕笑劇「戀愛之道」的演出，全劇只有角色三人。李絲和後來投身電影界改名會迅的會錦松和我三人，分担了這齣笑劇的角色。劇本是李絲編的，他飾女角；會迅飾男主角；我則飾老教授，並由我担任導演。雖然這是初次演出，但演出的效果尚堪自慰，給予觀眾的印象也不淺。事後我們三個人便因此而為同學所知，也可以說肇因於此。

經過這次的演出後，我們搞戲劇的興趣也更趨濃厚起來。因此，我和會迅便另起爐灶，搞起戲劇來了。我們在暨南招兵買馬，召集了一羣對戲劇有興趣的同學，組織了暨南劇社，以便在假期中作實驗性的演出。暨南劇社還聘請了顧仲彝、洪深、應雲衛、谷劍塵諸先生作顧問。其實，負責較多的還是顧仲彝先生。我記得當年先後演出的獨幕劇不少，而最先排演的便是顧仲彝先生特為我們編的「劉三爺」。他當年在暨南教我們英文，選了法國梅禮美的著名短篇小說「馬杜·佛蘭高」作教材。我們要求他選劇本，他便靈機一動，將梅禮美這篇小說改為戲劇「劉三爺」，然後編定日期和時間為我們導演。這齣戲在抗戰時期被人改成為「抗戰戲劇」，就是為人所熟知的「錶」。後來，我也曾把它排演過。至於「劉三爺」的原名反而不彰，真是始料不及。

後來我們還相繼演出了他改編的「同胞姊妹」和多幕劇「梅蘿香」。總計我們先後演出過菊池寬的「父歸」，田漢的「南歸」，「蘇州夜話」等劇本，都是由顧仲彝先生導演的；只有田漢的「一致」和「獲虎之夜」，才是由洪深先生導演的。顧仲彝和洪深先生雖然先後教我們英文，但是我相信我從他們學的英文，却比不上戲劇藝術較為豐富。什麼編劇技術、導演手法、舞台效果、表情術、舞台照明，甚至連舞台監督的職務都瞭解得一清二楚，也使我後來離開學校後還是受用不淺。

當年暨南的劇運，因為顧仲彝、洪深等人的推動，一時頗呈蓬勃的氣象。劇團和劇社的組織也如雨後春筍一般，甚至各科系的級友會也有戲劇組的設立，可以隨時演出，頗為熱鬧。那時同學中也有人在校外參加劇社

的活動，如女同學吉隆坡僑生的楊澤衡小姐，就參加了「南國社」作經常的演出。

我因為喜歡演劇，也就認識了許多喜歡演戲的志同道合的同學。這些人後來都先後跑進電影界去了。同時，我也因此常和上海搞戲劇的朋友多所往還。

有一次，我跟同學江濤到聯華影片公司去看他拍「野玫瑰」，那齣戲好像是王人美主演的成名作。江濤是配角，飾一個偷雞賊，演得頗不錯。江濤原是爪哇三寶壟僑生，大家給他的綽號也是一「三寶壟」。他說中國話頗帶馬來腔調，字音念得不正確，但那時拍的是默片，還可應付。他還擅長打銅鼓，是暨南弦樂隊的鼓手。他除演電影外，還兼了舞場樂隊的鼓手的職務，以維持他的求學費用。

有一天我和會迅到江灣天通庵附近的一家電影公司去看拍片，那家公司好像也叫「暨南影片公司」。那天拍的是武俠片，是王引和袁叢美演對手戲。那時王引叫王春元，尚未成名。袁叢美則是暨南政治經濟系的同學，據說他以前曾在沙場上打過仗，和王元龍交過鋒，後來解甲歸來，才轉到暨南大學讀書。他和我同住第五宿舍，剛巧樓上樓下，兩房相對。我住在樓上，他住在樓下，冬天時候，時常不約而同地站在宿舍門前晒太陽。那天會迅還做了臨時演員，大概可以賺一塊幾毛大洋。袁叢美和王春元拍戲相當認真，雖然不是真刀真槍，却大打出手，非常賣力。據說袁叢美初做臨時演員時，第一次在「開末拉」前表演，就因為演來認真，深得導演的歡心，終於奠定了他後來在電影界的地位。那時他扮演一個「賊骨頭」，導演指示他：「有人在你背後追，你在逃遁的剎那，必須要整個身體仆倒在地上——那怕是這條路上鋪滿着容易損傷皮膚的煤屑。」他為着表演逼真，隨即依照了導演的吩咐做去，那知一俟起身，不但在他的胸前顯現着深紅的血跡，而且他的兩隻被煤屑擦破的手，也好像在紅墨水缸裏浸過一般。

從那次以後，他就被導演提拔他做了下一部戲的主角。因此，電影界中人說他是一跌成功的。

袁叢美是四川人，臉型頗俊俏，還留了兩撇小鬍子，可惜臉麻，後來先後進了「聯華」和「藝華」影片公司，還當了導演，故有「天牌導演」之稱，現居台灣，頗負時譽。

至於會迅，似乎一輩子註定了做臨時演員的命運。因為他天生的條件不夠，人生得又瘦削，又矮小，臉型又差。他雖然多才多藝，懂音樂，會拉小提琴，也會吹奏「塞疏風」，小喇叭，可以說彈拉吹唱，無一不能。並且他還會繪畫，樣樣都有一手，也搞得出色當行，這正合上廣東人說的「週身刀」這句話。在暨南同學當中，恐怕很少人不認識他的。可是，在

電影圈裏他却一輩子拾不起頭。他也窮得可觀，雖說是棉蘭僑生，但家庭的景况並不寬裕，一向很少有款款接濟。他每次去拍戲，總要邀我作伴。其實，打開天窗說亮話，他也無非要我作他的錢袋罷了；而我也樂得趁機去開開眼界，看看拍電影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有一次據他說要拍一齣名叫「妹妹我愛你」的影片，拍戲的時間也較長。那天拍的是一間咖啡座，裏面坐了不少臨時演員扮飾的茶客。導演說：「我沒有命令，大家不許自作聰明有所動作，不然，拍壞了，要你們賠膠片的！」這話一說，大家也就默然唯命是從，等候導演的一聲「開末拉」，才敢貿然動作。扮飾茶客的這時只聽見導演大叫說：「開末拉！大家喝茶！」於是咖啡座裏的那些男女臨時演員，都不約而同相率舉杯喝茶。「開末拉」拍了一陣，就又停下了。導演又大聲叫道：「開末拉！現在大家抽煙！」大家又一窩蜂似地「你劃洋火，他也刮洋火點香煙，各自吞雲吐霧起來，立刻咖啡座裏瀰漫了一陣迷濛的煙霧。我在旁邊忍俊不禁，竟脫口而說：「這簡直是火燒咖啡座了。」導演聽了，回過頭來看了我一眼，那神氣似乎是怪我太多嘴了。等他們好容易拍完戲出來，我對會迅說：「這樣的戲，虧你有興趣去拍！」

他說：「反正我志在他的工錢而已。」

過了兩天，他告訴我：「那天拍的戲不好，拍出來簡直像火燒咖啡座，不能用，還要重拍！」

「那天導演不是說過，拍壞了要你們賠膠片嗎？」我說。

「大家遵照他的命令動作，他不能怪我們的。這一次，他只好自認晦氣了。」

後來重拍，我也懶得去領教了。試想這樣拍電影，留給我的自然是一個很壞的印象，也是使我後來不十分喜歡欣賞中國電影的一個原因。同學中有不少人，後來相繼進了電影界和戲劇界的。如當粵語影片導演的李應源，在聯華影片公司專演主角，後來改任導演的台灣同學何非光、羅朋，和板城僑生的姚萍，以及演「雷雨」魯媽成名的吳涓，後來因為「跳出黑暗的電影圈」轟動一時的王瑩等人都是。

吳涓的天資很高，能寫五言七絕，原籍是江蘇崇明人，却生長在上海，曾在上海虹口惠羣女子中學讀書，畢業後當過小學教員，不久便拋棄了粉筆生涯，和王瑩同時考進暨南大學，才開始對戲劇發生非常濃厚的興趣，曾加入過「南國社」、「摩登劇社」、「業餘劇社」和「青島劇社」。「南國社」的閩哲吾追求她很熱烈，但她却愛上了陳萬里，而形成了「三角戀愛」，兩男同時熱戀着吳涓。後來男女三方召開了一個秘密的圓桌會議，決定在不妨礙彼此的友誼這個原則下，要求吳涓自由選擇，結果她選擇了陳萬里。

王瑩在暨大讀書的時候，便加入了「藝術劇社」。那時「藝術劇社」的人都是窮光蛋，袋子裡永遠沒有錢，大家住在北四川路永安里的一間前樓，常常餓肚子。王瑩也經常於週末住在那裡，但她有不少有錢的大少爺追求她，大少爺們一來，總不願大願意走，甚至連飯都不吃，也不在乎。後來有人動腦筋，在牆壁上貼了一張告示，上面用藝術字體寫了這樣的句子：「王瑩親自燒菜，每客大洋兩角」。

從此「藝術劇社」便成了一家小飯館，主顧就是那一班大少爺。一盅白飯，一碟青菜或豆腐，已經使他們讚不絕口了。這樣，也替這班窮社員解決了不少吃飯問題。

王瑩也演過羅曼羅蘭的「愛與死的角逐」，因為沈西苓的導演不能勝任，以致星光暗淡，舞台藝術完全失敗了。由於沈西苓的關係，她進了天一影片公司去拍了一套「女性的吶喊」，也沒有什麼成就。後來由於通過洪深的關係，她進入明星影片公司拍了幾齣戲，但也很不得志。後來她替「電通影片公司」拍了一套片子，亦不怎麼得志。想不到，因為她寫了一篇「跳出黑暗的電影圈」，倒頗轟動一時。她退出電影界後，便專心致力於話劇運動，在抗戰期中的一九四〇年五月間，她和趙洵率團到星加坡演出陽翰笙的劇本「塞上風光」，頗獲好評。可惜後來她與趙洵兇終隙末，分道揚鑣，各奔前程。趙洵返回重慶，同時去追求當年話劇界四大名旦的秦怡、白揚、張瑞芳和舒繡文。而王瑩也遠遊美國，據說現今她還在那裡當戲劇教授。

唐槐秋領導的中國旅行劇團在京滬一帶巡迴演出的時候，相當轟動。他們在上海演出陳綿博士講的「茶花女」，演得相當成功。尤其是演「茶花女」的唐若青，實在演得非常出色。當年的唐若青，正當十八歲妙齡的少女，豐姿綽約，光豔照人；與她後來於一九五九年隨同香港「銀屏話劇團」南來巡迴演出「西太后」時，已是星光黯淡，前後判若兩人了。我記得當年去看她演「茶花女」時，是和顧仲彝先生等同去的。戲散後，顧先生要到後台去和唐槐秋打招呼，因而我們才有緣識荆。唐槐秋先生是個很有風趣的人，我們同學當中，有人當他的面猛讚唐若青生得漂亮。唐槐秋先生却笑笑地打趣說：「你們說得不錯，如果我再跟我的女兒跳舞的話，恐怕就會有危險了。」

「爲什麼呢？」

「因爲我近來已經感到跟別人跳舞，總沒有跟自己女兒跳舞來得那個天哪！讓我把我愛女快點嫁了吧！」他說。

由此也可以看出，唐槐秋是個很風趣的人。他早年在日本讀過書，是唐有壬的圍棋對手。後來他到法國去學航空，却是個有名的中國足球員。他對戲劇能編，能導，能演，而且件件精通。據他自己說，因爲受了歐陽

予倩的影響，才對戲劇發生濃厚的興趣。後來唐若青來馬來亞和我談起，才知道唐槐秋先生經於抗戰末期死於大後方。

談到唐槐秋，使我不禁想起了田漢，此公亦值得在這裡順便提一提。我記得有一次在上海法租界巴黎大戲院樓上的大餐廳，碰見田漢正在和一班「南國社」的社員在排戲。巴黎大戲院下午的頭場電影還未開始，餐廳的生意照例也很冷落。他們就在這間大餐廳排起戲來，餐桌都被搬移到旁邊去，杯盤狼籍，顯出一派沒有秩序的情景。我因爲看巴黎大戲院早場電影的時間還差得很久，到書店買了一包書，便可以省得走動，等到電影開映時才進場，誰知便碰上他們一羣人在那裡大吵大鬧地排戲。我由一個認識的社員介紹才認識田漢的。他當時給我的印象是：不修邊幅，頭上歪戴著當年頗流行的法蘭西小帽。這個人很容易熟絡，也似乎很隨和。他和大夥子在一起談笑風生，嘻嘻哈哈地，看起來一點都不莊嚴，認識他的人都叫他田老大。後來我聽到一個南國社的社員說，有一次有朋友宴客，請了田老大去作陪，一桌十席，大家都到齊了，獨缺田老大。等了好久，他才姗姗來遲，並且還帶了幾個女客一齊來。於是主人只好在圓桌上添增席位，足足擺滿十四人，但是還有幾個女客後到，席位到底有限，要添增也不可能了。而且菜餚又不能隨時添加，因爲都是事先預訂好的。十個人吃的東西，十四個人分享，自然會感不足了。而現在還多來七八個八客，弄得主人左右爲難，尷尬萬分，大家也就只好團團圍住桌子，站着吃喝了，自然大家都吃不飽。原來與高彩烈的主人，竟弄得狼狽異常，結果大家不歡而散。事後才知道，原來這些女客都是南國社的女社員和朋友，剛排完了戲，大家一窩蜂要去吃小館子。田漢說有朋友請客，倒不如大家去叨擾他一餐，十個人是這樣吃，多幾個人也是一樣吃的，於是就分成二批擠電車而去了。田漢的爲人，就是這麼隨隨便便，富於浪漫氣息。那時田漢正和他去世了的原配易漱瑜的同學黃大琳結了婚，後來黃大琳去了日本留學，不幸化離，田漢感觸萬端，想起死去了的易漱瑜，看了他的文章，寫信給他悼亡作品。他後來的太太林維中適在爪哇教書，看了他的文章，寫信給他，說她願意幫助他「轟轟烈烈做一番事業」，並且要使他「無後顧之憂」。那時他組織「南國社」，正想做些事業，也想真有人能解除他的「後顧之憂」，便對林維中不勝傾慕，幻想她真是那樣一位事業心很強的女性，和她書信往還不絕。可是，正當三十年代的時候，他認識了安娥，他便轉變了她。安娥爲他生過一個孩子，名叫大爲。但當時田漢在感情上的任性與寡斷，使他仍不能忘情於林維中。她由南洋返滬，在田漢的親戚雷家與她流淚相見。他甚至還要安娥替他租好房子與林維中結合，結果安娥也照辦了，却一氣帶了大爲回北平去了。

一七八之役發生後，安娥南歸，和田漢重逢。她囑田漢說：「孩子死了。」而以痛苦的心情接受了田漢的好友任光的愛。她和任光合作了很多歌曲，其中最著名的是「漁光曲」，一直流行到現在。但在抗戰爆發後，任光去世，安娥和田漢又在武漢重逢。那時田漢在武漢政治部第三廳供職，他和安娥的感情又迅速復活。安娥才告訴他：「孩子沒有死，而且長得很高了。」但他不能忘情於林維中，他寫信接她和長女瑪珂、三子雲男同來武漢。於是他的家庭悲劇便開始發展起來，田漢也從此長久苦悶於感情糾纏中，而難於取捨。迨至一九五八年十二月間，田漢與安娥及瑪珂應泰山影片公司之邀赴台一行，林維中旋亦追隨而至，並在台北報端發表「一封公開信」，指譴田漢的遺棄行為，及安娥的無恥侵佔田漢之後，即先行返滬。田漢便在報端發表「告白與自衛」一文，敘述他一生的感情生活，藉以答覆林維中的文字控訴，並說明他與安娥的愛情。他在文中引用王爾德的「人們常以誤解而結婚，以瞭解而離婚」一語，並說他與林維中已經離婚，並會付給贍養費國幣一百萬元。但是林維中則謂並無此事，全係他編造的一套謊言，且仍爭做「僅為一個痛苦代名詞的田漢夫人」。同時，林維中又會說：「我們為患難夫妻，我自牢獄救出田漢。」田則說林維中是一個祇知要錢的婦人，既不讀書，又不做事，使他平日受盡百般虐待，寫作亦不自由。田漢還說：「現在林維中到處渲染此事，非為爭取田漢，而在毀滅田漢。我近來對人生已頗淡漠，倘值得毀滅，我甘心毀滅。然際此艱危的時代，倘即如此毀滅，實為一種損失，所以，我今日尚有理由防衛自由」云云。同時，他亦為安娥辯護說：「人們為愛情而爭奪，甚至互不相容，原為人生的悲劇。然彼此之間，正如競技場上的運動員，必須遵守一定的道德，此可謂為情場上的運動員精神」。因為林維中在「一封公開信」中，曾說安娥是一個常寫錯字連篇的人，安娥的著作都是田漢代為執筆或修正者。但田漢則說安娥是一位天才作家。田漢與安娥那時並未正式結婚，他說他因此長久生活在充滿痛苦與幸福的生活之中。他的這種婚姻糾紛，已歷多年，尚不知將來如何解決，但是他現在才公開發表這篇首次的「告白」。兩個女人在他身旁周旋，致陷入感情的糾纏無法解脫，這正是田漢的煩惱。

那時田漢才五十一歲，在三十年代而參加了「左聯」。田漢有兩句詩：「殺人無力求人懶，千古傷心文化人」，無異是他的夫子自道。像他這樣一個富於感情的浪漫氣息很重的人，在今日的大陸苟活而不遭清算，才是使人覺得詫異的事。

一九三〇年春，上海戲劇協社發起復興話劇運動，把沈靜多時的劇壇震撼了起來。戲劇協社花了三千多塊大洋，演出莎士比亞的「威尼斯商人」，以作提倡，也頗使左翼作家及劇人側目。那時洪深先生早已脫離了戲劇

協社，加入「南國社」。而這時戲劇協社的中堅份子則為顧仲彝、應雲衛、谷劍塵、陳憲謨諸子，這些人在當時都是被「左聯」視作眼中釘的資產階級份子。尤其是顧仲彝先生被目為新月派的一份子，而他也最熱心于劇運。他們為「威尼斯商人」的演出，前前後後有好幾十個晚上集中在東亞旅社的五層樓上，或者在應雲衛先生的家裡，通宵達旦地在討論配服裝、打佈景的圖樣等工作。顧仲彝先生還認為「威尼斯商人」之能在中國提早演出，在他是生平最得意的事！

戲劇協社演出這齣戲，原是第十四次的公演，時在一九三〇年五月十七、十八、廿四及廿五日，地點在上海北四川路中央大會堂，導演是應雲衛先生。飾女主角漢西亞的為虞岫雲小姐，她是上海聞人虞洽卿的孫女。飾男主角白山奴的為陳憲謨先生，他原是戲劇協社的老社員，美國留學生，從美國回來不久，在上海商學院當教授。他因為演這個角色，須向女主角在舞台上求婚，終場時是有情人終成佳偶。誰知他們果然是假戲真做，在舞台下却由此而談情說愛，結果自然是有情人終成眷屬，成了當年戲劇協社的一段佳話。

虞岫雲小姐生得相當漂亮，瓜子面孔，真可說得上美人胚子。那時她在現代書局出版了一冊詩集「湖風」，是葉靈風先生為之裝幀，又美又雅緻，可以說比內容還好。那些詩篇並無多大意思，總之說起來，實在是一個中學生的不成熟的作品。她給我的印象並不好，在後台時常口角上斜衝着一支香煙，那副神氣真是欠雅。陳憲謨先生倒是長相英俊，態度瀟灑，而且頗有書卷氣，使人覺得他是一個風度翩翩的佳公子。他們的結合，從外表看起來，無論如何是不大相配的。

那時演法官威尼斯公爵的陳仁炳，還是滬江大學的學生，後來去了美國，考取了博士學位回來。抗戰時期的一九四〇年間，他從武漢率領了武漢合唱團巡迴馬來亞各地，為傷兵難民籌賑，轟動一時，募款的成績頗為可觀。

那個演猶太富翁夏勞克的沈澗，是大夏大學的學生。他和演阿拉岡王子的吳棣，給我的印象最深。他們的演技，實在頗有可取。吳棣是上海西門美術專門學校的學生，繪得一手好畫，喜歡在後台為演員作速寫像，都畫得維肖維妙。我那時也是戲劇協社後進的社員，起初三天公演時，演的開角戲不多。末後二天，吳棣因有事須和我調換角色，於是我也演了阿拉岡王子這個角色。這樣演戲是最輕鬆不過，因為不吃重的角色，社員都時常有機會調換演出，過過戲癮，顯顯身手。陳憲謨和虞岫雲却貫徹始終，演到結束。

(下文轉三十五頁)



Robert Standish 著 彭憲成譯

贗畫

正當司徒克利教區的鐘樓敲着七響的時候，一個外路客帶着滿身雪花進入司徒克利灣的酒店內。這人一身城裏打扮，顯然與這鄉村酒店格格不入。他的穿著入時，好像很有幾個錢，但他並不是那種闊氣得足以令人起敬的人。他脫下大衣，露出一套黑色夾克和條褲——傳統的高貴服裝——煞像一個過重三十磅的意大利中年男高音。

「來一份變料白藍地和蘇打，親愛的！」他朝櫃檯走去，帶着詭媚的笑容說。但他這份慫慂沒有獻上，因為漂亮的女侍瑪西，不喜歡生人叫她：「親愛的！」

酒店內只有另外一位顧客——一個陰鬱的中年人，蓄着散亂的鬍鬚，抱着一大杯啤酒，坐在火爐旁邊凝神。

「真冷呵！」外路客對爐邊的人打量一下，招呼道。

「我倒暖和得很哩！」爐邊的人回答道，一邊伸手到粗布夾克內掏煙斗。

外路客又轉向女侍瑪西說：「聽說司徒克利伯爵是你這邊的常客，今晚要是他來的話，勞駕關照我一聲，好嗎？」

「等他來時，我會的。」

坐在爐邊的人，頭也沒回地說：「如果你想

從司徒克利伯爵身上弄錢的話，白搭了。因為我知道他已是一文不名了。」

「我不想從他身上弄錢，」外路客說：「恰好相反，我是來給他設法找錢的。」

「何不早說？如果你隨身帶了來的話，請到火邊來，我就是司徒克利伯爵。」

這話頗使來客失措，他端着酒杯走向爐邊，從夾克口袋內取出一張名片：「詹姆士·B·郝金斯，美術商，倫敦攝政街五二二號郝金斯畫廊。」

「司徒克利伯爵，」郝金斯說：「我們要談的是一件高度機密的事，不知是否可以找個比較隱秘的地方？」

「如果你不在乎冒着風雪步行三哩到堡裏去的話，」司徒克利伯爵說：「那地方倒是足夠隱秘的了。」

最後還是瑪西出主意給他們帶到店主的一間空着的私室去。「好吧，郝金斯先生，」兩人坐定之後，司徒克利伯爵說：「我洗耳恭聽了。」

「司徒克利伯爵，也許你會高興知道，」郝金斯開始說：「我對府上的歷史已經作過一番研究。現在我要講一個故事，其中疏漏之處還請你指正。這故事始於一八〇四——一四年的半島戰

爭，令高祖司徒克利伯爵一世在戰事結束時，滿載戰功凱旋歸來，帶着榮耀與——唔——紀念品，其中包括許多名畫——唔——從陶倫莫林諾公爵家得到的。詳細情形暫且不談——」

「郝金斯先生，有一點你必須補充，否則沒有我這個人在和你談話了。那便是他還帶回了公爵的獨生女兒，人家說我承襲了她的美貌——當然已經大大地減色了。」

「關於那批畫，」美術商好像沒有聽見他的打岔，繼續說：「也許你知道，是世界上私人珍藏的第三位——帝王不包括在內——依我的估計，那批畫若在今日拍賣，大約可值五百萬到一千萬英鎊。其中十一幅懸在國立美術館，五幅在巴黎的盧浮宮，六幅在紐約的大都會博物館。我可以數出它們的全部下落——只除了一幅。」

「如果你希望從司徒克利堡找它的話，郝金斯先生，」伯爵說：「不妨告訴你，我所有的畫沒有一幅是名作了——盡是一批贗品，是伯爵一世混在好畫中的。據說其中有些不只是贗品，而且是贗品的贗品，其價值還抵不上它的畫框和畫布。」

「就算這樣吧，」美術商冷靜地說：「一八二一年，這批畫曾經詳細地登記過目錄，我這裏

有一份，是原始目錄的副本。」他拍拍皮包說：「最先出售的是兩幅埃爾·格拉哥（Eli Greco 1548—1614）西班牙畫家、雕刻家及建築家）的作品。那時伯爵一世和他的岳家的關係似乎相當疏遠，這筆買賣是由西班牙大使代理陶倫莫林諾公爵出面磋商的那，那是一八二二年的事。繼埃爾格拉哥之後，又沿着同樣途徑談過一次交易。陶倫莫林諾公爵希望收回另一幅叫作『祈禱的少女』（The Praying Lady）的畫，當時被認為是出自荷蘭畫家彼得·戴·胡赫（Pieter de Hooch 1629—1677）的手筆。」

「司徒克利伯爵一世拒絕出售這幅畫，到他的那一年——一八三七年，也就是維多利亞女王登基的那一年，還保留着。一直到一八八九年這幅畫仍為府上所有，被借到倫敦舉行的荷蘭名畫展覽會上出現。」

「現在我們再談到一九一一年，令尊伯爵四世，不幸估計錯誤了那些——唔——參加比賽的馬匹的速度和持久力。抱歉地說，被迫出售舉世聞名的『司徒克利珍藏畫集』的精華，以滿足賭徒們無厭的慾望。」

「我記得那批畫被拿走那天的情形。」伯爵辛酸地乾了杯，「當搬運車曳出了城堡的院子，當得得的馬蹄聲消逝在遠處時，母親在傷心痛哭——那是我一生僅見她哭過的一次。」

「慘極了，司徒克利伯爵，真的慘極了！」郝金斯略略地說着，到酒吧去斟滿了酒來。「不過，不要為這事太傷心了，因為馬上我便要帶給你一個好消息了。——非常好的。首先我要強調的一點，就是那幅『祈禱的少女』決不在那天拿走的這一批畫之中。同時麥吉遜畫廊的老闆——他父親便是代表令尊處理那批畫的——向我證實過，直到一九三二年，那幅畫仍在令尊手中，當時有一家公司出價八千吉尼，令尊回信稱——『此畫任何價錢均不出售。』那封信我親眼見到。」

「這就令人費解了。」伯爵說：「一九三二

那年我正在澳洲，手頭緊得很。我寫信給老頭，兩百英鎊作為回家的盤川，他回信說：『別傻瓜，要是我有兩百鎊的話，便會親自來看你了。』而你告訴我同一年他却拒絕了八千多鎊出售一幅畫，奇怪，那不像老頭的行徑——且等等，我想起一件事了，有一幅畫，不過記不清是那幅了，我父親答應過母親決不出售的，可能就是那幅的那幅。」

「現在有點門路了，」郝金斯的眼光和聲調中充滿了興奮。「你想那幅畫現在何處？」

「除了認為它已經不在堡裏之外，別無所知。再不然就是摔在甚麼角落裏給蜘蛛網遮蓋了，明天我去找找看。」

「不，不必麻煩了，待我告訴你。」美術商意味深長地頓了片刻，「『祈禱的少女』已經在郝金斯畫廊的保險櫃裏了。」

「那麼你還膽嚇個甚麼？」伯爵說：「再說，那幅畫怎麼跑到你那兒去的，是你偷去的？」

「不，伯爵，不是我偷的，我是在拍賣場上買來的，——只花一百八十五基尼，我有收據供你查核。至於怎麼會離開府上的這一點，我也不知道。不過我膽敢說一句，正如你剛才所承認的，一定是令尊大人當時經濟上非常拮据，因而悄悄地賣掉了它，過後又忘記提起了。」

「胡說八道，」伯爵憤怒地叫道：「我父親不是個賣假畫的騙徒。他欠人的錢，從不賴賬，這便是他經常身無分文的一大原因。他說出的話，從不失信，那幅畫是他答應過我母親不賣的，他便不會賣，隨你編一套甚麼鬼話去解釋你為甚麼擁有那幅畫，可不許誣蔑一個已經死了不能為自己辯護的人的榮譽，那個人生前是不會像他兒子一樣降低身份和你這種人說話的，更不用說和你喝酒了。既然已經聽了你這麼多，我還是繼續聽下去，可是不再諷刺我家族中的任何人。」

郝金斯先生被他這番話弄得頗為尷尬，於是道了歉繼續說下去，「首先，向你翻一件老案，

有一個名叫韓斯·范·美哲倫的荷蘭畫家偽造了好多幅佛瑪（Jan Vermeer of pelt 1632—170荷蘭畫家）的畫，而在一九四二以高價賣了一幅給德國的戈林。美哲倫本身是個懷才不遇的畫家，這種人是相當危險的，他經過一生研究佛瑪及彼得·戴·胡赫的作品，抄襲了他們的風格與技巧製造贗品。在法國南部瑞菲亞拉海濱一座出租的別墅內，他抄襲了他們的高貴風格與技巧，繪出那些奇妙的作品，然後用他獨特的方法使其年代變老。其中一幅題名為『首途以瑪斯的門徒』，經過巧妙的安排發現，再經專家鑑定，於一九三八年一百五十幅荷蘭畫展中列為上乘。」

「接着是二次大戰，戰後人們揭露了韓斯·范·美哲倫涉嫌將一幅佛瑪的『基督與淫婦』賣給戈林。佛瑪的畫被列為荷蘭的國有財產，因此，他不僅是盜賣國寶，而且還是通敵，以致受到審訊。在這雙重罪名下，他唯一能替自己辯護的只有吐露實情，終於他宣佈道：『我賣給戈林的那幅畫，不是佛瑪的，而是韓斯·范·美哲倫的。』他這一宣佈引起相識他的人的喝采與興情的嘲弄。」

「但却害慘了那些鑑定專家，若他說的是真話，他們的聲譽將何在？難道這些經他們鑑定的古代名畫，真是這個一直被他們評價平凡的人畫出的？是的，他沒有給他們留下一點情面，在嚴密的監視之下，重演了他的技藝，証明了他本身就是當代第一流的偉大的畫家。」

「他雖然洗清了那兩個罪名，但却俯首認罪於另一項偽造畫畫的控訴之下。當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他已經關了兩年之後，他被判決還要監禁一年，就在他度過五十八歲生日之後十八天，因心臟病突發而死了。」

「這段故事倒很有趣，郝金斯先生，不過，我還不了解這和我有甚麼關係？」伯爵茫然地問道。

「你會的，伯爵，馬上就會了解的。」郝金

斯像哄小孩似的說：「韓斯·范·美哲倫，不僅仿造了佛瑪，同時還冒充了幾幅戴·胡赫。這事並不奇怪，因為佛瑪直到十九世紀中葉，也就是他身後二百年才出名，許多未經他簽名的作品迄今仍誤以爲是戴·胡·赫特博克(Terborch 1617—80荷蘭畫家)甚至林布蘭(1701—六六荷蘭畫家)諸人之作。」

「依照我的看法，那幅一度認爲戴·胡赫的『祈禱的少女』，實際上是佛瑪的作品，不過這也無濟於事。」

「爲甚麼？」

「因爲，多謝韓斯·范·美哲倫，使佛瑪和戴·胡赫的畫在市場上變成了滯貨。誰願意花下二十萬英鎊買一幅佛瑪的作品，結果却發現是上了韓斯·范·美哲倫的當，懂我的意思嗎？」

「今天，若是沒有其他的有效證明，你就找盡天下的畫家站在一堆聖經上發誓，說我的這幅畫是佛瑪的傑作，也沒有有人再相信他們這些草包。這幅畫基於它的歷史可以賣得一大筆錢，要不然就根本賣不出手。現在你開始了解它和你的關係了吧，伯爵？只要能確定它正是半島戰爭結束之後，伯爵一世從西班牙陶倫莫林諾家中拿回的那幅，我們便跳過了困難的第一欄——」

「我們跳過了第一欄，郝金斯先生？」

「是的，『我們』，伯爵，你知我們的確是天生一對。我有了這幅畫沒有它的歷史，賣不出去。而你有它的歷史又沒有這幅畫，也不值錢。所以我說，我們兩人來個合作。」

「我懂了，郝金斯先生！」伯爵漸漸了解道：「我們將你的那幅畫移植到堡內甚麼地方，然後我們『發現』了它。然後你帶來一批馴養的專家瞎吹一陣，說它是佛瑪的作品，然後我們平分這筆贓款。」

「對不起，不是平分，而是八二開。同時還得請原諒，我不喜歡你用『贓款』二字。至於說將畫『移植』到堡內，我倒認爲它只是到倫敦

作了一次短暫的旅行而回家。而且還有一點，雖然與事實稍有出入，我們要特別記住，這幅畫自從伯爵一世從西班牙回來之日，便一直沒有離開過司徒克利堡，除了一八八九年借出去展覽過一次之外，那時韓斯·范·美哲倫還在搖籃裏。」

「郝金斯先生，」伯爵沉思着道：「即使是平分利益，我還不見得決定會參加你這騙局。不過有一點我能確定的，就是低於這個條件我是決不幹的。告訴我，我們到底可以得到多少錢？當然不是作肯定的。」

「討價是廿萬英鎊，伯爵。我們多少可以讓讓點，但不會少得太太多，我已經鈎上一個德克薩斯州的大頭——」

「你倒是不打自招，郝金斯先生，同時也拖我下水，變成一個像你一樣的大流氓了。不過我想我這一點破落的正直遺風也值不得這十萬英鎊了。平分？」

「好吧，平分！」郝金斯滿臉心痛的樣子。當司徒克利伯爵冒着風雪步行三哩回到司徒克利堡時，發現堡內一片漆黑，原來司徒克利夫人吃過一頓冷清清的晚飯之後便上床了。她的電燈燒斷了電燈的線路，這是入冬以來的第三次了。

「十萬英鎊！」她聽丈夫講起郝金斯這段奇遇之後，不禁吃驚得叫了起來。「撒個小小的謊值這些錢真不算少。再說那『祈禱的少女』是否離開我們堡裏短短的幾年，這事對那個德州人又有甚麼分別。」

「甚至連她是否第一次來也沒分別。」伯爵加上一句，然後脫衣準備睡覺，讓他太太去體會這話的意義。

「這麼多的錢，可以解決好多的問題。親愛的！她像夢囈似的說：『我們可以到瑞非亞拉海濱去過冬……我可以買一件新的皮大衣……我們將恢復足夠的僕人，還有新式廚房……水電也可以修理。親愛的，我一直不願意訴窮，可是我們的日子實在過得太寒了，有時總不免會有點牢騷

。告訴我，親愛的，這事是不是非常不榮譽！」

「是的，親愛的，非常不榮譽。」伯爵說：「所以我們不要自欺，那會使它變得更醜。」

「我奇怪爲甚麼你母親要你父親答應不賣掉那『祈禱的少女』——如果是那幅畫的話，看來好像是。」伯爵夫人爲着新起的一個念頭弄得睡意全消了。

「也許它實在太美了，使她無法割愛。」

「你確信你父親沒有賣掉它嗎？」

「當然相信。」

「若是這樣，」伯爵夫人繼續說，「『祈禱的少女』應該還在這兒，明天我要找我看。」

「去找吧，去找吧，——可是今晚先睡覺！」

一星期之後，在黑夜的掩飾之下，郝金斯先生帶着他的『祈禱的少女』來到司徒克利堡，將它懸在畫廊內，那兒曾經懸滿舉世聞名的『司徒克利珍藏畫集』之處，現在只剩下寥寥幾幅贗品了。當郝金斯先生回倫敦去之後，司徒克利夫人獨個兒走上畫廊。那幅畫是個美麗可愛的少女跪在一間好像是私人的小教堂內祈禱，陽光透過窗戶的顏色玻璃，照在她的臉上，呈現着一種靈氣的光輝。司徒克利夫人覺得這幅畫誠然美麗，但並不美麗得足以令人無法割愛。她花了一點時間將畫布從框內取下，然後取出特爲帶來的捲尺準確地量度畫布的尺寸：測得結果是三十三吋零一點，乘二十六吋半。

她回到樓下的圖書室，伯爵正在裏面喝威士忌和蘇打。她打開『司徒克利珍藏畫集』的原始目錄，那是一八二一年，伯爵一世親自登記的，每幅畫不論是傑作或臨本均註明了詳細尺寸，準確到八分之一吋。他從西班牙帶回的『祈禱的少女』是三十四又八分之一吋乘二十七又八分之三吋。

她深深地嘆了一口氣說：「那個沒好心的郝金斯今晚帶來的畫，絕對不是司徒克利的『祈禱的少女』，除非你相信這幅畫是你的高祖在全部

珍藏中唯一畫錯了的一幅。這一點我是不相信，我已經看過畫廊中所有的畫布，除了這幅之外，其他的都和目錄相符。」

「我一點也不吃驚，親愛的！」經過片刻的沉思之後，伯爵說：「我和你一樣有個奇異的念頭，『祈禱的少女』根本沒離開過城堡。」

「那麼，它在甚麼地方？」

「這也許是我們永遠不會知道的事。」伯爵說。

「你既然知道這回事，那麼當郝金斯帶來買主的時候，你會緘口不言嗎？」

「我怕我會的，親愛的，你為甚麼哭？」

「我怕你不會的，親愛的，所以我哭。我已經受够了窮困。」伯爵夫人回答道，同時又試着找出一個藉口以寬解良心上的內疚。「只要買主自己滿意他的交易，這也算不得十分不榮譽。再說，誰也不能確定司徒克利的『祈禱的少女』便是佛瑪的原作，可能——很可能——伯爵一世從西班牙拿回的只是一幅古老的臨本，而郝金斯先生發現的却是原作。無論如何，我是願意作此想法的。」

「你去相信你的想法吧，親愛的，不過我仍然相信是貧窮剝蝕了我的道義感，而將我變為一個機會主義者和流氓。在結束這個話題之前，讓我說一句，我們兩人的看法中，我寧願選擇我的。海盜之所以成為傳奇中的英雄，是因為他們有勇氣在桅頂上掛一面黑旗。」

兩天之後，郝金斯先生從倫敦打電話來，說明天他將帶那個「德克薩斯的大頭」來。並問：他們來吃午餐是否方便？

到時候才發現這個德克薩斯的大頭，竟是一個矮小精明生氣勃勃的矮老頭，名叫漢梅敦。他本來在他那一萬五千畝的牧場上養了一輩子的牲口，想不到臨到晚年却因為買主們常抱怨他的牛肉有石油氣味，逼他放棄了這門心愛的畜牧事業，頗不情願地變成一個石油鉅子和藝術贊助人。

漢梅敦先生一進門摘下帽子，連一杯雪利酒也不肯飲，便急著上畫廊去看「祈禱的少女」。在那冷徹骨髓的畫廊中熬了卅多分鐘，與其說是欣賞毋寧說審查那幅畫。回到圖書室之後，漢梅敦先生站在火爐前面，如釋重負。就在這短短的一段時間之內，他與司徒克利伯爵之間產生了一種微妙的情誼，也許一部分是因為這德州佬也經歷過貧窮，一部份是因為他們兩人都愛牛馬，而談得投機。

「先生們，」最後漢梅敦先生面對着東主和郝金斯說：「我想現在該談正經生意了。司徒克利伯爵，郝金斯先生告訴我，說剛才我們看過的那幅美麗的畫你索價廿萬英鎊，折合我們的美金是將近六十萬。這筆數目不算小，但另一方面說來也是微不足道。因為這畫如果真如你所说——我一點也不懷疑你的話——依我的愚見，一件美的作品經歷了三百年歷史的演變而健存，實在是無價之寶。談牛馬生意沒人能騙得過我，但談起畫來我是完全外行。這一幅除了它本身的美之外，對我還有一項特別的興趣，因為我的土地，原是西班牙國王賜給陶倫莫林斯公爵廣大的采邑土地的一個小角，據說這一家族還是府上的遠祖。因此，我決定依你的價錢買下這幅畫。不過，我也有一個條件。」——此時郝金斯先生喉嚨內高興得咕嚕咕嚕作響，幾乎壓過了爐火的劈拍之聲。——「這個條件便是你，司徒克利伯爵，憑你的榮譽是佛瑪的作品，如你所說的情況下，歸於府上擁有，而且一直為府上擁有，成嗎？」德州佬走過來伸出手。「握手為定！」

約有十秒鐘的沉寂，看來似乎更久些，司徒克利伯爵的手插在口袋內，「不成，漢梅敦先生！——最後他咬牙一笑道：『我不願在這條件之下賣出它，我沒有資格答應你這要求，我和你一樣不懂畫。再說我也沒有在司徒克利堡內活一百五十年。你要買這幅畫，便得盡你自己的職責去找最

公正的評判——找我們的國立美術館，紐約的大都會，或者荷蘭政府，我不能對自己外行的東西加以保證。」

德州佬站在伯爵前面，藍眼睛內閃着了解的光彩，「那麼，這生意不成了。」最後他說。

這緊張的場面，直到吃飯的時候才鬆弛下來。他們開始談些別的事情。郝金斯先生氣得直咬嘴唇，司徒克利夫人勉為其難地找些話題。這頓飯吃得不算愉快。

飯後，當伯爵夫人帶領漢梅敦先生到客廳去參觀亞麻布的屏風時，郝金斯先生對伯爵咆哮道：「為什麼你要弄糟這筆生意？」

「告訴你也不會懂得。」伯爵冷冷地回答。他說出這話之後又感到後悔，因為他知道事實上他們兩人誰也不比誰更高尚。坦白的說，他和郝金斯兩人串通一氣去誑騙一個有錢的買主，而且幾乎誑騙到手，要不是他在純粹的商業談判中引入一項私人的榮譽的話。

當漢梅敦先生辭別司徒克利伯爵時，感到非常懊喪，他不知道——因為他不能知道——對方為甚麼不肯和他握手成交。

德州佬和郝金斯走了之後，伯爵絕口不提這件事，逕自一人出外漫步，直到刺骨的西北風將他趕回淒涼的堡內。

伯爵夫人準備好了午茶和煎餅，「親愛的，我看你真不是個演反派的角色。」她說：「你的演技實在不高明，不過，我高興你所做的。」——你知道，那德州佬真精明，想出這方法來對付你。」

「我想我也高興，親愛的！」伯爵抑鬱的語氣顯得言不由衷。「我們已經過了這多年窮得像教堂的老鼠的日子，再過幾年也不在乎了。」——事情並沒有了結。司徒克利伯爵是個樂天知命的人，能夠讓一個暴富的夢想輕易地從手頭溜走；但伯爵夫人却感到貧窮的壓力更加厲害，因為她不僅要操作這設備不足遠在一八八八年才修

理過的古堡內的家務，同時還苦苦地相信着「祈禱的少女」藏在牆裡的甚麼地方。可是城堡的裡外都是用大塊石頭砌成，很少幾處秘密的隱藏之所。寬大的地窖可以不考慮，因為裡面那麼潮濕，如果藏着一「祈禱的少女」的話早就腐爛了。

當郝金斯先生從倫敦取回他移植的畫時，恰好伯爵不在家。因此，他們得以時間來檢討這件事，雖然伯爵夫人並不喜歡這生意人，但她知道他有足夠的理由抱怨。

「唔，夫人！」商人說：「我用不着假裝對這件事十分關心。我已經盡力完成了我的分內工作。我弄出了這『祈禱的少女』。我弄出了那大頭。誰想到臨了你丈夫會忽然爲着甚麼榮譽而變卦？」

「郝金斯先生，我該讓你了解。」伯爵夫人說：「我丈夫是個正直的人——一個幾乎，但不是完全，經不起重大考驗的正直的人。」

「這些事我是不懂的，夫人！」郝金斯先生說：「我不是一個帶着家徽和家訓的伯爵，我的座右銘是 *Caveat enolument*——顧客當心。而且，」他接着說：「一開始我就確信，『祈禱的少女』決沒離開過司徒克利堡。記着我的話，它一定在這裡甚麼地方。這一幅，」他指着他即將携走的畫，「是一幅臨本，它很老，也很好。大概是在荷蘭，當原作剛問世，還沒有流到西班牙去時摹臨的。它，不是韓斯·范·梅哲倫的，因爲他不是個摹臨家。韓斯·范·梅哲倫是像佛瑪和戴·荷赫一般創造畫。因此，這幅畫不及韓斯·范·梅哲倫的好。」

「我也該對你承認，郝金斯先生！」伯爵夫人赧然說道：「當你將畫送來之後一小時，我便知道它不是司徒克利的『祈禱的少女』了。」

「請問如何知道的？」

「因爲它的尺寸不合。畫廊內所有這些不值錢的畫的尺寸，都和一八二一年的目錄相符。我量過你的畫，與目錄所載有出入。不過，」她紅

着臉說：「這事要是我，恐怕就會和漢梅敦束手握手了。」

「當然你會的，夫人。當然你會的。」郝金斯先生由衷說道：「女人們——對不起——夫人們對事都比較現實些。你會聽說過一個女人吹噓她的『誠實』嗎？當然你沒有聽過。一個女人面臨着她丈夫所面臨的關頭時，她將問自己『我會被發現嗎？』再不然她就壓根兒不作這件事，這便是女人。」

「你對女人們的了解真不少，郝金斯先生。」夫人！商人天言不慚地說：「我們這一行真是詭計多端的生意，經常遇到的人有最好的也有最壞的。言歸正傳，我相信『祈禱的少女』就在這附近五十碼之內。」

「可是藏在那兒——誰藏的？」

「當然是伯爵的母親，她愛『祈禱的少女』更甚於金錢。」

「讓我們追溯到一九一一年，」郝金斯先生接着說：「據我所知，那時債主盈門，傳票不絕。老伯爵夫人那麼愛着『祈禱的少女』，曾經費盡苦心獲得她丈夫的允諾不將它出賣，現在這可憐的老夫人該如何隱藏它不至被債主們掠走？只要這幅畫仍然能看得到，總不免有僕人會走漏消息。她迫切地要從破產中拯救這件可愛的東西，無疑地，它是一件可愛的東西。它的價錢並不重要，雖然我們知道已經有人出到八千基尼，老伯爵還說它是任何價錢不賣的，由此可以想見其美的程度。」

「稍微耐性等一等，夫人！」郝金斯先生繼續說：「一幅畫是不容易藏匿的，讓我們爲這可憐的老夫人設身處地想一想——有了，我知道該怎麼辦——」

「真的嗎？郝金斯先生！」伯爵夫人熱切地問道，嘴唇興奮得張開。

「如果我在她的處境，」商人說：「我會買一瓶綠色顏料塗在它上面，你知道新顏料是很容易從老顏料移上去的，然後在上面刷上：『主佑吾家平安』(God bless our happy family)，將它掛在育兒室內——這便是我的做法，或是類似這樣的做法，然後讓那些債主們去搜尋吧！」

郝金斯先生回頭只見伯爵夫人一溜煙地跑上樓去了。五分鐘之後，她拿着一幅幼稚的油畫，上面歪歪斜斜地畫着一抹夕陽的餘輝映着司徒克利堡的剪影。她的額子上掛着一條捲尺，她的手興奮得發抖。「這是我婆婆畫的。」她沙聲說道：「掛在育兒室內。量量它，郝金斯先生，我不能——我的手抖得太厲害。」

當商人量畫時，伯爵夫人跑到圖書室去取一八二一年的目錄。

「這幅畫，」郝金斯先生說：「尺寸是三十四又八分之一吋乘廿七又八分之三吋。」

「那麼，郝金斯先生，我們找到『祈禱的少女』了。——你真了不起！」

「當之無愧，夫人，我承認。」商人毫不客氣地回答。

「郝金斯先生，要是你娶了太太的話，我真爲她抱憾。嫁給一個像你這樣深切了解女人的人，一定不會幸福的。」

「現在，你看吧，」商人沒有理會她的話，「現在該是大頭來找我了。」

「郝金斯先生，你是否覺得那個——唔——德克薩斯的大頭，那個可愛的小老人漢梅敦先生，會認爲我們上次的行爲不道德了？」

「這是生意，夫人！」郝金斯先生帶着教訓的口氣說：「生意和道德是沒有多大關聯的，這個人你還不懂？」

「我想，我不大喜歡這種想法。」伯爵夫人反唇相譏道。

大約三個星期之後，在攝政街，郝金斯畫廊的後室，有一個動人的小慶祝會。兩幅相似的畫並排站在照明的畫架上，真的和假的『祈禱的少女』。兩者都是可愛的作品，但一個是死的，一個

是活的。司徒克利的「祈禱的少女」，出自佛瑪的手筆，是在真正的祈禱。那不僅是一張可愛的面孔，一副漂亮的身段，而且作者抓住了一點無法抓住的東西——無以名之，姑稱之靈魂。她似乎擴展到無窮的舒適與平安。她的憂鬱被含蓄在祈禱中的希望所掩蓋。

「我沒有想到，」司徒克利夫人肅然起敬地

佛洛斯特 特詩選

車中一瞥

我時常見到許多花草於行車之時，當我能說出花名前已經遠馳。

我真想跳出火車再走回程到軌道旁去一看究竟。

我列舉所有的花名，確信都不對，它不是愛長在火燒林地中的火葦。

不是點綴在隧道口的野風信子——長在沙土和乾燥地區的魯冰也不是。

我心頭好似掠過一陣思念這世上無人能將它發現？

天國僅賜給吾人以一瞥遠遠地在我們不經意之間。

潤葉林

同樣的枯葉愈積愈多，均落自頂上的綠陰，給地面配上革質的手套，製成了枯褐色的一層

說：「憂傷會是如此美！」

司徒克利伯爵和郝金斯先生再度回頭對着畫。伯爵猛一驚道：「乍一看，她活生生的——她在幸福地笑着。」

「可能是的，」門口有人慢吞吞地說：「因為有人告訴了她，明天要和我一道飛回德克薩斯去。」

「漢梅敦先生，」伯爵夫人顫抖着說：「請不要作這打算了，恐怕我已經離不開她了。在我們的生命中，再沒有那麼多可愛的東西，足以抵償她的離別。」

「可是，才三個星期之前，你還罵我太懂得女人來着。現在，我得服輸了。」郝金斯先生洩了氣。

夏菁譯

黃金時代不久留

大自然的新綠呈金黃色，這是最不能持久者。

她初生的樹葉像花兒一朵，怎奈其瞬息即過，

然後是落英的繽紛，伊甸園淪為愁城，

黎明降成了白晝，黃金時代不久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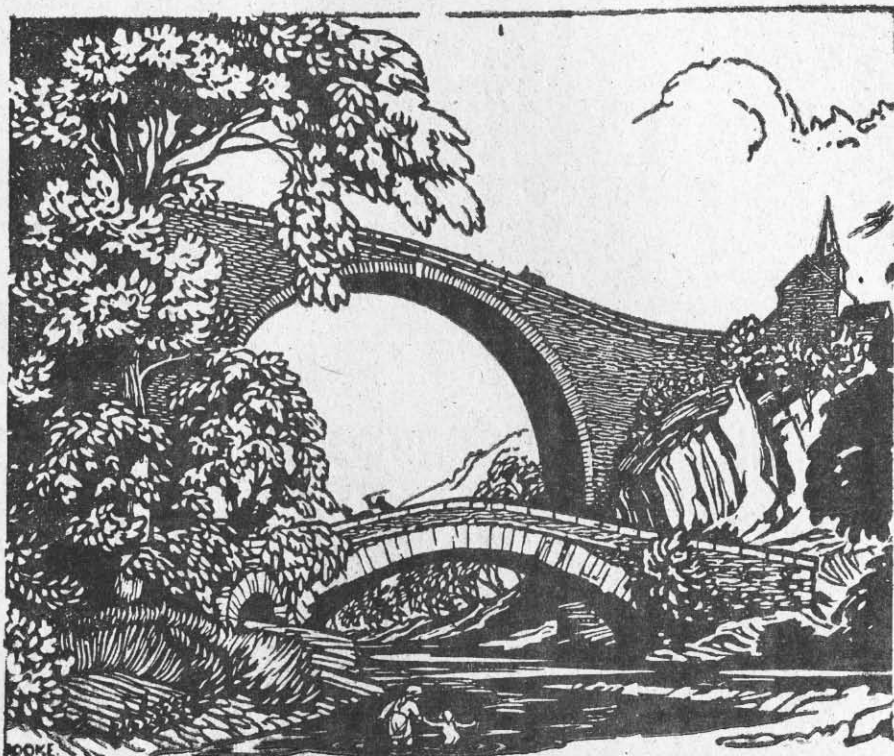
黃金時代不久留。

(下文接二十九頁)

它們一定會被花芽頂穿。並置身於她歡樂的足畔。雖然這是另一個世界。我知道我們的也是一般。

我參加了這次正式的公演之後，覺得這種生活有點不慣，雖然很興奮，有趣，但長久下去却成了苦差。業餘性的演劇，比之職業性的演劇，在感受上實在差別很大。這次的演出，雖然不是職業性的，但也有點像半職業性了。每天吃睡都沒有定時，有時緊張到連吃一客炒飯也不知其味，就趕着化裝上台。那時應雲衛先生在中央大會堂附近的月宮飯店開了房間，演完戲便趕着回到月宮飯店去檢討演出的瑕疵，休息和吃炒飯。有時時間不足，來不及吃了，便趕到後台去，一面讓化妝師化裝，一面囑囑囑囑吃炒飯，然後又趕着上舞台去大演其「威尼路斯商人」。這種戲劇生涯，似乎有點不大正常。後來因為越演越旺，休息了半個月之後，改到當年第一流的卡爾登大戲院去連演了一個多月才結束。這次花了三千多塊錢，不但連本帶利賺了回來，而且還有盈餘。不過這種生活使我覺得非常厭倦，可見一成了職業性的演出，便興趣索然了。業餘的玩票性的演出，自然是興奮有趣得多。因此，後來洪深先生介紹我到明星影片公司去拍電影，我也只好婉謝他的一番好意，就是爲了我自己並不喜歡做一個以戲劇爲生的職業演員。

糖水與同情



春花秋月何時了，往事知多少？小樓昨夜又東風，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欄玉砌應猶在，只是朱顏改。問君能有幾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

——後唐李後主

他牽着兩個孩子，匆匆的向巷子口走去。他是連走帶跑，孩子則是連跑帶跳。到了巷口一看，校車還沒來，一顆心才放了下來。真是，五十多歲快六十歲的人，還是這麼緊緊張張，神經經，自己禁不住格格的笑了。車子突然從那邊巷口轉了出來，停了下來，孩子們帶着歡呼聲跳進了車子。車子開了，他就轉身回去，慢慢的走，左右看看，還不是那老樣子。那塊空地，仍舊是沒人來蓋房子，卻堆着一些磚石。附近的人家，總是愛把垃圾倒在那裡。華人的公德心，好像總是差一點，尤其是在處理垃圾這一方面。他不覺輕啣了一聲，又抬頭看看天，一縷縷的白雲在悠悠的移着。這裡的秋天，也有那麼一點兒秋高氣爽的樣子。今早她還在說，這星期天要帶兩個孩子去陽明山走走，他也已習慣性的附和了。其實說真的，實在也提不起勁來，就好像現在的這個家太甜蜜了就對不起人似的。唉！也沒有什麼對不起嘛——他又自己寬解一番。到了家門口，推門進去。又有什麼對不起人呢？一切都是命運的安排。他一脚跨進了院子。

「不過命運常常也會是一種由於自己的疏忽，或者過份的要求下突出的現象，並不能用來推諉一切。」他心底升起了這由他自己發現而又不必需闡述，很是惱人。院子裡很寂靜，那株大理石花下又長了好些草。他走了過去，蹲下來拔草，真是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草是平凡的，越平凡越好，如果從來就看得這麼透，現在就不會有這麼多的懊惱了。昨夜又夢到了她。在夢裡，她仍帶着大女兒，在排隊買麵粉，自己想走去把她們喊回家去，腿卻老挪移不動；向她們招手，她們也不理他；隊排得越來越長，她們的影子越來越小，就急得大聲向她們叫喊，才一開口

，就把自己喊醒了。想到這個夢，心中湧湧着惆悵。這一類的夢是常常有的。他懊喪的用力拔草，像要拔掉那一份莫可奈何的煩惱似的，草拔完了，就站起來伸伸腰……

那已經是抗戰勝利後的北平，但到後來，食物突然的很難買到，除非特殊有辦法的人，一般平民都是拿着口袋毛毛亮就去排隊。那時他在北平很兜得轉，也可算是特殊階級的人物，但並不知道自己的太太也帶着孩子在排長龍陣搶購食物。直到有一天，他坐的轎車走那兒過，他的那大女孩也擠在隊伍裡，擠在她母親的前面。那孩子被大人挾着，不能吐氣，小腦袋就左右的幌着。她把頭幌過來時，被坐在車中的他看見了。當時他真吃了一驚，本想要司機去把她們喊回家去，但想想既是人人都排隊買食物，自己家又怎可例外，也就算了。

「那時我的心爲什麼那樣硬！」他回索着過去的自己，駭異於自己的麻木，或者是冷酷吧！記得有天回到家中，看到桌上有碗紅燒肉，就大大的向她開教訓；

「爲什麼要吃這麼多肉？奢侈！不要以爲現在我們是戰勝國，現在內戰又鬧了起來，大家還得咬緊牙關的過。」

她先是怔怔的聽着，終於忍不住了，就筷子飯碗一放，大聲的嚷了起來：

「我們個把月才買斤肉嚼嚼，也是孩子們餓的。你自己天天在外面有人請吃酒席，倒回來打官腔，給人戴帽子。」別瞧她三從四德的，真的惹火了她，也很會挺撞人的。那時他總以爲自己是在爲國奔勞，國家至上，不應該分心去理家中瑣碎，其實，根本是對那家沒有興趣吧！因爲對自己的婚姻總是有那種媒妁之言，父母之命的婚姻的成見，而對事業倒很有野心，個性是倔強的，好勝心也重，雖是理直氣壯的，仍是被捲進人事的磨擦中去了，到底被人告了貪污……想到這裡，他仍是餘悸猶存，憤恨難消，一下子

就臉紅脖子粗的，手足無措。

被那比自己更有權勢的大人物告了貪污，迅雷不及掩耳的就被五花大綁從北平押解去了南京。天氣已經很冷了，她東奔西走的借了錢，把孩子交給了一個傭人，那時已經有三個孩子了。她就隻身的帶着一件特地爲他趕製的青布棉袍，孟姜女似的哀哀愁愁的跟着奔來南京找他。

「探監」，他想着這名字真是哭笑不得。記得那天她去探監，真是大大出他意料之外，因爲他已是死囚，是不許見人的。總算幾個朋友幫忙，讓她進來了，隔着個鐵窗，還有人在旁監視。她什麼也說不出，只是眼淚點點滴滴的流不停。她像突然的老了許多，頭髮也不似往日般梳得光潔，大概夫妻的緣份打從那時就已絕了，看着她那樣兒很是生氣。

「你放心回去吧，我會有長官和朋友們照顧的。」你就只硬繃繃的對她說這一句話。

她雙手用勁的按着自己的肚子，張口瞪眼的一步一回頭的離開了監房。是一位同鄉送她回北平去的。聽說她回去就靠典當過日子，大陸變色後又被抓了去，就再也沒有消息了。這可憐的女人，還存在嗎？也許已不在了，如果仍在這世界上，她的肚子也一定是每天痛的。她臨去時是那樣用勁的按着肚子，就是表示她的肚子又痛了。她肚子痛是因爲沒有安全感，沒有人同情，再給她糖水也是不會有用的……想至此，他的視線已模糊了，他急急的扯着衣袖把淚擦乾。

「你在發什麼獸？門也不關，我還以爲你沒有轉回來！」一個女人嚷着從廚房那邊走出來。幸虧眼淚剛好擦掉了，不要讓她知道自己還在想念大陸的妻子吧，他又蹲了下去，用一根竹棍鬆土，不要讓她看見了臉，眼睛也許仍是紅的。她是一個善良的女人，但若知道自己仍在懷念大陸的妻兒，心中仍是會不舒服的。

「別老在園子裡蹣跚呀站的。」女人仍沖着他說：「我沏了杯茶，進去喝杯熱茶吧，我還沒有

洗完衣服呢。」她踏着木屐噔噔的去把大門關了，又噔噔的回廚房那邊去了。他覺得輕鬆了很多。她是一個身心都很健全的女子，不像大陸那邊的那個妻子玉蘭。那可憐的玉蘭，好像什麼都不對勁似的，當然年齡也比這個大多了。兩次結婚的情形是那樣的，他無意的又把兩個妻子作了一番比較，他漫不經心的邁向台階。

人生真如一台戲，才十五歲，就做新郎官。只知道家裏人說他是新郎官，究竟新郎官是幹什麼的，心中實在莫名其妙，只知道是要臉紅的事。喜慶的那天，新娘已經來了，自己却躲在磨麥子的磨房裏。家人一地的找，總找不到，後來還是長工去磨房拿什麼才被發現。人家穿得一身新，却被大喊大叫死拖活拉的拉了出來。拉到新房中，又被母親拉着一隻手掀開那坐在炕上的新娘的蓋頭紅巾，滿屋子的人都笑了。他想從大人的腿縫中擠了出去，却又被叔叔死拖了。叫「聲姐姐，叫新娘一聲姐姐。」實在物不過叔叔，才很生氣的叫了聲姐姐，一溜煙就往外跑了。現在想來仍覺滑稽，什麼姐姐妹妹的。這次結婚，又死活的被朋友推着和新娘坐一條凳，還一定要叫新娘一聲妹妹。想到這兒，耳根還是有些發燒，又忍不住的要笑起來。

他走進書房裏，那杯茶仍很燙，不能喝。報紙一早就都看過了。過早的退休生活，使他深覺自己己是被時代所揚棄，無聊，自憐，維護自己尊嚴的衝動，在他這種已近暮年的寂寞生活裏，回憶是他最好的消遣了。回憶過去的倥傯，過去的熱切，驚險，以及那些現在想來簡直是不必要的憤怒，和那一些愚蠢的，只有年青人有的認真。只因昨夜的夢境太清楚，醒來後總感覺到玉蘭只怕已不在人間了，可憐的那三個孩子不知怎樣了，心中深覺內疚，所以一早起來就有些無精打采的。現在獨自靜靜的坐了下來，關於玉蘭的一切，就像電影一般，一幕幕在眼前顯現：

他從軍校畢業後，就回到家鄉去。第一個孩

子生下的那天，他被那當省長的軍閥，派憲兵把他抓去關了起來，硬說他是中央派去做工作的特務。總算他能言善辯，那省長又在想向新的潮流走去，只關了他一星期，就自動的把他放了。回到家，玉蘭因剛生產過，大概是受了驚嚇，就得了產後熱，發着高燒，大聲的、驚恐而迷糊的叫喊着：「憲兵來啦！憲兵來啦！」又因為她的姨媽剛好過世，她又喊叫着：「姨媽來了！姨媽來了！」那時年紀青，不知道產後熱有多厲害，只想到那軍閥竟無可奈何自己，便十分得意，對玉蘭生病也毫不掛慮，只覺得她實在滑稽。後來玉蘭脫離了險境，能坐起來吃飯了，有時去她房中看看，就學着她大聲喊叫憲兵來了，姨媽來了。玉蘭有些難為情，就輕輕的埋怨：「進什麼軍校！」她固執着好鐵不打釘，好男不當兵的舊觀念，也真令人不能忍受。人家當時從軍，真是慷慨激昂，完全是風蕭蕭兮易水寒，壯士一去不復還的神情。黑夜裏偷偷的離開家，那天晚上很悶熱，家中三條狗跟在腳後大叫，真是十分緊張。好容易會齊了同伴，一同南去投考黃埔軍校，在軍校過着一種嚴格的入伍生活，對革命充滿着熱情與信念，但對那種天天托槍操練的生活並無興趣，操練的姿勢也從來不正確。也許自己真正是有政治的才能，或者就像人家批評的那樣是個「摩擦大王」吧，反正就在入伍時期就搞上了政治，還真正能起一些作用，而且更混進了政治的核心工作，搞起特務來了。那時的特務不像後來那麼難聽，加入時是真正立志要做個民族的無名英雄。抗戰爆發後，奉命留守北平聯絡工作，剛開始，日本也不太摸得清楚，所以工作進行得很順利。因此大家比較疏忽了一點，好幾個人的名字都上了黑名單，有名女同志先被抓了，自己只好匆匆忙忙的快快離開北平。接替的人一時還不能來，只好把那些工作的要點，用暗語寫了裝在一個小竹筒內，又把小竹筒放在屋簷裏，就告訴玉蘭說，××人來時，就去把那竹

筒取下來交給他。××人玉蘭是認識的，不怕會被騙了去。玉蘭那時和他一起住在北平，因為有家眷比較容易掩護身份。却不知道，事情緊急時，自己倒很容易的一走了之，却留給玉蘭一場永難彌補的災難：

日本人抓了玉蘭去問話，她都說不知道，只知道自已丈夫是做小生意的，前兩天出門去了，去到那裏，她不會問他；女人家向來是不管男人外面的事的，甚麼時候回來，她也不知道；日本人不相信她的話，就把她關在一隻狗籠裏。她坐在狗籠裏不能伸腰，躺了下去不能伸脚，他們不再問她話，就讓她蹲在那狗籠裏不斷的翻動扭曲。天很熱，每天給兩個窩窩頭，那窩窩頭使得口更加渴，每天却只給一次水。她沒有杯子，沒有任何的東西可以讓她盛水喝，她急了，就脫下兩隻鞋子去盛水喝。鞋子是布做的，很快就會漏光，所以要很快的倒進嘴裏去。水是很燙的開水，她就那樣灌下去，日本兵就在旁哈哈大笑。這樣的搞了五六天。一天，日本人把她放了出來，帶她去站在一個用鐵絲網隔着的院落外面。院內一張小門打開，推出來兩個人，一個是學生模樣，一個像是做生意的。他們一定也不了解到這院子裏來幹什麼，正東張西望。另一張小門打開了，五隻毛色很光，夾着尾巴的狼犬衝了出來，直向那兩人的身上撲去。那兩人受了驚嚇，一開始就失去了抵抗的能力。那五隻嗚嗚的狗撲在那兩人的身上，那兩人才想用用手去擋擋，狗已撕破他們的衣服，一會兒血流如注，狗撕着他們的肉。她用力閉着眼睛不看，但她只要一闔上眼，日本人就用鞭抽她，她就非瞪着眼睛不可。這件事給她的印象始終像魅影一般，所以每次她敘述這件事時，總會是歇斯底里的喊着，用手遮着自己的眼睛，我不要再看了，那兩個日本兵就踢我，用鞭抽我，我只好瞪着眼，天啦——她哭喊着，就像死了人似的。

「不許說了，不許再說這件事了。」這樣粗聲粗氣的對她吼過一次，她以後真正的不再提這事。但有一天，她在後院裏燒很多的錢紙，那時已經是住在西安了，離開北平已好幾年了——你這是幹什麼？燒給誰？

「可憐呀！老天！」她又用手遮着自己的眼睛：「我不要再看了，我燒點錢紙給那兩個可憐的人。」她又抽噎着哭起來了。好了好了，隨你去吧，只要不再提這件事了。

她被日本人扣押了十天，才被釋放了出來，但仍派人在屋裡監視她。偏偏派去接替的同志這時卻跑了去，幸而他扮成個商人樣子，一進屋就喊道：「太太，你要的上等人參替你捎來啦！」玉蘭一怔，連忙道：「人參不要啦，我都快要死了！」那同志很機警就走了。但玉蘭的恐懼更增加了，她好怕日本人再把她抓去，那罪受不了，就會把那同志說出來。又怕自己的丈夫這時又潛了回去，被抓到了，就會被送去餵狗。那監視她的人，在她窗外來回的走，一步步就像在敲她的心上似的。她恨不得地下有條縫可以鑽了進去，只有死了就乾淨了。她決計要死，半夜起來摸索着把金鍊戒指都一古腦的吞了下去，也不能顧念孩子了，一心一意要死。肚子很痛很痛，不由得哼了起來，被監視的人發覺了，把她送進醫院裡去。清醒後更是害怕日本人找她去問話，看到同病房人桌上上一把削水菓的刀，就跳去搶在手中往脖子上一抹，割得不深，仍沒有死。看樣子死不成，只有下決心不開口說話。她想只要不開口，總不會洩漏什麼消息的。以後，她果真不再開口說任何的話。這時，日本人以為她已神經失常了，就不再理會她了。後來七弟去北平把她和兩個孩子接回山西老家去了。她到家很久，也仍舊不開口，只是用雙手按着自己的肚子，人家都說她瘋了。

「我沒有瘋呀！她有時為自己辯護，但那種欲言又止，眼淚溶溶的神情，使人更相信她已

心智迷糊。

這樣過了一年，他得到機會由游擊區潛回老家去看看。是急景凋年的季節，天寒地凍的，因怕人知道自己回來了，很晚才輕輕的溜進家裡去，溜進母親的獨立院子裡。老母親乍驚之餘，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把他拉進她自己的套房裡，把門窗都緊關了起來。因為戰爭的關係，鄉村裡更加的窮困了，母親沒有什麼東西可以拿出來吃，就用一個沙鍋放在炭火上熬凍豆腐吃，似乎從來沒有吃過那麼好吃的東西。老人家哭訴着這個那個，卻隻字也不提玉蘭。母親本來有點偏心，五個媳婦中，對玉蘭最不好。大概因為玉蘭木納，娘家也沒什麼人，反正是不喜歡她。想要問起她，總是不敢。

「玉蘭呢？」到底問出來了。

「她瘋了。」母親說得斬釘切鐵的。「不是武瘋，是文瘋。這半年來還開口說話，剛從北平回時，就是個啞巴。毛病可多，兩隻手不是摸脖子，就是遮着眼睛，要不就按着肚子。那怕是這種冰凍天裡，也只喝冷水，就是溫水，她也說太燙——那日哩，五嫂走在她的後面，看見血從她身上滴下來，就喊道：『三嫂，你怎麼啦？』她自己低下頭看看，也不說什麼。後來五嫂和二嫂把她放在棉襖裡的手拖了出來，一把剪刀掉了下來，原來她用剪刀扎自己的肚子。唉，真是前世作了孽！」母親嘆息着。她怎麼會這樣呢？在北平受了些什麼折磨呢？「誰知道？她不說，也沒人問她。」母親說。但一定要看看她，總是夫妻人。母親就說去把她喊來，不要讓孩子們知道了，他們會把醜事傳到外面去。母親顫顫着身子去了，一個院子叫她，她跟着母親的身後進來了，頭髮仍梳得十分光潔，衣服雖很舊，仍很乾淨。她一向就是很整潔的，不像是瘋了，只是臉上沒有一點血色，兩隻眼睛張得大大的，沒有一點光彩。端着一盞一明一滅的油燈，看去倒像幽靈。當她把燈放下，看出屋子裡站着個什麼人時，吃驚的

戰慄着。隨即喜悅使她的眼睛亮了，她開始要什麼，母親立刻用手勢止住了她。她在靠牆的一條凳子上坐下來……。「辛苦你了！」記得他向她說了這麼一句話。她頭低着。

「孩子們可都好？」

「都好，你不要掛念！」她喃喃的說。

「這次果你在北平受了苦，早該把你送回來的。」

她開始想說些什麼，但只把嘴張一張，眼淚卻簌簌的落了下來。「還是有些瘋！」母親細聲說。但她仍能聽見，「我沒瘋呀！」她為自己申辯，極力的想忍住眼淚，結果却是抽抽咽咽的回來。

「三嫂，你真是，你個人千辛萬苦的摸回來一趟，好不容易。他只有幾個月時辰在家，天不亮就得走，哭哭啼啼的也不討個吉利。」母親的話似乎很有效，她不再哭，卻也不會再說什麼，只是靜靜聽着母子間的談話。快五點鐘了，他必須走了，否則天一亮，就難得橫過那條公路了。他和七弟走出家門很遠，還看見她站在那冰凍的臙臙裡。

「三嫂太老實！」七弟也回過頭看了她一眼說：「她很想吃雞蛋，家中的雞蛋她檢不着，替鄰居做點針線剪剪鞋樣，人家送她幾個雞蛋，也被別的嫂子們連哄帶騙的拿了去。」唉，大家庭又有什麼好呢？也不想想人家出生入死的在為國奔波，即算不是親骨肉，多少也該照顧一下。這次他下了決心，要把她接到後方去。

後來奉命在西安從事特殊的訓練，就不需要再前方敵後方的奔波了，就又請了七弟把她和兩個孩子帶來西安，在那兒她倒過了四年好日子。

但是她仍舊常鬧肚子痛，中藥西藥都吃遍了，後來人家介紹一個外國天主教神父。那神父常替人治病，鬚子長長的，大概在中國很多年了，中國話說得很好。神父常常來看她，和她聊天，問這問那。每次神父來過，她就似乎快樂了一些。後來神父就給了她一瓶藥，那瓶藥吃完後，她

就不再肚子痛了。

「你那瓶藥水是什麼？你告訴我，下次她再患這毛病，我就好去買！」一日，在街上遇到那神父，就忍不住問了，因為心中總怕玉蘭再患肚痛的毛病。

「糖水！」

「糖水？」這老頭兒原是哄人的。

「是的，糖水與同情。」神父微笑着說，帶着幾分神秘：「要讓她有安全感。」

現在想來真是慚愧，糖水，同情……她一向就沒有受過什麼同情溫情，但她付出的卻很多。她嫁過來的最初五六年，都像姐姐一般的照料着他。他那樣一個男孩子懂什麼叫愛，學校裡要做手工，自己不會做，就拿回去要她做，還百般挑剔，說做得不好。二十歲出頭時，自己有點了解夫妻之情了，卻又一聲不響的去南方進軍校，真是關山萬里，魚雁難通，一去就是三年，從此就開始一種神祕飄忽的生活。自己是興奮異常，有驚無險的在外看世界，偶而回去，給她一份短暫的驚喜，卻長久的把她留在孤寂的思念裡，到後來更是讓她一人担負教養孩子的重担。她在日本人手中所受的苦刑，一直在西安住定之後，她才斷斷續續的吐了出來。在老家所受到的冷淡和那種孤獨無援的哀怨，卻從來不曾聽她傾訴過。只是那次，剛到西安後不久，她喊着肚子痛，三天兩天的喊肚子痛，雙手按着肚子。大概有些厭倦她那種雙手按着肚子的神經樣子，就說：「誰要你自己用剪刀去扎！」「啊，我不是故意的。」她滿臉的委屈：「我自從吞金後，肚子常痛。回到老家後，又沒醫院，又沒醫生，若不是為了孩子，有時痛得我只想跳井死去。我在婆婆那兒抽過一次鴉片，好了兩三個月。後來我再痛時，婆婆不讓我再抽，她說現時鴉片買不到了，只剩一點點，她留着自己上大癮時打打泡用的。但那次我實在痛了，因我正在做針線，大約剪刀正在手上吧，自己怎樣把它擗在肚子上實在也不

知道是怎樣搞的。「唉，可憐的女人！幸好接她去西安住了那一段日子，讓那神父替她把病治好了。在那些時日裡，有時還能看到她的笑容，都說她年青了好幾歲。她這一高興，就帶着孩子們去照一張相。那相片裡，孩子們都照得很清楚，只有她一片模糊。」

「爲什麼要這樣愧來愧去的，真是個鄉下人，連照片也不會照。」他總喜歡責備她，從來不用幽默感去對她；「還穿件什麼勞什子花短袖衣服，你以爲這樣就更年青了嗎？」這實在說得刻薄了，他只低聲下氣的說了一句：「是隔壁朱太太硬要借給我穿去照相的。」

勝利後復員到北平，真正是一片忙亂，忙着接收，忙着肅奸，忙着和共產黨鬥法。偏偏領導人在這時又撞飛機死了，那樣突然的死去，對那複雜而龐大的情報機構，沒有半點交代，上下更是手忙腳亂起來。又要奉命幫人家搞民意代表的選舉，每天都在外面跑，看不慣的事情又多，真是一肚子沒好氣。那時何會和她多交談過三句話，對那三個孩子也難看上一眼。那時也真是恃才傲物的，看不慣，不管是誰，就放大炮，說起話來，有時自己也知道是刻薄了一點。政治舞台上，是翻雲覆雨的。「今日座上客，明日階下囚。」這句話並沒有因時代的不同而失去它的意義。後來總算幸運的被當要犯一般的運來了台灣，而且還免掉了死罪。但幾年的囚徒生活，真正是心灰意懶了。再回到這世界上來時，深覺自己完全的迷失了，迷失了前途，迷失了信念，迷失了家。因爲朋友們的照顧，現在自己是豐衣足食，又另組織了一個溫馨的小家庭，但總是心境難寧。如果七弟還在，一定還會請七弟去接玉蘭他們出來的。可是七弟啊，七弟……

人。後來又護送玉蘭他們從老家來到西安，那時他已高中畢業了，就正式參加了西安的訓練班。畢業後，就被派去燒燬×城日軍的倉庫，他高興興的去了。他拿着一把雨傘走進×城，就像偶而遇到個老朋友似的，在那倉庫前遇到了另一位同志，兩人就久別重逢般的站在那兒聊起來，順手就把雨傘留在倉庫邊了。那傘裡面是散發性的，易燃的火藥，一會兒就燒起來了。日本人一邊救火，一邊關起城門來搜查。他兩人躲在人家的屋頂上，一天一晚才溜出城來，卻又被日本人知道了，緊跟在後面追。他們若再跑快一點，就逃進遊擊區裡去了。大概因爲又飢又疲勞，跑不動了，就躲進一個石洞裡。日本人就砍下許多樹枝堵着那石洞燒，他們就在裡面噲死了。

「那時候的年青人真可愛！」他默然回想着，那一切都像一個淒涼悲壯的夢。再看現在週遭的一切，似乎與過去完全沒有關聯。「恍若隔世！」他已深深的體念。起伏的憶念，叢生的感慨，像潮水般在他心中澎湃。他突然覺得自己已是一隻破舊的老船，不能再承受任何的沖激了。

「到後面堤上走走去吧！」他想，就站了起來，走出房門，下台階，大聲的朝廚房喊：「喂，我出去散散步就回來！」她在嚷一些什麼，不會留心聽。碎的一聲，他把門帶關了，把那女人的聲音也隔斷了。對她應該要好一點，過去是對不起妻子，如果現在還那個樣兒，就真沒人性了。但她並不是玉蘭，對她好，並不就等於對玉蘭好，或是贖回了對玉蘭的罪過……若對她不好，又何必再結這次婚。若對她好，就更顯得對不起玉蘭。真是，想想這幹什麼？真是，從這條小巷穿過去近多了。他走上了淡水河的新堤。

在這堤上面散散心倒頂好……這河水昏昏黃黃，不雄偉也不明秀。那邊的那些屋頂……真是橫七豎八的。噫，這風吹吹真好……春花秋月何時了，往事知多少，小樓昨夜又東風，故國不堪……，噫這箇勞什子幹什麼，亡國之君的調調

……只是朱顏改，還是走到那頭去瞞瞞吧……啊，可不要忘了去接兩個孩子回家……希望這一代的孩子是幸福的……可憐大陸的那三個孩子，對他們若有這樣的一半好，現在心中也不會像這樣欠了債似的。唉，真是，問君能有幾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有人給她糖水與同情就好了，又想這些作甚。問君能有幾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這淡水河還需要疏濬一下。管這些呢，唉，只怕糖水對她已沒有什麼用了。用勁的蹬一脚吧……只怕會是心靈上永恆的糾葛……

(下接第25頁)

飛機快要起飛了，送行的人擠破了機場。我握住那美麗歌星的小手，向她祝賀。他們要到日本去結婚，渡蜜月。

然後，他向我伸出手來，親切地道別。他顯得那麼神采飛揚，那麼興奮，那麼滿足，好像我和他之間，並沒有過什麼特別的事情。我的臉上浮着笑，太陽鏡遮住了睫毛下的淚光。

一切都成爲過去了。我心裏沒有妒嫉，沒有怨恨。我只有依戀，只有悵惘，只有悲哀。

這本來就一段絕望的愛情啊！有誰能把春天的陽光留住？有誰能把不羈的野馬繫住呢？

讓他去吧，最少，在我的心版上，已留下了一份難忘的回憶……

「你，這美麗的海鷗，輕輕地掠過波心，漾起了一湖漣漪。然後，輕輕地，你又飛走了。」

啊，海鷗，你可知道——你的青春翅膀，已帶走了我美麗的夢想？你可知道——那波心的漣漪，從此便永無休止地蕩漾？」

歐遊印象記



瑪戈

四、芳登勿魯及巴比松村

芳登勿魯 (Fontaine-bleau) 在巴黎的東南郊外，距巴黎六十公里，是個具有數百年王氣的名鎮。歷代帝王，自路易六世以至於革命後的拿破崙大帝，都莫不樂於住在這裏，因而留下一座相當偉大的故宮，供人遊覽。由於其處是歷代帝王的狩獵行宮，所以附近一帶還保留着一萬四千餘畝的樹林，到處草木青翠，綠蔭蔽天，自是另一番景色。林木盡處，有個巴比松村，是十九世紀法國許多自然主義大畫家的故鄉。村子雖不怎麼堂皇，却是負有盛名的美術家輩出所在。凡關心近代繪畫藝術的人士，到了巴黎，也都不樂於到此作一番的瞻仰。

這天上午，我在巴黎市街到處走走，參觀街上擺賣的菜市，也到聯合國文教總部的大廈去走了一趟。因為不是登記大會代表的日子，不能辦理什麼手續，所以回旅館後決定提早午餐，準備參加芳登勿魯的旅遊。遊覽

車停在旅館門前，午後一時離開旅館，集中遊客，於一時半出發。這次的遊覽車只有一層，不如市區的堂皇。導遊者是一位中年婦女，她坐在車頭前座，用擴音機播流出流利的英語，因為車裏全是英語遊客。她先說明芳登勿魯的歷史和勝蹟的要點，讓遊客先作個瞭解。及至將出市區，她又告訴大家：請看你左旁的那一列紅色的樓屋，就是巴黎新舊建築的分界處。在舊建築的範圍裏，都保持古風的樣式，即使需要修建，也須維持古舊的原樣兒，絕對不許重建摩天樓的；就是比舊屋高出一層或把屋頂改為天台，也絕對不可能的。過了紅屋這裏，才准許作新式的建造。……原來巴黎當局對於其古風市容的保持，是那麼的認真。真難怪在市中到處所見，都和幾十年前的明信片差不多一模一樣。

接着，汽車馳上郊野的大公路。雖然是陽光強烈的夏天，但因涼風習習，並無炎熱的感覺。郊外的麥田已經成熟，呈現一片金黃。雖然路旁的草地仍是帶着衰萎的樣兒，而到處的菜圃和玉蜀黍園則都顯出濃綠可愛。尤其是玫瑰花圃，更是花朵盡開，紅的，黃的，紫的，白的……各佔着一片園畦，也確是美艷。歐洲人有供置鮮花的習慣，尤其是巴黎這座美化的大都市，更是不可或缺。看市郊花園規模的廣大，也就可以意味到其生意的鼎盛。

到了芳登勿魯，遊覽車停在故宮的大門口。大家下車，步行至宮門口，由導遊者為大家購票，然後入內參觀。這座故宮，是四字形的平面構築，顯出相當宏偉，兩旁的部份正在進行修築，但到處的內室，都可以任人參觀。其中的壁畫、天花板雕飾、陳掛的油畫和器物的陳設，以及木嵌的花紋地板等，都可謂精美絕倫。尤其是拿破崙大帝的臥室廳堂，更是佔着重要的地位。拿破崙是個驕橫不可一世的人物，常以蓋世英雄自居，其所用的地氈、椅桌等器物，都綉着或雕刻着一隻大鷹於顯著的地方，作為獨特的標誌，更令人感到其不可一世的氣概。宮前是一片廣場，宮後有一大湖，幾隻天鵝在其中遊蕩着，顯出清幽恬靜的雅韻。約莫參觀了兩個鐘頭之後，才算勉強走過。

步出了故宮，到斜對門的街上咖啡店門口小坐，喝些汽水，也看看這鎮上的風光。街屋並不怎麼堂皇，多是一層的樓屋，頗具古風，却也清新悅目，對襯着深藍色的天空，實在另具一種感覺。這時薰風吹來，至少至少，使我這個老南洋客，不由得回憶起中國的初夏景象來，而且彷彿聞得一股強烈的鄉土氣息。

等得時候已到，導遊者便領導眾人登車，向樹林區進發。林中到處濃蔭掩映，芳草翠綠，野花盛開，彷彿如同回到南洋的樣子。這樹林區在過去是帝王們遊獵的地方，現在樹林已不怎麼繁密，到處有小徑曲通，似是人們散步郊遊的好去處。在這裏，我憶起名畫家畢加索作畫筆記中的一段話來，他這樣地記着：「……我在芳登勿魯的樹林裏散步，我就得了」綠

色」的不消化症。我必須在圖畫裏摒除了這綠色的統治。……的確，這裏確是綠色統治的世界，缺乏變化，當然不是畫家所喜愛的平庸調子。記得塞尚也有一些類似這裏景色的水彩畫幅，也不得不把樹葉的部份化爲疏簡的枝極了。

巴比松村裏的景物，據說還是保持着十九世紀時候的樣兒，房屋低矮，巷道狹窄。村中人家的水井，柴寮，以及古樸的教堂，據說也還是保留過去的樣子。村外麥田遼闊，也還是米勒畫幅裏的田野景色，只是人物已非罷了。

導遊女士一直緊張地報告：「看哪，路邊靠左的一座，就是珂洛的家；那是米勒的家；注意那個小柴寮，那是柯爾培的家」彷彿這些一百年前的大畫家，都還是活着的老鄉親一般。她那親切的口氣，確實令人神往，而感已回到一百年前的世界去了。可不是嗎？她又說了：「看那座古舊的教堂和那口古井吧，這些自然主義的畫家，就是常到裏面做彌撒的哩！」

最後在一座小樓屋前停車，據說是一所紀念畫廊，門外的玻璃揭示櫥裏，揭貼着出身於這村裏的許多法國十九世紀名畫家的照片。我仔細端詳着，有寫實主義巨子柯爾培，優秀的色彩畫家特拉克羅亞，田園史詩大畫聖米勒，自然詩情畫家珂洛，還有地亞士，查爾斯·傑克，恩勒斯，特甘普斯和羅維。照片並不怎麼陳舊，而服裝的樣式和照片的樣兒，則都是過了時代的照相店業作。

步進畫廊裏，由一位穿游泳衣著拖鞋的年青女郎担任招待，她引導我們參觀這許多畫家的遺物和遺作，用英語講解。這些名家的傑作，據我們所知，都陳列到羅弗爾宮或世界各國的大畫廊裏去了；留在這裏的，大都是他們未成名時候的不完整習作，其中也有比較完整而且鮮豔如新的，却都是小幅度的油繪風景畫。

最有趣的是一些門窗戶扇或櫥門板格，竟被當成習作的畫布，有的只打了圖稿；有的正畫了一部份，都係美術生徒的所爲。甚而有張大木板，由三位畫家各繪一個角落，似乎是爲了經濟的原故。從這些習作看來，大都是人物或靜物，而且幼稚拘謹，不但看不出大氣派的成份，却連自然主義所崇尚的風景題材也少得驚人。

另一值得注意的「事物」，就是其中有兩幅靜物畫，畫中的葡萄、水果、器皿等，都描繪得極富細節的寫實，是模倣十七世紀荷蘭派的作風，但畫中的品物則都是法國產品。這正顯示着當時屬於自然主義的小雛們，是怎樣地受了荷蘭畫家的影響；可是後來羽翼豐足，誰都趨向大自然的高空，作神乎其技的表達了。在今日看來，法國自然主義的作品，是不同於荷蘭的晦暗拘謹風格的。却誰也不會想到，他們倒是從荷蘭的先輩們之間，得到了發贖的啓示。

最後到樓上的一間房裏，那裏有一些完整的小品風景作品，供人欣賞，更有許多色彩複印的名作供參觀者選購。就這樣結束了自然主義發源地小畫廊的巡禮。

太陽已覺斜照，於是大家登車，趕回熱鬧繁華的巴黎。

五、我的第一任務

到巴黎的第一任務，是參加世界教師組織聯合會於七月三十一日至八月六日舉行的第十三屆代表大會。本來大會前後，都會有好幾天的執行委員會和各附屬機構的會議，因非職責所關，所以除了參加會前舉行的亞洲區代表會議之外，就只出席大會及各種分組會議而已。此次與會的代表三百二十三名，觀察員二百餘名，代表八十七個國家的教師組織。馬來亞方面有四位代表，即布巴蘭夫人，古南星先生，因仄卡森和且尼爾先生；新加坡代表，只有我一個人而已。

七月廿九日，是我從盧蒂西亞旅館遷居到通悉旅館的一天，也是我到大會辦事處辦理登記的一天。登記之後，領得許多文件和小冊子，回到旅館閱讀，作開會的準備。次日上午參加十時至十二時舉行的亞洲區教師代表會議，參加會議的代表五十餘人，日本教師代表佔了三十八席，可以說是最大多數，所以會中雖用英語，却特別有日本語的通譯。我和韓國代表鄭時泰博士及會中秘書烏里茲博士見面的時候，特別感到親切，因為他們都在新加坡晤面過的。鄭博士告訴我，新加坡華校教師總會已獲執行委員會接受爲會員組織，將在大會中提出通過；我謝謝了他。亞洲區教師代表會議所討論的，是確定年初在曼谷舉行會議的決議案，擬向大會提出報告，並將建議第十五屆的大會在漢城舉行。在會場裏，也還晤到吉隆坡代表古南星先生。他說，他在羅馬暢遊了五天，才到巴黎；其他的三位代表大約當日下午可以趕到。他們都住在會所毗近的旅館裏，到這裏開會甚爲方便，只需步行就行。

這天晚上，我和古南星先生都應大會秘書長卡爾博士及夫人的邀請，在 Pont Royal 大旅社參加鷄尾酒會，在那裏和亞洲各地代表歡敘暢談，交換意見，對於亞洲一些國家的教育及教師生活情況，也得到進一步的瞭解。大會的開幕典禮，於七月三十一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聯教大廈的大會堂舉行，到會的代表約有三分之一是衣著其本國的傳統服式，五光十色，繽紛滿目，終是有趣。這麼做的用意，原是要讓代表們看了服裝而知其來自什麼國家；但是不熟悉各國服裝的我，倒是先着眼於服裝，才跟他談敘，問是來自那裏，實在慚愧。來自吉隆坡的四位代表都一齊晤到，除了布巴蘭夫人的錫蘭服式和古南星先生的頭裝大布，是其本族的傳統標誌

之外，餘者都是西洋服裝。我因問因仄卡森；為何不穿國家傳統服裝，戴宋谷？他笑了一笑倒反問着我：你呢？這麼一問，倒使我躊躇了。我的傳統民族禮服是長衫馬褂加上紅頂瓜皮帽，却是久已廢棄，現在只能在話劇台上看到；至於馬來西亞的國服，又不是我的本族傳統，實在不知道究竟要穿什麼才算是傳統服式了。

開幕時。首由主席（法國教師組織理事長）戴凡洛先生致簡短的開幕詞後，相繼致詞者有聯教組織理事長馬愛先生，法國教育部福照先生，會長高爾德爵士及法國中等學校教師協會理事長董勃萊先生。致詞的時候，有用法語的，有用英語的，都分別由大會堂兩廊各玻璃室裏的翻譯者於同一時候譯為其他語言，計有英語，法語，西班牙語和日語等。代表們只要戴着聽筒，轉移座桌上的控制鈕，便可聽到所要聽的語言來。

午後二時至六時開第一次全體會議，會中有大會秘書長卡爾博士代表執行委員會的報告，通過新會員，各種委員會的報告，宣佈分組討論的主席和報告員，以及選舉的提名程序等。當通過新會員的時候，新加坡華校教師總會獲得全體一致通過之後，我即登台領會員證，向大會致謝詞，並報告教總的簡史和現下的情況。報告畢，在熱烈鼓掌聲中下台來，鄭時泰博士首先趨前來握手，又加以一番稱讚。接着前來握手的，也有其他五、六位代表，我深切地謝謝了他們，把手握得更緊些。接着就從觀察席移至代表席，席座上已置好一個書着Singapore的標誌。坐定下來，鄰座的同仁們，也前來跟我握手，表示歡迎。

八月一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半舉行第二次全體會議。國際教師聯合會代表密却爾先生及國際中等學校教師聯合會代表赫堅士先生，分別作有關組織及活動的報告之後，由哥斯大黎加教師組織查爾斯先生報告本屆大會研討主題，「通過有關聯合國的教學，藉以增進國際的瞭解」。午後的第三次全體會議，係主題的繼續討論和交換意見。我因為參加法國教育團體聯合主辦的巴黎遊覽招待，所以只出席一個時候，將論文交給烏里茲博士，就退席了。

八月二日係星期四，法國教聯招待代表們遊芳登勿魯，我因那裏已經去過了，不會參加。八月三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午後二時至五時，舉行分組討論大會主題的會議，計分為四組，第一組為小學教育組，第二組為中等教育組，第三組為成年教育組，第四組為師範教育組。我參加第一組，主席布巴蘭夫人，態度謙恭，聲音動聽，很得到大家的好感。發表意見者甚多，討論到有關的諸點，我也參加一些意見，更把我的論文裏有關小學的部份作全般的講述，很博得鼓掌的支持。晚上應法國教育團體的招待，欣賞名歌劇——雪維爾的理髮師。

八月四日，舉行科學教學、技術與職業教育、視聽教學等特別委員會

，同時分組討論尚未結束的問題。我因第一組已結束，所以臨時決定參加第三組的成年教育。自知對於這方面沒有經驗，雖然我的論文裏也有所闡述，卻不會發言，只是聆聽其他代表的意見而已。這天還有提案委員會的舉行。晚上應法國教育團體的邀請，在國立Jansou de Sully中學校裏參加歡宴會。

八月五日，上午九時至午後十二時半，舉行第四次全體會議，討論執行委員會的組織和屆大會的日期和地點，擬定一九六五年度大會的工作計劃，及後舉行選舉。下午二時至五時舉行第五次全體會議。我却參加法國教育團體主辦的巴黎中心塞特島遊覽組去了。晚間又參加法國教育團體主辦的賽茵河之遊。

八月六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半舉行第七次全體會議，聆聽提案委員會的報告。下午二時至五時舉行閉幕典禮，繼續聆聽提案委員會的報告，議決對法國教師組織、教育部和聯合國文教組織的克盡地主之誼，表示懇切的謝意。最後由秘書長卡爾博士宣佈下屆大會研討的主題：「通過教育，藉達機會均等」。散會的時候，代表們紛紛互相握手告別。晚應馬來西亞駐巴黎大使東姑依士邁爾的招待宴。

馬來西亞大使館是一座毗連式的樓屋，但十分清雅，屋後有個小花園，益形幽趣。東姑大使年約六十，熱情而又健談，雖帶着紳士的風度，倒是個不可多得的有趣好朋友。東姑大使夫人年紀較青，端莊之中顯得賢慧。參加宴會的都是馬來亞的教師代表，只有古南星君未曾赴宴，他到柏林去了。不過，却增了一位錫蘭的教師代表。陪席的是大使館的職員和他們的太太。大家好像一家人的親熱，一點也不拘束。

東姑大使的風趣，可從他的談吐中看出。他說：巴黎人大都只關心自己，絕不關心別人，雖然他們對你很有客氣，甚而說了一些讚美的話，但過後便若無其事。又說，在這裏，不論種族，不論膚色，只要你能够到處遊玩，付你的小賬，都一樣地可以受到歡迎。

談起巴黎的夜生活，他警告地說：你們最要當心，從夜總會出來的時候，通常有許多女人等着在向你招呼，絕對不可以對她們眨眼睛，否則，包你回不到了旅館，那，那是不可以惹的。

談起我的歐洲遊程，他很高興地說，有機會到外國來走走是很好的，可以認識許多國家的文化和他們的民情風俗，那和我們的國家是大不相同的。……你到了荷蘭，當碰到自己同胞的時候，無論如何切不可以馬來話私談他們的什麼，他們不但句句都聽得懂，甚而講起馬來話來比我們要精通多呢！

餐後，大家在後花園談到十一時半，才盡歡而散，互相握別。

（本節完，全文待續）

迂濶之樂

迂濶被人解釋爲「不通權變，不切實際」的代用名稱，不知怎的却與讀書人有了不可分的糾纏因緣，試作書馱子禮讚，兼釋人間迂濶之樂。

不通權變，就是所謂的只認原則。他不向權勢低頭，寧可放手而不幹，却不肯曲己以從人。這是一種對真理的固執。柏拉圖說：「吾愛吾師，但吾更愛真理。」就是最好的一個例證。

相傳有一位廣東佬爲一位北方佬所雇用。主人和用人對匣子和盒子的觀念恰巧相反。主人叫做盒子的，用人却叫做匣子；用人叫做盒子的，主人却叫做匣子，爲這糾紛時生爭論。到最後北方佬搭起主人的架子，說：「你要在這裡作事，我說的就是對的，你當聽從我的說法，不然，只好請你走路！」廣東佬聽了這話，立刻回房捲了鋪蓋就走，頭也不回顧一下的說：「事情可以不幹，盒子不能是匣子！」

通達權變的圓滑人一定說：「好迂濶的廣東佬！」但我願意說：「好個可愛的廣東佬！」

不切實際，就是所謂的好高騖遠。家無石粟之儲，却張口就要爲天地立心，爲萬世開太平。孔夫子和孟夫子，從今日通達權變的世人看來，真是迂濶得可以。孔夫子不肯向權貴低頭，亦不知內線作戰之捷徑，而怎能怪他周遊列國，一無成就，到最後也只好乘桴浮海，徒垂空言。孟夫子不學吹牛拍馬等術，不講經濟利害之學，不問對象，動輒就要唯仁與義，那怎能不受「王顧右左而言他」的當面奚落，也只好退而修書，還是不能即身行道，垂之史實。這樣看來，孔孟二夫子都原是一「既迂且濶」，爲當世通權變者所譏訕。但請不要忘記，中華文化幸虧有了這股澎湃的主潮，才可以延續華夏精神於如今。

孔孟既成爲這種迂濶的代表，讀書人都蒙上迂濶字樣的外衣，乃是順理成章，了無足異的事。但我們只須平心看去，世界人類文化，幾乎都是這些迂濶人執意追求的成果，迂濶得可愛，固執得可珍！

愛迪生試驗了幾千種纖維來作電燈，最後一支炭化了了的綿線發光不熄，於是他目不轉瞬固執地對它看上了兩天兩夜。試想他當時內心之樂，真

是充沛得雖南面王不與之易也。創造之樂是人間之至樂，唯迂濶固執之人可以得之！

歐幾米德受命考驗王冠中之合金比例，固執思維不得其術，連洗澡時都在思想這個問題。忽然見到人身入池，排水外溢，真理之光一閃，瞬即爲此迂濶之人一把抓住。傳說他當時連穿衣裳都忘記，一路高喊「我得到了！我得到了！」而直上王宮。迂濶得可以，固執得可愛，欣喜得飽和！世事萬端，道理平分，這般書馱子既有得此真樂，於是在另一方面也是呈現了他們笨拙。如牛頓烤得熱了，不挪椅子，却大叫把火爐搬開，就是有名的好例，亦是書馱子和「迂濶」形影相隨原因之一。

卽令「偉大」不到牛頓等人境界的書馱子，其迂濶也相當可觀。一次我在廣播中聽一位小說家說自己寫作的時候，想盡方法免除外人打擾，杜門謝客，不行，就用關門上栓之法，仍不行，最後發明了反鎖房門自己跳窗而入之法，這才算克奏膚功。——迂至此，大有可觀，果然這位朋友一書既出，文名大振。

另一位用同樣的方法却得了相反的效果，他爲構思一篇重要的論文，唯恐有人打擾，遂把妻子摒諸門外，以免嘈雜。太座屢次要求進房安歇，都被他用少等即完的緩兵之計否決。此計方幸得售，天色已經大亮，出外遍尋妻子，早已受不了這項迂濶的苛待，向法院提出了離婚的要求，聽說果然由此演成了真的悲劇。——果然有得於此，但在另一方面的損失，也就太大了。真想不到迂濶之爲樂，一至於此！迂濶之爲害，亦一烈如此！

不過推究到底，書馱子之不通人情，還是有可原諒之處。因爲他並不爲一身之謀，却代大眾作真理之探訪，探驪得珠之後，還是公諸大眾，爲萬民生福，爲文化生色。爲其伴侶配偶者，亦望能有犧牲小我，成全大我之精神，對這些迂濶者曲予諒解，多方獻護。成功原要支持，他日迂濶者若有成就，太座之功必不能沒沒無聞的。

假如書馱子的蘇東坡回家要酒，太太一陣子獅子吼：「你整天裡瘋瘋癲癲，夜深了又要和不相干的人去江中划船，我就是有酒，也不能供你們去發狂揮霍！」——這盆冷水一澆，即令蘇東坡有蘇格拉底「狂風之後，必有暴雨」的幽默海量，我相信，後赤壁賦的金石之聲，很難有希望在人間鏗鏘迴盪。如今却是委婉諷刺地說：「我有斗酒，藏之久矣，以待子不時之需！」好啦，蘇軾公得「山水助」，又得「賢內助」，乘興一作，千古絕唱。論功行賞，蘇大嫂實該策凌煙閣第一功勳，直令我們感激至今！

所以，書馱子的迂濶，不但自有樂趣，有時且可功德不，朽流傳千古。偶而不通權變，應當曲予原宥，妥爲扶持。賞其現稚拙相時，應當以天真慧眼照破護佑，這是爲人類文化全體的千年大計，正使這些書馱既迂且濶，亦精而深！

水滸傳人物散論

岳 騫



穿針引綫的索超

梁山好漢中，性情最急燥的大概要推索超、李逵、魯智深三人。其中魯智深為人粗中有細，實際上是外粗魯，內精細，尙不能與索超、李逵相比。至索、李二人而論，可算旗鼓相當。索超諷號「急先鋒」，李逵諷號「黑旋風」，也算是銖銖悉稱。不過，若深一層研究，李逵的脾氣似乎還緩一些。試看李逵能跟戴宗去訪公孫勝，能隨吳用去賺盧俊義，都是要賠小心的事，賺盧俊義還要扮啞吧，大概要在索超都未必作得到。索超雖然在所有頭領中性情最暴燥，武藝也是第一流，但索超在水滸上的真正作用，却是在穿針引綫，水滸上兩件大事皆由索超身上引起。當楊志在東京城內賣刀殺了潑皮牛二，被充軍到大名府，留守梁中書

有意提拔他，故意在東郭門校場演習，到時挑出一位副牌軍周謹與楊志比武。先比槍後比箭，結果周謹全輸了，梁中書就下令將周謹免職，代以楊志。楊志上前拜謝，就在這時索超出來叫道：「休要謝職，我和你兩個比試！」

楊志看這個人「身材七尺以上長短，面圓耳大，唇潤口方，腮邊一部落腮鬚鬚，威風凜凜，像貌堂堂。」十分雄壯。

索超又走到梁中書面前稟道：「周謹患病未痊，精神不到，因此悞輸與楊志。小將不才，願與楊志比武藝；如若小將折半點便宜與楊志，休教截替周謹，便教楊志替了小將職役，雖死而不怨。」

索超這時任大名府留守司正牌軍，階級比周謹高一級，地位僅次於兩位都監李成、聞達。他以為論私他是周謹的師父，要出馬為徒弟出氣；論公他也要打敗楊志，替大名府的軍官爭臉。

梁中書雖然滿心祖護楊志，但此時也不能禁止索超與楊志比武，只得答應，却把自己的馬借給楊志，李成也把自己的馬借給索超，於是一場惡鬥開始。在水滸全書來說，比武要以這一次為最激烈，到後來不分勝負。李成、聞達去稟復梁中書，說「這兩個人工藝一般，全可重用。」梁中書大喜，除去每人賞了白銀表裏之外，並將兩人都陞作管軍提轄使，楊志升了兩級，索超也升了一級。楊志本來想作副牌軍而不可得，此時却陞作提轄使，未嘗不是拜索超之賜。

楊志雖受梁中書偏愛，但若不是索超出面一鬧，楊志究有多大本領，大家皆不知道。因為周謹實在不是對手，自難顯出其本事。現在同索超一場惡戰，「鬥到五十餘合，不分勝敗，月台上梁中書看得呆了，兩邊衆軍官看了喝采不迭。陣面上軍士們遞相廝颺道：我們做了許多年軍，也會出了幾遭征，何曾見這等一對好漢廝殺？李成、聞達在將台上不住叫道好鬥！」

這一段緊張情況不是寫索超，實在是寫楊志。因為索超有多大本領，兵士們也許不知，梁中書應當有數，李成、聞達更是清清楚楚。現在見到楊志同索超打了平手，照當時情形看，索超可能佔了下風，否則聞達也許不會慌張將兩人隔開，命令停戰。

這一戰，索超固然揚眉吐氣，楊志却重定了地位，大名府軍官再也無人敢看他不起。梁中書親眼看見楊志有這麼大的本領，以後才派他去東京運送生辰綱。一部書的大關鍵，從此引起。

生辰綱的事，已經談得太多，不再重複。不過，筆者始終認為生辰綱若非楊志護送，當不致有失。生辰綱不失，一則梁山泊仍是王倫的天下，即使添上一個林冲也無能為力，最後只有逐漸萎縮、潰散而趨消滅。所以說，促成梁山泊後來局面的，歸功於晁蓋、宋江，甚至劉唐都有道理，但

也少不了楊志一份，自然也要算上索超。

這場比武來說，可以看出索超爲人不僅有勇無謀，而且作事就不加思考，全憑一股銳氣勇往直前，說幹就幹，不計後果。稍爲有用點腦筋的人，此時下場同楊志比武都會有點躊躇，不能挺身而出。因爲以索超當時身份去與楊志比武，可說是勝之不武，敗了就不堪設想，不僅自己丟了官，也連帶大名府所有軍官丟臉。因爲索超若敗，就沒有人再能出馬與楊志比試。聞達、李成皆是大將，自不便下場，即使下場也未見得能操勝算。其餘如王定之流，更非楊志對手。再深一層看，索超與楊志打了個平手也不光采，只是讓楊志看出大名府軍官實力不過如此。反過來說，就算索超打敗了楊志，與楊志又何損？以大名府留守司正牌軍戰勝一個遣配囚犯，還不是理之當然。所以說，索超戰楊志確實失算，真正有計謀的絕不會出此。

另一件穿針引線工作是最後宋江兵打大名府時，索超中箭受傷，因而引出了關勝，在水滸上也是一件頭等大事。當宋江得悉盧俊義問斬，石秀跳樓相救被捉，即起兵攻打大名府。這時大名府的兵將並未將梁山兵馬看眼裏。梁中書派李成、索超出征，聞達留守。李成出發前向梁中書說道：「量這夥草寇，如何敢撞離巢穴，相公何必有勞神思。李某不才，食祿多矣，無功報德，願施犬馬之勞，統領軍卒，離城下寨。草寇不來，別作商議；如果那夥強寇，年衰命盡，擅離巢穴，領衆前來，不是小將誇口，定令此賊片甲不回。」

當時李成的佈署是索超爲前鋒，在離城三十五里的飛虎峪下寨，自己在離城二十五里的槐樹坡下寨。及至聽到梁山泊人馬將到，李成由槐樹坡趕到飛虎峪，會同索超前進到庚家疃擺好陣勢等待。就在這時，梁山前鋒趕到，帶兵的是李逵。李逵本來就不懂打仗，現在要他當了一路主將，更是笑話，仍然一手撥雙斧，高聲大叫，認得梁山泊好漢是爺爺嗎？李成與索超大笑道：「每日只說梁山泊好漢，原來只是這等膽膽草寇，何足爲道。先鋒，你看嗎？何不先捉此賊！」

索超笑道：「不須小將，有人建功。」言未畢，索超背後一員首將王定引一百馬軍衝過來，把李逵一軍衝得四散奔走。大名府軍兵更看不起梁山泊人馬，不料向前追趕一衝過庚家疃山坡時，梁山泊頓時換了陣形，出來許多支軍馬，一支比一支強壯。索超同李成措手不及，吃了敗仗，當時就向城內求救。梁中書再派聞達前來增援。聞達到了槐樹坡，聽了李成訴說戰爭經過之後，還說是一「疥癬之疾，何足掛意。」第二天一早又全軍開到庚家疃，梁山人馬已經逼過來，雙方擺開陣勢，梁山出來的是秦明，大名府出馬的是索超。

索超見了秦明罵道：「你這厮是朝廷命官，國家有何負你？你好人不做，却落草爲賊，我今拿住你時，碎屍萬段！」這一段當然罵惱了秦明，

急先鋒遇上霹靂火，自然是一場惡戰，鬥了二十餘合不分勝敗，被秦明副將韓滔從陣營裏射出一支冷箭，射中索超左臂。索超一敗，大名府軍心渙散，不能抵抗，一直跟着敗下去。在這裏，水滸作者却擺了一個烏龍，歷來讀水滸的人皆未留意。當李成帶着索超由大名府出發時，向索超說道：「宋江草寇，早晚臨城，要來打俺大名。你可點本部軍兵，離城三十五里下寨，我隨後却領軍來。」索超得了將令，次日點起本部軍兵，至三十五里地名飛虎峪山下了寨柵。次日李成引領正偏將，在離城二十五里地名槐樹坡下了寨柵。

這裏說的明明白白，槐樹坡離大名府二十五里，李成率兵駐紮是大寨。飛虎峪離大名府三十五里，在槐樹坡前十里是前哨，由先鋒官索超駐守。至於雙方交戰的庚家疃，當在槐樹坡之前，只是一個戰場，雙方皆未駐兵。

到了梁山軍馬出發之後，水滸傳這樣寫：「却說索超正在飛虎峪寨中坐地，只見流星報馬前來報說，宋江軍馬大小人兵不計其數，離寨約有二三十里將近到來。索超聽罷，飛報李成槐樹坡寨內。李成聽了一面報馬入城，一面自備了戰馬，直到前寨，索超接着。」此時前後還未錯，而且也點明飛虎峪是前寨。

到了聞達帶兵增援，第一步也還是到槐樹坡寨內。可是，及至索超被射中左臂，大名府軍大敗時，地理却變了，原文是這樣寫：「宋江鞭梢一指，大小三軍一齊捲殺過去，正是屍橫遍野，流血成河，大敗虧輸，直追過庚家疃，隨即奪了槐樹坡小寨。當晚聞達直奔飛虎峪，計點軍兵，三停去一，宋江就在槐樹坡內屯紮。」從這段文字看，槐樹坡是小寨，變成了前哨，飛虎峪却成了大寨。同中一回的文字，何以會有此失，正所謂「老手頹廢，才入胆大」。

索超中了一箭不能再戰，李成、聞達也無計可施，於是梁中書只得派人去東京求救兵，終於引出了大刀關勝。

關勝征梁山泊不是最初一人，也不是最後一人。在他前的有呼延灼，在他後的尚有魏定國與單廷珪。可是，論到聲勢之大，以關勝第一；論到戰略的正確，也推關勝。關勝之所以不能打勝，同呼延灼一樣，都由於兵微將寡，兩個副將太不濟事，誤了大局。不過，由於關勝上梁山，中間有一個時期，蔡京與高俅不敢議剿，主張招撫，如若不是後來打破大名府，連梁中書一家人都傷了，則當時的撫局也許可以成功，這一線索也伏在索超身上。

至於索超被擒，也吃了急性子虧。索超第一次和梁山交手，吃了敗仗中了箭，按說應該有所警覺；到了箭傷平復後，宋江大軍又復來到，索超再度出戰，第一天勝了一仗，竟忘其所以。



悔懺的我

打我進小學唸書起，我的人緣就很差，從沒有同時交上兩個朋友，而且保持友誼的時間非常短。每次跟同學鬧翻以後，我暗自檢討，幾乎全是我的錯。我會當着女同學的面罵街（我從八歲起就滿口髒話），或是挖苦男同學「娘娘腔」。這些罵人話從不需要思考，出口成章，使得全班

學對我這種天才傷透腦筋。沒當同學都被我得罪光了以後，我只好獨自坐同對在一旁，含着淚水看別人玩得興高采烈。我咬有一個朋友，祇有阿花，牠是一隻乖僻的貓，全體人類充滿了敵意——祇除了我；牠會抽冷子傷牠牠食物的手；誰要是逗牠玩，牠就要貼耳豎

尾，伸出利爪抓人。但祇要一看見我，喉中立刻發出柔和的聲音，藏起利爪跳到我身上。阿花不僅脾氣惡劣，樣子也非常醜。牠叫「阿花」，就因為牠是一頭花貓，毛色之難看，好似淋雨剝落的油漆。牠生着一個羅馬型的鼻子（很久以前被人打傷的），尾巴瘦得像根竹篾，滾圓的眼睛射出陰毒的光。

由於阿花祇對我一個人好，所以我哥哥傑克、姊姊絲黛總是譏笑我是阿花的妹妹，而不是他們的妹妹。他們把我的名字「愛梅」乾脆叫成了「愛貓」。但小泰絲却不敢惹我，因為她知道打不過我，怕我扼死她。傑克最可惡，常常拿生魚逗我，這小子長得一副蠻像，却偏有極好人緣。聖誕節來臨時，我已滿十一歲。那天我去鄰居孟德維家，跟他一起在後院堆雪人，他的爸爸是鎮上的牙醫兼警察分局副局長。當我們塑好雪人的右臂時，我的老毛病發作，罵他是「海怪」兒子，又說他媽媽身上生蠶子，爸爸暗地裡是私酒販。維德聽見我罵他的話，氣得張口結舌。剛才我們還約定長大了要結婚，變成百萬富翁；他一拳把我打倒地上，抓緊我的頭按進雪中，直到我眼冒金星，天旋地轉。當他最後放手時，我們兩個人都哭了。他叫我快滾，如果下次再來，就叫他爸爸把我關進監牢。我拖着兩條疲倦的腿慢慢走回家，祇有阿花跑來安慰我，牠是我唯一的好友，直到我遇見洛蒂。

我第一次看見洛蒂，是在我家廚房，她進來偷蛋糕吃。那天下午，媽媽帶泰絲去醫院探朋友

的病，傑克和絲黛在學校還沒回來。他們下學後，總是有許多同學約在一起玩，真氣人！我覺得很無聊，在房裡畫聖誕卡，雖然根本沒有朋友可送。突然我聽見廚房有腳步聲，以為媽媽提早回家，我走進廚房，想問她把裝飾聖誕樹的彩紙放在什麼地方，沒想到廚房裡站着一個面色蒼白的女孩子，正打開巧克力蛋糕上面的玻璃罩。她一眼看見我，連忙垂下手，像個木頭人似地定住了。

我也嚇了一大跳，不知如何是好？兩個人面對面的發呆，好一會，還是她先開了口。

「我來看看你不是願意跟我玩？」她說，瞥了一眼桌上的蛋糕，顯然是在撒謊；她身上穿的一件打着許多補釘的布袍，腳上套着一双又濕又破的球鞋。

小乞丐怎能做朋友？但維德剛剛跟我鬧翻，所有的同學又都不理睬我，聽到她的話，我心中不禁升起一股溫暖的感覺。我問她叫什麼名字，也把自己的名字告訴她，然後問她想玩什麼遊戲，問來問去，誰知道她什麼遊戲都不會，也沒有興趣玩；後來我才知道她祇對一件事感到興趣，那就是偷東西。

我們在客廳裡無聊地坐了一會，於是她提議要參觀媽媽的梳粧台。我毫不遲疑地領她走進媽媽的臥室，因為自己對這個也非常有興趣。媽媽的睡房好像一座百寶庫，裡面藏滿許多稀奇古怪的東西；我拉開衣櫥門，給她參觀各式各樣的衣服，但洛蒂對梳粧台上——一瓶貼着孔雀商標的香水出了神。

「啊！這真可愛！我就愛這種小玩意兒！」她說，突然變了聲調，不耐煩似地：「我們再去客房聊天吧！」

我正好把媽媽那只會奏音樂的粉盒拿給她看，瞧她既不耐煩，祇好陪她回到客廳。她坐在沙發裡，兩手一直插在衣袋中。當她偶然抬手揉揉鼻子時，我看見她衣袋好像藏着一塊小石頭，現在我才知道那就是媽媽的香水瓶。

洛蒂一面談話，一面留意門外的動靜。她告訴我，她家一個月才搬來，住在鎮西的貧民區，爸爸害肺病，媽媽在外面幫工替人燒飯。我要她把詳細住址告訴我，但她不肯說，祇是笑着告訴我，她媽媽有一半印地安人血統；她的哥哥沒長腦筋，從來沒有上過學校；她自己祇讀到三年級就退學，因為老師總是罰她站黑板。她恨學校，更恨老師。她很喜歡看電影，不是西部片而是愛情片。她說：「我最愛看兩個人躺在床上接吻的鏡頭。」

她不喜歡貓而喜歡蛇——響尾蛇除外，因為覺得蛇身軟溜溜怪有趣。她說那天有空，約我一同去逛大街，但我想辦法弄點錢好乘電車，因為她不喜歡走路。她今天老遠的跑來看我倒是例外，因此我應該特別感到光榮。雖然我明知道她來的目的是偷蛋糕，但我並不在意，我對她狡黠大膽的作風非常佩服。她身材很高，瘦得皮包骨頭，臉上既醜且髒，頭髮像堆茅草，牙齒又黃又不整齊，顯然很少洗臉刷牙梳頭。但她有膽子，有個性，好像一隻離鄉背井獨立求生的小狗。她說話時眼睛不看着我，口口聲聲叫我「娃娃」。我非常喜歡她，當我把這話告訴她後，她咧開大嘴，笑得非常邪氣。

「好極啦，我也很喜歡你！」她說，凝視我好半響。她的眼珠黃得像爛泥。於是她接着說：「喂，娃娃，你到底有多麼喜歡我？」

「比喜歡一切人都更喜歡，洛蒂，」我說：「不是騙你。」

「你要跟我做朋友嗎？」

「當然！」我叫道。

「好的，娃娃，我答應跟你做朋友。」她說，伸出手來要跟我握手，我趕快起身湊上去，而她坐在靠窗的沙發上一動不動。她的手又硬又冷，握在掌中好像一把骨頭。

洛蒂站起身來，貼近我的耳朵低聲問：「你會不會順手牽羊？」

牽羊？附近根本沒有羊，我不懂她這話是什麼意思。

我的愚蠢使洛蒂大為光火。

「順手牽羊就是偷東西，這都不懂！」她不耐煩地說。

我不由當場大吃一驚，雙腿發軟，幾乎坐在地下。

「偷東西是犯罪的，」我說：「會被關進監牢！」

「哼！我才不理什麼犯罪不犯罪！」她聳聳肩膀說：「他們那些可惡的傢伙，永遠別想把我這個小油條送進監牢。告訴你，偷東西非常有趣，就好像野餐似的。如果你要學，我願教你，娃娃。」

她笑着向我霎霎眼睛，然後又接着說：「如果你不要學，我們就不是朋友，因為順手牽羊是我唯一愛玩的遊戲，我頂討厭玩『紅番打仗』或『聖誕老人』。」

我感到非常為難，不知應該怎麼辦？在平日學校上學時，我已經知道什麼是善是惡。鎮上的白法官又是爸爸的老朋友，他嫉惡如仇，有次來我們家，看見傑克做算術習題時偷看答案，就向他訓了一頓「誠實做人」的大道理。如果我竟和洛蒂在一起去偷東西，讓他知道那還了得？然而洛蒂話裡的意思非常明顯，我祇有在這個條件下才能得到他的友誼。

我渾身發抖，遲疑了一會才說：「我要跟你做朋友。」

「好的，娃娃！」洛蒂說：「但我要提醒你一句：如果我是你，決不把這事告訴爸爸媽媽或鄰居朋友。」

「當然，我怎會那麼傻，把這樣的事告訴別人？」我說。

「下星期六下午一點，我在車站等你。」她說：「你帶錢來買車票——兩張來回票，我不要走路回家。」

「是，洛蒂！」我說。但我從那裏弄到兩毛錢？看來我得在跟洛蒂學會順手牽羊之前，先把車票的錢偷到手。洛蒂這時背對大門，她突然轉身，好似腦後長了眼睛，媽媽和泰絲正好跨進院門。

「從後門走！」我低聲說。洛蒂像煙似地消失不見，我沒有聽見後門啓閉的聲音，更沒有聽見她打開玻璃窗，順手牽走做給六個人吃的巧克力蛋糕。

當媽媽發現蛋糕不翼而飛後，氣得直跳腳，罵我不長耳朵，守在家裡竟會讓小偷把蛋糕偷走。她本來要揍我，但我想出了一個妙計。我說：「我實在沒有聽見。如果我有聽見聲音，你一定希望我走進廚房，讓小偷拿刀把我切成一萬塊，丟進垃圾桶，連棺材都不用買了。我知道家裡的人都不愛我，巴不得我早死了乾淨……」說到這兒，我不禁傷心落淚，跑進房裏在床上放聲大哭。媽媽和泰絲跟進臥房，双双安慰我不要傷心，說她們非常愛我。這一哭，竟惹起我頭疼的老毛病。媽媽給我吃了一片阿斯匹靈，又拿了一塊濕毛巾放在我的額頭上。這時傑克和絲黛已經回家，媽媽叫他們小聲，不要驚吵我。阿花也跑來床邊向我親熱，可憐的牠，還不知道我已經另結新歡。

又一件事情發作，媽媽發現香水瓶不見後，氣得兩天不說一句話。好在她沒有想到香水也是被人偷去，還以為是自己粗心遺失的。

從星期二下午直到星期六，我每天提心吊膽，這段日子真不是人過的；最糟的是星期五晚上，我遇上洛蒂之後的第二天，白法官來我家跟爸爸下棋，談起最近阿飛搗亂的事。

「我相信有些女孩子也參加阿飛組織，到處惹事，甚至還偷東西；有次他們溜進一個人家，把廚房裡的傢具偷得精光，連洗菜的水槽都拆走了。」他說。

「把水槽偷走幹什麼？」媽媽問。

「惡作劇！」白法官答：「如果捉到他們，我一定要從嚴處罰。我認爲偷竊是最卑鄙的犯罪行為！」

媽媽提起家中蛋糕失竊的事，白法官對此至感憤怒。

「如果你偷了蛋糕或水槽，將來就會偷錢偷鑽石；在媽媽錢包裡偷一毛錢的孩子，長大了就會變成搶銀行的強盜！」

這天晚上幸虧沒有習題要做，否則我簡直無法集中心神。我等到絲黛睡熟才敢上床（我和她同住一室），怕她聽見我說夢話洩露秘密。而且我要趁她熟睡才能從撲滿裡挖出兩毛錢，作爲買電車票的費用。我把錢用手帕包好，塞進貼肉的小口袋裡。這天晚上我一直做惡夢，夢見白法官拿着一柄手槍對準我的胸口。

我吃不下早飯，也吃不下中飯，可惡的傑克還在一邊向我打趣，說我沒有生魚就吃不下飯。我在約定時間趕到車站，看見洛蒂坐在長椅上，手裡拿着一根棒棒糖，頭上戴着一頂怪模怪樣的帽子。

「票錢弄到手了嗎，娃娃？」她一面啃棒棒糖一面問。

「嗯！」我答，喉嚨發乾，心裡怕的要命。

電車到了站，司機打開車門，洛蒂第一個跳上車，我跟在她的後面，把車錢投進票櫃。我們走到車尾最後一排坐下，於是洛蒂開始向我解釋這次行動的詳細計劃；我的任務是站在櫃檯前向店員詢問價錢，比如說：這罐雪花膏賣多少錢？洛蒂趁機下手，牽走櫃檯另一端置放的梳子、髮網或任何物品；東西到手後，她就做個暗號示意我撤退，轉移陣地再行下手。暗號很有趣，就是用手撐起帽子的後沿。

「就像後腦杓有點兒發癢，用手搔一搔似的。」她說。

聽罷她的解釋，我心裡的一塊石頭落了地，原來我不必親自偷竊，一切由她動手，但偷到的

東西二一添作五平分，這使她對我除衷心佩服外，更增加一份感激；她問我對什麼東西最感興趣，我說想要一付橡皮手套，這個怪念頭是突然觸起的。我想：既然犯了罪，可別讓白法官知道，戴上橡皮手套做案子不會留下指紋。

車上的乘客紛紛打量我們，看得我心裡直發毛，後來才知道是洛蒂那個怪模怪樣的帽子，惹起了他們的注意。這也難怪他們，那頂帽子連我都瞧不順眼，像只倒置的大玻璃瓶。

一路上洛蒂把最近到手的貨色告訴我，包括：一本白緞面的祈禱書（她根本不祈禱），一只戒指（值兩塊錢），幾聽粟米罐頭，幾雙鞋帶，一盒撲克牌，許多支鉛筆，四支火星塞（汽車引擎上用的），一把軍刀和一頂女童軍的船形帽。她惋惜地告訴我，直到現在爲止，她還沒有偷到一件值錢的東西。

由於她非常坦白，我終於忍不住問她那塊蛋糕的下落，她沖着我咧牙一笑。

「我吃下肚子。」她說：「我躲進你家車房，坐在舊車胎上，吃得津津有味。」

我們走進鎮上最熱鬧的一元百貨店，店裏擠滿顧客，大都是太太和孩子們——太太來買綢緞和聖誕卡，孩子來買送給爸爸的禮物。女店員個個堆着笑臉，手忙腳亂地招呼客人。雖然沒人注意我們，但我一踏進店門就感到兩頰發熱，胃裏翻騰地像要嘔吐。

洛蒂擰了我一把輕聲說：「你去看信封，我要弄點橡皮筋。」

我走近櫃檯，上面堆着許多漂亮粉紅色的信封。售貨員是一個中年婦人，正在和一個老頭子顧客打交道。我站在那裏還沒有開口，就看見洛蒂在櫃檯另一端向我做暗號，表示已經得手，真是乾淨俐落，我心裏暗暗地驚佩。

我們分頭移向另一個櫃檯，裝作要買什麼的樣子。洛蒂走近我的身邊，低聲地說：「娃娃，這玩意兒真有趣，不是嗎？」

我點點頭，但心裏還是發慌。「我要弄點鈎針，」她說：「你去問花邊的價錢。」

櫃檯上的店員正在寫發票，根本沒有看見我們。這次洛蒂除鈎針外，還弄到一盒鐵釘，四包種子，以及我想要的橡皮手套，她把這些東西藏進帽子裏，由此你可想像她頭上的帽子有多大。

我們在店裏停留了這一點鐘。我心裏既怕，肚子又餓，累得真想躺下。洛蒂的一順手牽羊，好似漫無目標，她帽子裏面的東西，沒有一件是我要的——連橡皮手套我都不想要了。但洛蒂的情形正跟我相反，我越疲倦，她越精神抖擻，顯然已經找到目標，待機施展殺手了。

我們在賣洋娃娃的櫃檯前會合。她低聲告訴我：「我要弄兩粒真珠，現在你去問髮針的價錢，要鎮定點！」

我站在賣髮針的櫃檯前，看着那些形形色色的貨色而發楞。櫃檯後面的女店員問我：「你媽媽要買甚麼樣的髮針，娃娃？你媽媽的頭髮是甚麼顏色？你告訴我，讓我來為你代為選擇好了！」我沒有回答，瞪圓眼睛凝視櫃檯的另一端；女店員奇異地回頭，看見洛蒂正在把一串珠鍊塞進帽子。

「來人啦！有小賊偷東西！」女店員尖聲大叫。

一剎時秩序大亂，電鈴在响，孩子在哭，大人在喊。

店裏的管事裴老頭立刻衝過來，一把抓住洛蒂的胳膊，順手攬下她的帽子。他發現那帽子裏塞滿了各式各樣的小東西——人賊俱獲，還有什麼好說。

洛蒂的頭髮更亂得像只鷄窩，臉上毫無表情。她指着掉在地上的那對橡皮手套，又用手指一指我。

「哦！你和她是同黨！」裴老頭好像恍然大悟，一伸手抓緊我的胳膊，拖着我們走進後面的

理經室。

從此我沒有再看見洛蒂，我也不想打聽她的下落。她真是太聰明、太狡猾了。從被捉獲起，她一直不開口，祇用手指比劃。他們貼近她的耳朵放爆竹，試驗她是否既聾且啞。爆竹聲震耳欲聾，但他的眼皮一霎一霎，似乎完全沒有聽見响声，裝得真像。

他們找來了我的爸爸。他們說甚麼，我完全沒有聽見，因為我哭得昏天黑地，幾乎和失去了理智一樣。

店舖經理、裴老頭以及我爸爸都儘量安慰洛蒂，同情這個「殘廢的孩子」真可憐，臨走時還給她送一罐糖菓；洛蒂臉上現出感謝的微笑，提着怪模怪樣的大帽子走出店門。

直到如今，我心裏對洛蒂依然懷恨，她不是這陷害我。但我不得不佩服她的急智，她確是一個天才。

裴老頭堅持要把我送進兒童感化院，但好心的店舖經理始念我初犯，答應把我交給爸爸帶回家自行處罰；事情到了這步田地，我還有甚麼話

可以解釋？

我祇記得白法官向我訓了一大頓話，要我痛自反省；媽媽哭了幾天幾夜，不敢出門見人；爸爸悶聲不響，一雙眼睛好像要我吞下肚；絲黛不屑理我，她說：「你竟會在聖誕節做出這種事，真丟人！」傑克一向跟我合不來，這一下更有挖苦的材料；祇有泰絲不知道發生了甚麼事，噲噲嚙嚙地向我問個不休。

然而，這場慘痛的教訓，使我澈頭澈尾的變了一個人，居然在同一時期交上兩三個朋友——因為我不再像以往那樣乖僻任性，不能和人相處；每逢老毛病發作，又想開口罵人時，我就藉故抽身。我會說：「對不起，我頭疼，要回家吃片阿斯匹靈。」

日子像流水，一轉眼，兩年過去了。上星期，我第一次去參加女童子軍營火會；絲黛和傑克也改變態度，對我非常友愛；阿花還是我的老朋友，但牠邪惡的性格轉為慈愛，因為牠生下了一窩小貓。

（譯自美國小說精選）

（接自第五十一頁）

吳用却在「山邊後路狹處，掘成陷坑，上用土蓋。」上面經大雪一蓋，看不出痕跡。第二天，索超又出戰，吳用却派水軍頭領李俊、張順出戰，這顯見是兒戲。李俊、張順安能陸戰，自然不是索超對手，交馬之後棄槍便走，引着索超向陷坑邊走來。本來像這種誘敵之計，稍微留心也很容易看出。可是，索超却一直追過去。加之李俊裝扮的又像，自己跳馬入澗還不算，又高呼「宋公明哥哥快走」。索超什麼也不顧了，縱馬一躍，落入陷坑。

事後檢討起大名府之戰，真正能作戰的只有一個索超。開達、李成並非武藝不高，只是缺乏臨陣衝鋒的勇氣。因此，在索超被擒之後，大名府守軍不僅不能採取攻勢，就連守勢也很難支持，所以在大名府之役，開達在飛虎峪（此處又以飛虎峪為大寨，不提槐樹坡）被劫營後，李成在城上也守不住；如若索超當時仍在，局面可能會有不同。

總之，索超本人是一勇之夫，但是為人忠直，在梁山不失為第一流人物。他在水滸傳中佔的篇幅也着實不少，雖然不能決定梁山興衰，却也是穿針引線的人物。

論晴雯

■ 依 藤

金陵十二釵，構成了紅樓夢女性的主要骨架；然此並非說除了十二釵，紅樓夢中就沒有其他同樣可愛、活潑、值得重視的女性了。所謂正冊、副冊及又副冊，固然分出了這些年輕女性的地位和身份，但我敢說在作者眼中，她們是全然沒有貴賤之別的。她們可能有的受過教育，有的目不識丁，可是其聰明俊秀之處，則主人與奴才之間，實在不能用什麼尺度去衡量。所不同的，是同樣一女人，從小做慣了「奴才」，便不免處處地方顯出一點奴才相；做慣了主子，又儼然以主子自居。環境改變了這些具有同等品質的女性，於是看起來便分出了正、副、又副的不同等級來。否則，如果像襲人、鴛鴦、晴雯、平兒、紫鵑等，換了黛玉、寶釵、湘雲、探春等的地位，安知她們不會放射出同樣燦爛的光輝來？

然即使如此，在曹雪芹筆下，我們也不免震驚於這些年輕而做慣奴才的女性們，她們的言行又是怎樣令人擊節稱嘆！十二釵中的黛玉，其身世固然賺得了萬千讀者的眼淚！而晴雯的身世，又豈不值得我們同情？就我個人私見，公子小姐的生活無論怎樣變，究竟仍舊是公子小姐的本色；奴才的生活，才真正暴露了黑暗社會的一面。我現在就基於這個立場，來分析一下紅樓夢裏一羣可憐蟲的內容。

我第一個要提到的是晴雯。

做奴才也有等級的。所謂「百足之蟲，死而不僵」的榮國府，每一個公子小姐的丫頭便是一大堆。晴雯是寶玉房中的丫頭，除晴雯之外，尚有襲人、麝月、秋紋、茜雪、綺霞、碧痕等，甚至還有一些不足輕重的小丫頭們——其中就有一個小紅，後來被鳳姐賞識調走了——；一個公子，竟需要這麼多丫頭服侍，則其派頭之大，可想而知。大概寶玉在榮國府中地位特別，上有賈母溺愛，王夫人又只得他一個兒子，傳宗接代，靠他一人，其愛護照顧之勤，自與別人不同。這些丫頭中，如我們以粗淺的眼光來看，那麼，襲人、晴雯是一級，麝月、秋紋又是一級，紫霞、碧痕又是

一級，等而下之的不必再說了。唯襲人、晴雯雖同屬一級，似乎襲人的地位又比晴雯略高。這不是說晴雯的才貌能力比不上襲人，而是因為襲人與寶玉有了一種特殊的關係。襲人固然視寶玉為「唯一」主子，寶玉對襲人的體貼照顧也不作第二人想。當然，寶玉對晴雯自亦有其偏愛之處。雖然我們不妨承認，寶玉對待丫頭們大體上是一視同仁，少有厚此薄彼之事，但他對晴雯的感情確非泛泛。

譬如，在寶玉所有丫頭中，晴雯的相貌是最標緻的。寶玉固不必因晴雯的相貌出眾而另眼相待，然一個女孩子能獲得別人垂青的主要條件，通



常似乎以美色居首。況且寶玉鑑別女性的條件，美是一項極重要的因素。在他房中上得台盤的丫頭，那一個曾經是母夜叉式的醜女？

晴雯之美，曹雪芹正面並不會怎樣描寫過，但下列諸人的批評，不論居心如何，我們都不妨當作一種參考：

(一)第七十四回：王善保家的道：「別的都還罷了，太太不知道，一個個寶玉屋裏的晴雯，那丫頭仗着他生的模樣兒比別人標緻些，又生了一張巧嘴，天天打扮的像個西施的樣子。……一句話不投機，他就立起兩個賊眼晴來罵人，妖妖調調，大不成個體統。」

(二)同回：王夫人聽了這話，猛然觸動往事，便問鳳姐道：「上次我們跟了老太太進園去，有一個水蛇腰，削肩膀，眉眼又有些像你林妹妹的，正在那裏罵小丫頭，我的心裏很看不上那狂樣子……今日對了坎兒，這丫頭想必就是他。」

(三)同回：鳳姐道：「若論這些丫頭們，共總比起來，都是晴雯生得好。……」

(四)王夫人一見他釵墜鬆鬆，衫垂帶褪，有春睡捧心之遺風，……便冷笑道：「好個美人，真像個病西施了。……」

(五)第七十七回：寶玉哭道：「我究竟不知晴雯犯了何等滔天大罪？」襲人道：「太太只嫌他生的太好，未免輕佻些。在太太是深知這樣美人似的人，不能安靜，所以很嫌他，……」

晴雯的輪廓，不需要什麼着力的描寫，已從這些批評中逼真地顯露了出來。例如王善保家的說她「模樣兒比別人標緻些」；王夫人說她「水蛇腰，削肩膀」；而鳳姐的評語「若論這些丫頭們，共總比起來，都是晴雯生得好。」可見晴雯的相貌，確實與眾不同。

但曹雪芹直到最後幾回才把晴雯的真面目介紹給讀者，倒不能不使我們感到驚訝。即使林黛玉、薛寶釵以及賈府三春，雪芹並未用過這種筆法，何以寫一個最美的丫頭，却偏偏排到最後呢？難道這又是雪芹的獨創一格嗎？

不，如果我們讀它後數回，則知雪芹藉王夫人等批評而寫出晴雯的真面目，其中正包含了一個最動人的悲劇。因為晴雯的美貌，不是她的長處，倒成了她一生的最大罪狀。照理，人之美貌，原是天賦。西施捧心，不減其美；東施效顰，反增其醜。晴雯的美，不是她本身刻意雕琢出來的，如何可以作為她罪狀的證據呢？然而在黑白不分，是非顛倒的榮國府中，像晴雯這種美豔，便足以戕害了她的一生。——因為在王夫人等的眼中，美人就是禍水。林黛玉、晴雯都是美人，也都是禍水；既是禍水，豈可留在「禮教」森嚴的榮國府中？

我始終認為王夫人在賈府中所扮演的是一個所謂「菩薩面孔，魔鬼心

腸」，殺人不眨眼的角色。在她得意的傑作中，她會親手勒斃了兩個天真可愛的少女；金釧兒是第一個，晴雯是第二個。在本文中我不打算為王夫人作評語，所以關於她的一切只好暫置不論。

晴雯雖美艷，她可不是一個有遠大眼光，更不是一個工於心計者。這是她一生弱點，也是結果不能逃避魔掌的主要因素。其實榮國府中，又有幾個是真正具有深謀遠慮的頭腦的？以此責晴雯，未免失之太苛。可是這個缺點的代價却不小，而以她脆弱的力量，竟想對抗那個張開血盆大口的魔鬼，也未免太天真了一點。

究竟晴雯犯了什麼罪狀呢？一言以蔽之，曰：勾引寶玉。王夫人說：「好好的一个寶玉，倘或叫這浪蹄子勾引壞了，那還了得！」這句話就是晴雯的罪狀書，由王夫人嘴裡說出來，自然再無錯誤。我們這位一年到頭燒香拜佛的「活菩薩」，曾經當面對晴雯說：「好個美人，真像個病西施了。你天天作這輕狂樣兒給誰看？你幹的事打量我不知道呢？我且放着你，自然明兒揭你的皮！」讀者試閉目想一想，像這種話，可是一個菩薩心腸的人所說得出口嗎？「揭皮」，當然十分嚴重。而王夫人確是說得出，做得到。底下就是一段「揭皮」的精彩文字：

王夫人在屋裡坐着，一臉怒色，見寶玉也不理睬。晴雯四五日水米不會沾牙，如今被從炕上拉了下來，蓬頭垢面，兩個女人攙架起來去了。王夫人吩咐：「只許把他貼身的衣服帶出去，餘者好衣服，留下給好丫頭穿。」……

即使晴雯犯了勾引寶玉之罪，也不至於受到此等待遇，「只許把他貼身的衣服帶出去」。魔鬼一旦撕破假面具，噬人唯恐不及。我們只看見一隻失去抵抗力的羔羊，讓殘忍無情的惡狼一口一口吞吃了。雪芹寫這段文字心情是非常沉痛的，這回書題為「俏丫頭抱屈天風流」，一個「俏」字，兩個「抱屈」字，寫盡了作者沉重的感覺。而怡紅院往日風趣橫生，充滿青春活潑之氣的生活，也從此煙消雲散，不復存在了。晴雯之死，結束了她自己的美夢，也結束了寶玉對這個燈紅酒綠的魔窟的一切希望，所以曹雪芹不惜用好幾回文字寫晴雯，最後，還以一篇「芙蓉誄」發洩了作者心底的悲憤。

綜觀紅樓夢全文，王夫人羅織晴雯的罪名自然是毫無根據的。雪芹為欲證明晴雯之無辜，特別借重一個蕩婦——晴雯嫂子——的嘴來反証晴雯的清白——

……燈姑娘笑道：「我早進來了，却叫婆子去園門那裡等着呢。我等什麼似的今兒等着了你，雖然聞名不如見面，空長了一個好模樣兒，竟是沒藥性的炮仗，只好粧幌子罷了，到比我還發起怕羞，可知人的嘴一概聽不得的。就比如方纔我們姑娘下來，我也料定你們素日偷雞盜狗

……

的。我進來一會，在窗下細聽，屋內只你二人，若有偷雞盜狗的事，豈有不談及于此？誰知你兩個竟還是各不相擾，可知天下委屈事也不少。如今我反後悔錯怪了你們。既然如此，你但放心，已後你只管來，我也不羅皂你。」……

（按此節文字原載庚辰本第七十七回。高鶚的改本，幾乎將本節全部改動了，而且改得不堪入目。本來雪芹想藉燈姑娘證明寶玉、晴雯之間的清白，却反成了燈姑娘向寶玉胡纏的好機會，以致辜負了燈姑娘一片好心。僅此一改，高鶚實在非向雪芹三跪九叩頭不可。）

晴雯的最大冤屈，是她明明玉潔冰清，却被榮國府主子——再加一批爪牙——認為勾引寶玉，做下賤昧之事。這個不僅晴雯受不住，任何有志氣的女性都不甘忍受的。但晴雯到底缺少教育，在她臨終之前，忽然腦中發生一種奇想，也就是她向寶玉說的一「今日既已就了虛名，而且就要死了，不是我說一句後悔的話，早知如此，當日也另有個道理……」可憐的晴雯，到死也不甘心於「就了虛名」，你看她「伸手取了剪刀，將左指上兩根葱管一般的指甲，齊根咬下，又伸向被內將貼身穿着的一件舊紅綾襖脫下，連指甲都與寶玉。」爲什麼她要這樣做呢？一句話，就是「既就了虛名，我可也是無可如何了。」她這種心理，寶玉當然充分了解的。說一句老實話，如果沒有這種劇變，以晴雯之才貌人品，她的心願也未嘗不能達到。可惜晴雯雖聰明絕頂，性氣高傲，於世故人情則一竅不通。她不知出賣她的人原來就是她朝夕與共的所謂「知己」，確是可憐可痛之至。

晴雯與襲人，雖同爲寶玉的心腹丫頭，無論心計，晴雯萬萬及不上襲人。本來此兩人之間並無衝突可言，然怡紅院後來的發展，以及晴雯在寶玉心目中的地位一天天增高，便自然而形成兩人間的明爭暗鬥。襲人自與寶玉發生曖昧關係後，早視寶玉爲禁嚮；而自從王夫人有心提拔她之後，其眼中更不容他人來問鼎。怡紅院中能够和她匹敵的人，只有一個晴雯，所以她的鬥爭的槍尖，便對準着晴雯而發。有一次她會向王夫人秘密告狀，其目標便是黛玉和晴雯。她這次告狀的目的完全達到，王夫人從此對她格外信任，而黛玉、晴雯却在不知不覺中給她放了一枝冷箭。

晴雯忿毒乖是難怪，最可憐的是她到死不知誰在暗中中傷她？襲人的奸詐與鳳姐如出一轍，她在王夫人前極力破壞黛玉、晴雯，其實真正與寶玉不清不白的，恰紅院中除了襲人，還有誰人？晴雯雖面貌姣好，舉止好像輕佻一點，然於大處看得很重。她決不像襲人，當寶玉強襲人一同領警幻取訓雲雨之事，「遂合寶玉偷試一番」。在貞操方面，晴雯可當得起「守身如玉」四字。然曾經和寶玉「偷試一番」的襲人，却竟敢在王夫人面前認賴晴雯勾引寶玉——雖非指名道姓，讀者自能意會——你想人心險詐，豈不可怕！

我們當然承認晴雯對寶玉的情感不薄，然此非男女私情，乃是一種天真無邪的情愛。所以有一次寶玉要求晴雯同浴，晴雯立刻搖手拒絕，說：「罷罷，我不敢惹爺！還記得碧痕打發你洗澡啊，足有兩三個時辰，也不知道做什麼呢？我們也不好進去。後來洗完了，進去瞧瞧，地下的水淹着床腿子，連席子上都汪着水，也不知是怎麼洗的，笑了幾天！我也沒工夫收拾水，你也不用和我一塊兒洗……」

這幾句話說得多麼爽快！晴雯的性格和襲人等不同，爽快、坦白，要說就說，要做就做，脾氣是暴躁一點，但胸無城府。這本是她優點，但吃虧處也在此。胸無城府的人容易被人作弄，她後來之被襲人出賣，未嘗不是平日太過任性所致。

至於寶玉對她，自然不必懷疑。曹雪芹對於這位姑娘，未嘗因她屈身奴婢而冷落了她。專寫晴雯的篇幅，除七十四回到七十七回外，尚有極重要的兩回書，如第三十一回「撕扇子作千金一笑」，及第五十二回「勇晴雯病補雀毛裘」。若論篇幅之多，不僅榮國府沒有第二個丫頭比得上，即金陵十二釵正冊，也略有幾個其生活細節尚不及晴雯的。這兩回書，於晴雯性格的描寫，尤爲突出。前一回寫晴雯活潑天真，後一回寫晴雯勇於犧牲，雪芹是用了十分力量來刻劃她的性格的，極爲精彩，可算一篇份量很重的大文章了。

……晴雯方才又閃了風，着了氣，反覺更不好了，翻騰至掌燈剛安靜了些。只見寶玉回來，進門就嗒聲頓脚。麝月忙問緣故。寶玉道：「今兒老太太喜喜歡歡的給了這件褂子，誰知不妨，後襟子上燒了一塊！幸而天晚了，老太太、太太都不理論！」一面脫下來。麝月瞧時，果然有指頂大的燒眼，說：「這必定是手爐裏的火迸上了。這不值什麼，趕着叫人悄悄拿出去叫個能幹織補匠人織上就是了。」……婆子去了半日，仍就拿回來，說：「不但織補匠，能幹裁縫繡匠並做女工的問了，都不認得這是什麼，都不敢攪。」麝月道：「這怎麼好呢？明兒不穿也罷了。」寶玉道：「明兒是正日子，老太太、太太說了，還叫穿這個去呢！偏頭一日就燒了，豈不掃興！」晴雯聽了半日，忍不住翻身說道：「拿來我照照罷。沒那福氣穿罷了，這會子又着急！」寶玉笑道：「這話倒說的是。」說着，便遞與晴雯。晴雯又移過燈來細看了一會；晴雯道：「這是孔雀金線織的，如今咱們也拿孔雀金線，就像界線似的界密了，只怕還可混得過去。」麝月笑道：「孔雀線現成的，但這裏除了你，還有誰會界線？」晴雯道：「說不得我拚命罷了。」寶玉笑道：「這如何使得！才好了些如何做得活？」晴雯道：「不用你蠅螞螿螿的，我自知道。」一面說一面坐起來，挽了一挽頭髮，披了衣裳，只覺頭重身輕，滿眼金星亂迸，實實掌不住，若不攪又攪，實實掌不住，少不得恨命咬牙捱。

着……

「補不上三五針伏在枕上歇一會」，寶玉又如何「一時又問吃些滾水不吃；一時又命歇一歇；一時又拿一件灰鼠斗蓬替他披在背上；一時又命拿個拐枕與他靠着」。最後，「晴雯已咳嗽了幾陣，好容易補完了，說了一聲『補雖補了，到底不像，我也再不能了。』」

晴雯這次補裝，差不多已經竭盡她的生命之力，所以此後她的病勢日益加重，雖慶無事，而寶玉能够在第二天穿着雀金泥出去而不露馬脚，可說全是晴雯拿性命換來的。如果說襲人取得寶玉之心，是因為她的心思縝密，體貼入微，那麼，晴雯在寶玉心中佔據一重要地位，不妨說是爲了她的捨己爲人的犧牲精神。可是，像這樣捨己爲人的精神，自然不是平常交情可以換得到的。寶玉與幾個重要丫頭之間的感情十分微妙，這不是主從的關係，也不完全是男女情慾。總之，在寶玉心中，這些天真的小姑娘們，好像成了他的生活一部份，一旦沒有了她們，雖未必如黛玉立刻使他痛心欲絕，却也會念到生活的寂寞的。因此，自經過補裝一回事後，寶玉眼中的晴雯地位便又提高了一級。在他的頭腦中，似乎認爲這些小姑娘會同他「天荒地荒，永不分離」了，不料後來的演變，竟出於他的意料之外！

對於晴雯之死，寶玉的悲憤可說已達沸點。以前金釧兒之死，寶玉僅一溜了之，沒半點表示。於是我們罵他薄倖，不負責任。可是那個時候，他不僅毫無保留地接受了晴雯臨死的要求，而且在對襲人一番談話中，以及在那篇有名的「芙蓉誄」裡，寶玉破天荒第一次儘情痛罵了那些逼死晴雯的兇手，甚至對他的母親王夫人也不留情了。例如他對襲人說：「我究竟不知晴雯犯了何等滔天大罪！」在「芙蓉誄」裡說得更露骨：「嗚呼！因鬼賊之爲災，豈神靈而亦妬！箝誣奴之口，討豈從寬？剖悍婦之心，忿猶未釋！」

這種口氣，豈同等閒！「誣奴之口」，指的是誰？「悍婦之心」，又是何人？寶玉雖不敢以其本身力量保護晴雯，然發出此種憤慨之詞，則其心中感覺實亦難以言辭來形容了。晴雯固亦並非沒有缺點，她因爲性如火，所以當寶玉的小丫頭墜兒偷了平兒金釧子，東窗事發，又不幸被晴雯知道了，她便像爆了的炭似的，一看見墜兒，「晴雯便冷不防，欠身一把將他的手抓住，向枕邊拿起一丈青來，向他身上亂戳」。亂戳不斃，又立刻命人叫墜兒母親進來帶墜兒出去。凡此種種，都是晴雯不讀書之故。其實墜兒偷金釧子，却是初犯，並非不能寬恕。何況晴雯和墜兒，同是丫頭，縱有一等二等之別，就奴才的地位論，並無二殊，眞所謂同病相憐。

晴雯此種做法，雖亦有她的理由，說得不好聽一點，豈非成了榮國府的幫兇了嗎？

然而這些小疵，當然不足爲晴雯詬病。可惜關在籠子裡的鸚鵡，饒她如何聰明俊秀，又得到寶玉垂青，只好安份守己，做一個名副其實的奴才罷了，若要進一步，榮國府的魔爪便立刻伸展到她面上來。一個天真渾樸的孩子，只想一生一世陶醉在自己的小天地中，却不去考查這小天地的基礎如何，背景如何。晴雯的悲劇，在她自己也許始終本嘗夢想得到。然在我們旁觀者看來，連黛玉都無法逃避厄運，她又怎能獨善其身呢？

但話又得說回來，得一知己如寶玉，則泉下有知，亦可告慰了吧！我們很感激曹雪芹，終於讓我們在八十回裡有機會窺知晴雯的全部事跡；像這樣對一個重要人物有清楚交代的，除了秦可卿、尤氏姊妹之外，尙不多見。此事看似微小，關係實大。因爲從晴雯一生，我們可以看出所謂十二釵正、副、又副等冊的眞正輪廓。所謂「心比天高，身爲下賤；壽夭多因毀謗生，多情公子空牽念」，在雪芹筆下總算得到了一個合理的結局；不像其他女性，我們只知道了一半，另一半却給高鶯曲解了，對於研究紅樓夢自然有很大裨益。

遇

跋完那段沉默，冷寂仍擴展
縱陽光明晰地顯出你的，我的
顏面；縱平行線上的立影
標出你的，我的步音

邊向遙遠年底鞦韆之索
我重攀
爲何總越不過最末一節而翻騰？
自你摺起晴朗的雙睫間
我讀不出答案

冷寂仍擴展
於印著你小小足跡的明日
明日？後日的昨日
昨日的今日——
我會焚無數無數企盼於其上的

• 吳 晟 •



知堂老人的回憶錄

朱哲

知堂老人的回憶錄最近聽說已經付印，不久就可以問世了。日本也有人願為他出一個節本。知堂老人已經八十多歲，這自然可說是他的最後的一部大著作，或者唯一的大部著作。

五四運動「新青年」時代的人物，一一都已凋零，知堂老人可說是碩果僅存的一位。當時的人物，陳獨秀在政治中翻了幾個筋斗，老死僻鄉。李大釗被張作霖所殺。魯迅已化為銅像，矗立西子湖畔。胡適之壽終台灣。其餘諸子，都經過不少事變，一一在浪淘中消逝。獨知堂老人身經七八個朝代，自官貴至囚犯，雖也飽經風險，但最後促居北京，仍能寫自傳，養天年，也總算是得「天」獨厚者之一了。

在這一羣前輩當中，流傳下來的文章，除了作為參攷者外，值得欣賞的自然還是魯迅與知堂。時代的變易，所謂「白話文」的風體由無數的細流合為大江，很自然的鑄成了現在幾種「型」。

我們再讀當年啓蒙時代之作，覺得真是有「幼稚」之感。唯有魯迅與知堂的文字，閃耀着他們獨有的光輝。但是現代的香港弄文學的學生與青年作者們，連他們兩位的名字都陌生的竟不在少數。所謂中文系的學生，也不少沒有看過他們兩位的作品的。

我對於知堂老人發表過及出版過的作品，可以說都讀過的。除了他的「歐洲文學史」，覺得是沒有什麼價值與意義，他的新青年上的一些文學理論覺得是淺薄與過時以外，他的其他的文章都是有他獨到的趣味。從他所談的關於社會新聞上的一點感慨，關於文學上的一些見解，以至於對於古人書籍中所發掘的一點小問題，每篇都顯露出作者之真知

近來偶而讀到一些文學系畢業的大學生及年輕的教授們的論文，都愛唱高調，寫大題目，一開口就是「中國文藝復興」，一動筆就是「時代」與「文化」，覺得雖然文字上不同，而其味道則正如新青年時代的那些「叫關」的文章，讀了覺得肉麻而寒儉。想來這些作者對於知堂老人的小文章怕不但不會欣賞，反而是會看不起吧！

知堂老人在敵偽時代的失節感吧！

說名

朱哲

三代以下，誰不好名？人好出名，希望成名，可說由來已久，只不過是如今尤烈罷了。

孔子說「名不正則言不順」，又說「必也正名乎」，其對於名是多麼的尊重。但他純粹是奪重名譽，叫大家決不可去做那些敗壞名譽的勾當，並不是要大家名不符實的去出名。其實，無論

是那一個朝代，無論是那一個國家，那一個社會，只要他的確是有才幹，的確是有功於社會，的確是有某種貢獻，他的名譽一定會不脛而走，實不須自我吹牛，自我登報宣傳。自我吹牛、自我宣傳，吹、宣得多了，當然也會出名。不過這樣的求出名，一旦被人家發覺到毫無事實根據，完全是撈家作風之後，不但不會為人敬仰，反而為人暗笑、鄙夷。像這樣的出名，如果說有什麼所得，那除了得到臭名之外，還有什麼呢？人類文明已經進步到登峯造極的現時代，但這個劣根性還未能消除，真是可惡！

而名與利，似乎有着不可分開的密切關係，如「名利兼收」、「名疆利鎖」，以名求利，不然便是有了利之後一定要求個名，這可說自古至今人們一致的心理。在歷史上，享盛名的大人物，但却不為利的固然不少，不過這畢竟不會多。我常覺得，魏晉時代的文人逸士，他們以讀書優遊為樂，不問那混沌的世事，表面上的確是無比的清高。那本專門描寫魏晉文士的軼事的「世說新語」裏邊真正是視功名如敝屣的不是沒有；但以清高為標榜，以便令名聞于朝廷，君王請去做大官的却大有人在。先以名為手段，以利祿為目的，高人逸士亦不能免，何況常人乎？其他如姜子牙以直垂釣使人注意，以便口釣王侯；諸葛亮躬耕南陽時，

擬定了平亂的計劃，隆中高臥，亦不過要使名遠播，等機會做官罷了。由此可見，名又是多麼的重要。

以上所說的名，僅是名譽的名而已。至於中國社會，人倫道德之所以那麼深固，其實大半是賴名之所賜，這就是名分。於是長幼有序，尊卑有別，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尊敬、正義、互助的良好規範建立起來了。而老子「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名之母。」更強調了名之偉大。公孫龍子痛恨于當時（春秋時代）社會、人心之名不符合實，便假物託喻，創堅白、異同之說，以正名實，是為名家。名和中國的文化、社會，已經是密切得再也分不開了。

其實，無論是名譽也好，名分也好，名之本身，是其備着崇高的價值的。而一個視名譽如性命的人，我們應該對他致敬。因為這樣的人，其行事雖未必都是因公廢私，不過他絕不會去幹那些陰險的勾當。這和那些純粹以名為手段來釣利釣祿的人，真是不可同日而語。所以，使人鄙夷、嘲罵的也就是這一種人，但這並不損于「名」的本身價值。

名這個東西，其無形的偉大潛力，不但和文化、社會分不開，就是跟每一個人也都分不開。如果一個人胡作胡為，一旦弄壞了自己的名，那他這一生可說是完了。

「大丈夫不能流芳百世，亦當遺臭萬年」這一句話，畢竟是走入邪道的人消極之語，是不足為法的。我們不可為其所誤，成了一個人見人長的聲名狼籍之人。千古名雖不易傳，不過我們却

禍水福水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召。」任何一件事，可以有兩種後果；而那後果，必有其原因；那原因，又多半是人為的。人們稱女人為「禍水」，其實是一種偏見。說姐已是「禍水」則可，稱花木蘭為「禍水」，豈不要挨耳光？

對於女人，可以這樣說：對於「水」，何獨不然？

水可以載舟，可以覆舟。水庫蓄水，用來灌溉、發電、福國利民；而一場颱風帶來的水，可以使農田成澤，廬舍為墟。

歷史上查得到的黃河改道，使險地理的人不勝其迷惑。可是，「黃河百害」，居然也有「一套」之富。如果善加疏導，又何嘗不可成爲一條經濟上的大動脈。

中國有一條大運河，從吳王夫差開始，就已動工了。這條運河終因隋煬帝而出名。推究它的原因，大概是由於利漕運而外，隋煬帝也利用運河舉辦他個人的豪華活動。「春風舉國裁宮錦，

應該潔身處世。一個名譽不好的人，就算他有天大的本領，但又誰敢跟他打交道呢？明末的吳三桂，無可否認地是一個了不起的將才，但他叛明投清，遺臭萬年，遭人唾罵呢！

茅叔

半作障泥半作帆，何等風流的龍舟！

說起運河，世人豈甘讓中國人專美。於是，在北美南端，與南美相連的巴拿馬地峽，貫通太平洋與大西洋，也有人工開鑿的運河出現了。當地居民是土人與西班牙人的混合種，其地盛產咖啡、可可、木材、珠貝，運河一開，跟萬方通起商來，經濟情況自然好起來了。其地本屬哥倫比亞，一九〇三年由美國之助，獨立成爲共和國。既然地處要津，有「過河錢」可收，巴拿馬與美國人也攬得不愉快透頂了。禍水！禍水！

同樣的，地中海與紅海之間也有一條運河「利」之所在，「害」莫大焉！埃及人、英國人、法國人，大家也很熱鬧一陣過來。

誰都知道，地球上多半地區是「水」，但可用的水太少了。於是，向大海分一杯水吧，海水變淡水的工業，正在方興未艾。水，水，是禍是福，惟人自召。

批評與謾罵

張城北

批評一個人、一件事、一本書或者一篇文章，應該立場客觀，態度誠懇，而且必須富於建設性，絕不應該採取潑婦罵街式或擺出一副流氓像，滿口臭話，或儘量作人身攻擊，滿以為那麽一罵，自己就身价百倍起來，或者就能把人壓得永遠不得超生。

馬華文壇絕對不是屬於任何一個小圈子、小集團的，只要肯爲她努力，貢獻出力量，使他成爲個百花齊放的園圃，則耕耘者都有一份光榮。同時，就算耕耘的人散居在各個角落，由於大家都有着自己的工作崗位而無法集合一處，或者對事情有些觀點上的差異，可是，大家都是熱愛馬華文壇的，大家也都希望她能保持聖潔，希望她日益呈現蓬勃。大家既是殊途同歸，則又何妨互相容忍，互相尊重，互相勉勵，互相督促呢？

一個從事寫作的人，不可能一開步便能寫出甚麼偉大的作品及成就；同樣的，對初舉步而作品未免幼稚的作者，想當頭一棒把他致於死地，是何等的殘忍呀！當然，吹噓奉迎是無需要的；同樣地，刻薄的譏諷與無理的謾罵，也是無需要的。

曾經有一個文藝集會，有某一部分的人呼吁有關方面禁止外國書刊輸入，認爲這麼一來便能使本地作品暢銷，有助於當地的文壇繁榮，當時便爲人譏爲無知和貽笑大方。同樣地，高聲叫喊

道：「馬華文壇是我們的，你們沒有份！」或者：「什麼人和什麼人應該滾出去，只有你們滾出去，我們才能如何如何！」也是一樣的淺薄和可笑！

文藝批評文字中有着不少低級下流的臭話，實在是可悲的現象；捕風捉影，無中生有，揭人陰私，真有如幾年前一些早爲社會與時代淘汰了的所謂「內幕秘辛」一般，同樣地是件可悲的現象；爲了私人的感情、恩怨，因而集中力量，齊向某一個人作其人身攻擊的能事，也是一個可悲的現象。一個文藝園圃，專作爲罵人的園地，同樣地也是十分可悲的！

大家使用的都是方塊字，而方塊字的文壇的盛衰，相信誰也都有責任。在這個時候而一定要強分彼此，劃下鴻溝，誠屬天大不幸的事！我們還能有多少的園地？我們能否有機會再努力下去？這些都是值得我們警惕的問題。何不在這個時候達致團結，並肩來爲一個理想、一個目標而努力呢？

先不要熱中於：「你能拿出

怎樣的貨色？」或：「你有甚麼了不起的地方？」這一些問題，年長而屬於先進的，請繼續努力耕耘，同時儘可能給下一輩的人提攜與鼓勵吧！年輕的一輩，請別急着找機會出名和出風頭，我們是應該更虛心、更努力地埋頭學習。大家年紀尚輕，再努力個二、三十年後，等到那個時候，才來評定誰的努力並沒有白費，

男性演員

谷小萍

最近的華語片，因爲在演技、色彩、導演及攝影各方面的進步，已經在市場重新建立起觀眾對它的信心。所以，差不多的片子，都會場場滿座。

在這期間，我也看過幾部韓國片。韓國片在編導方面雖然沒有特別創造，可是在演員方面却使我們有一種感覺：就是他們的製片計劃，不偏重在女演員身上。所以，在「手鎊」，「血染圍門江」，「壯士一去不復還」……片中看到的，都是以男性爲中心。而這些男演員們，有的粗獷，有的好險，有的瘦弱醜怪……；有多少個性典型不同的男人面孔，映現在銀幕上。這和華語片中「陰盛陽衰」的情況，恰成對比。尤其在最近所拍攝的歌唱片中，風行着「女扮男裝」，女演員搶盡了男性演員的機會。因此，華語片出品雖多，但真正培植出來的真正男性演員却很少；在華語片

誰的作品是經得起考驗，豈不是比在年輕的時代，熱中於虛名的追逐和意氣的謾罵與筆戰，更有意義嗎？除非是別有居心，或受人利用的，才願意幹那謾罵的傻事！

歸根結底一句話：在馬華文壇上，我們需要的是善意的批評，不需要的是惡意的謾罵。只有這樣，馬華文壇才會欣欣向榮。

因此，在電影公司發掘人才方面，也只注重女性，而很少能多方面的去找尋富有「代表性」的男性，不像在西洋片，可以看到各種型的男性。其中老一輩的像加利古柏、克拉克蓋勃，中年的如寇克道格拉斯、畢蘭卡斯特、却爾登希斯頓、李察波頓、蒙高馬利克萊夫、格來奇畢克、安東尼昆……；每一看到名字，就會清晰的記起他們「表現個性」的臉，雖然他們都是高鼻子凹眼睛，但他們在銀幕上的表現，却使我們記憶深刻。再如日本的三船

敏郎，他在國際影壇上的票房記錄也很高，就是因為他有一種吸引人的力量。再像德國演員哈地克魯格，臉型不美，體型也矮小，但他有自己的一個風格。再如小一型的保羅紐曼、馬龍白蘭度、傑克李蒙，他們都充分的代表了他們「自己」。也就是說，他們絕不像華語片這有限的男性演員們，他們彷彿每一位都差不多，一個角色，誰都能演；一個演員，也什麼角色都演的「差不多」。恕我不客氣地說，一般的華語片男性演員，大都沒有性格，沒有典型，永遠都是一付沒有線條，胖胖的娃娃臉，只有女性的

閒話「筆友」

·雷轟·

有些報紙和雜誌上，都有「徵友」的一欄。譬如：「我度過了八個可愛的春天，但我很寂寞，需要友情的溫暖，願和各地青年男女結為筆友」之類，這似乎是他們在向讀者申訴自己的心聲。其實，這樣交到筆友往往不可靠，很可能帶來嚴重的後果，到頭來會後悔不及的。

也許有人會說：既然大家都抱着同樣「寂寞」的心情來公開徵求朋友，那麼，彼此之間應該可以建立起鞏固而真摯的友誼來。不過，我則認為這種想法未免太天真。原因是：在這個品流複雜的社會裡，或許真有人希望藉「徵友」的機會來結交一些朋友，但也有不少人希望在這個「徵友」的幌子下面「混水摸魚」一

溫柔，沒有男性的堅強，似乎男演員也都快女性化了。在這裡還得作一註釋：所謂「男性演員」，就是一項以人體為材料的藝術，通過演技，能給予我們美好的快感。換一句話來說，真正的「男性演員」，要把角色的魅力完全爆發出來，而不是扭扭捏捏的「做戲咁做」，像機械人一樣。

一般而言，從「徵友」所得來的友誼，正如建築在沙灘上的房子，縱使外表上裝飾得多麼華麗，但卻經不起現實的打擊，只要一陣潮水湧來，馬上就會倒塌。這道理很簡單：一個只從書信中結交的朋友，根本無法了解對方的真實情況。假如對方在信箋上敘述的不忠於事實，而你信以為真，便會受騙，便會上當。所以，這樣的友誼，其基礎實在太薄弱了。

只好寫信向那位名作家訴苦。那位名作家知道了這件事，除了對他寄予無限同情之外，只有希望他以此作為一個教訓，不要輕易相信別人，尤其是通過「徵友啓事」交結的筆友。

自然，這種損失並不很大，但應該可以證明「筆友」的不可靠，實有加以正視的必要。我也會仔細分析過，一些青年人在報章雜誌上面公然大嘆「寂寞」，除了其中一部份因素歸該應答於這個社會之外，主要还是由於他們不善於處理當前的環境，不善於從他們所謂的「寂寞」氛圍中解脫出來，不善於團結和幫助周圍的人，不善於參加集體的各種活動。因此，他們就沒有朋友，而覺得「寂寞」起來。這「寂寞」也就是他們自己造成的一堵人爲的牆，把他們自己孤立在人羣之外了。

總之，今後華語製片商拍片，如果不改變以女性為中心的這種作風，男性演員就更無法產生。那麼，在華語電影裏，我們將難發現一位能代表「中華男性」的男演員了。

也許還有人會對我上面的說法表示懷疑，那麼，我將舉一個實例來作答：

話說在馬六甲有位青年人，他很愛好新文藝，但文化水平不很高。有一次，他在某一個刊物上登了一段「徵友」啓事，說明了他的愛好，徵求一些志趣相投的筆友，互相研究，互相切磋。不久，他就接到了×君從香港寄來的一封信，表示願意和他做朋友。在信中，×君說明他自己經常在當地各報章雜誌上寫稿，也是一位「作家」、「文化人」云云。

這位青年人收到了×君的信後，當然很高興和他連繫。好了，大概通不到三四封信，×君便在信中夾寄了一份章程，說是他和某名作家主辦了一個「寫作函授班」，每月收費若干，勸請他的筆友加入。結果，他便寄了一筆錢給×君，表示樂意參加。可是，從此×君就音訊杳然，他

番。

我就會聽到一位女讀者的訴苦，說她在「徵友」啓事登出三四天後，便收到了從四面八方寄來的好幾百封信，令她看都無法看，自然更無從作覆。從這個例子看來，爲什麼那些人會對她這樣熱心，這樣關懷呢？拆穿了西洋鏡，還不是爲了那青春少女的「一顆寂寞底心」？

文藝沙龍

歡迎投稿

過去的烙印

戰後馬華新詩的發展

不信

請你問問那洗錫米的

他會告訴你

他的汗

每天都滴在河裏

跟馬來亞的河水一樣地流

河水怎樣冷

他的身體也一樣冷

不信

請你問問那建築工人

他會告訴你

在建築哪一座屋子時

他跌壞了一隻手臂

他會告訴你

馬來亞的土地上晒着太陽

他的身上就有陽光

馬來亞的土地上淋着雨

他的身上就有雨水

不信

請你再問問那種田的

他會告訴你

他用一家人的大小便

肥沃了他的田地

他養活了土地

土地也養活了他

他們會告訴你

土地是我們的

我們生長在馬來亞

馬來亞是我們的母親

讓我們

從馬來亞人民的心上

唸出馬來亞的名字

馬來亞是我們的！

馬來亞是我們的！

這首詩最成功的地方，就是作者力避運用口號式語言或概念化的描寫。作者生動地刻劃人民生活與祖國最密切關係的形象，用人民各種生活中最突出事件來塑造熱愛祖國的形象。加上詩句簡短有力，氣勢磅礴，寫來生動感人。杜紅愛國詩篇之所以取勝的地方，在於作者能够把歌頌祖國的題材寫成十分生動及引人深思。

杜紅的詩，多反映當時民生的困苦，尤其是寫鄉村的殘破淒涼，有着生動的描繪。如「青仔芭」、「第三次搬家」等。

從「五月」到「樹膠花開」、「抒情詩集」

作者的詩風逐漸變化。他已拋棄過去詩句的粗糙、淺俗，而變成洗鍊、活潑。

這個時期，杜紅的詩染上民歌風格的色彩，

他的詩可以找到民歌那種粗獷、特色，但他寫得十分妥善，找不到人工的痕迹。如「鄭雙好」、「我的心掉了」，就是很好的例子。

但在杜紅的詩中，也可以看到一些創作態度很差或生活經驗缺乏的詩，如「遲到」、「幸福在召喚」、「年青的心」。我們希望這些毛病在將來的詩集中可以看不到。

在歌頌祖國及描寫生活面貌方面有很好表現的詩人，是莎茄、曹莽、魯錠、柯戈、原甸、槐華、蕭艾、冰谷、牧鈴奴、韓玉玲、慧適等人。

莎茄在「椰笛與豎琴」詩集中常慣用一些自然事物來襯托人生道理或表現社會現象，如「水溝短唱」、「泡泡兒」、「門前有株年青的樹」等。其中「泡泡兒」有很好的描寫：

一窟死水
幾條小魚兒
各自吹噓
互相毀謗。

互相毀謗。

互相毀謗。

互相毀謗。

互相毀謗。

互相毀謗。

互相毀謗。

圍到水面，
爭吐着氣泡：
看誰的泡大？
看誰的泡多？

鵜鶘掠過，
吞去魚兒。
一窟死水，
剩下泡泡兒。

寥寥數行，詩句簡鍊，把社會上某種人的吹牛和
諷刺性格表現出來。但莎茹的詩多數有着自然主義
的傾向，他對某種事物常有生動描寫，可惜也
常停留在描寫事物的表面現象而已，如「水溝短
唱」就是犯到這種毛病。

藍金在「椰笛與豎琴」中寫了好些概念化而
缺乏真實感情的詩，如「我愛我的祖國」、「豎
琴」、「我歡快地到工人中去」、「向前一步」
；但在另一些短詩中却有可取的描寫，在短詩中
能塑造意境，寫得含蓄。

曹莽是馬來西亞寫詩頗久而且寫得頗勤的一
位詩人，他先後出版兩本詩集「流螢」及「金色
的時辰」。「流螢」的作品最大優點，即作者的
詩寫來十分自然，毫無人工雕琢，因此，避免了
生硬、刻意的毛病。但是，在寫詩技巧方面，曹莽
還掌握得不够，且不够圓熟。譬如「流螢」詩集
中許多詩的題材，都是許多人時常寫的，假如沒
有運用詩的技巧加以翻新，是容易落入俗套。曹
莽就是缺乏這種翻新的能力，所以，寫了「風」
、「蝸牛」、「蚯蚓」、「×者」等詩就十分拙
劣。這一缺點在他的第二本詩集「金色的時辰」
仍留下鮮明的痕跡，這點是很可惜的。

他的詩常常沒有經一番構思及提鍊工夫，而
只停留在表面的描寫。因此，有時整篇詩只寫那
些不關重要的話，而最重要、最能凸出事物的特
點的地方却被遺漏；有時整篇詩缺乏完整的形象
，也就是主題零散或破碎。讓我們隨便舉出「流

螢」中的一首詩來看：

那是一塊貧瘠的土地，
野花雜草也不容易生長；
誰也不知道這個老農，
為甚麼要化氣力去開荒？

猛烈的太陽像一團火，
汗珠在他赤裸的背上發光。
翻鬆了泥土他把種子埋下，
一顆種子是一個希望。

有人問他沒兒又沒孫，
留着後福讓誰去享？
他的回答簡單又有理：

「前人種樹後人乘涼！」

首先作者老農開荒的題材，並沒有好好經過思考
及構思究竟怎樣表現出題材的意義，而是由「前
人種樹後人乘涼」的抽象概念出發，因而沒有辦
法使形象完整。試想，假如主題是「前人種樹後
人乘涼」，這樣是否能感動人呢？

但，當曹莽揚棄了以上這一些缺點時，他的詩
却有很好的表現，如「流螢」中的「籬芭外的孩子」
、「酒吧」，在「金色的時辰」中的一些短詩，就
表現作者已沒有以上的毛病。如「爆竹」：

只要有火

我的生命就能發揮力量。

雖然毀滅了，

我也不痛惜；

只要你聽得，

我有力的聲音。

這裏，他拋棄了那些描寫爆竹不重要的地方，而攝
取最具有意義及特點來寫，所以寫來含蓄有力。
有一點不能不否認的，是曹莽寫詩的動機，
有着正確態度，因而詩歌內容有着積極性。假如
沒有那些缺點，將有更好的表現。

接着，我們要談到馬來西亞另一個寫詩歷史

悠久、創作份量可觀的詩人，那就是魯銳。他的
詩很早就出現在馬華詩壇，但一直到了一九六二
年才把詩集刊行。在這一年他一共出版了三本詩
集：「流水行雲之夢」、「花之戀」、「靈魂底
悲歌」，後又出版第四本詩集「信奉之星」，足
見他是馬華詩壇頗動力的耕種者。

他的詩多數是寫戀愛的題材，在這些詩中有
一些寫來粗淺俗套，但好些詩都是真情的流露，
大胆的傾吐，而且滲入作者生活的各種遭遇，因
而寫來引人垂淚或使人迷戀。如「花之戀」中的
「寂寞的期待」：

是一顆怎樣焦灼的心胸，

我在期待天際流星的出现；

偶爾聆聽輕盈的聲音，

恐是妳踏入我靈魂的深宮。

時間，像一條愈慢的大毛蟲，

一次又一次，惴惴地，

我窺過夜空流雲的飄颻，

我許下了一連串的聲音。

月杳，星殞，人倦了，

心靈的召喚得不到片刻的慰安，

三番幾次，我哀求夜鳥，

把我的悲泣送到妳的夢中。

寂寞像毒蛇，咬噬我憂鬱的心靈，

我真想摟住彩虹沉睡，

這些日子，我未曾浪費地淌過一滴淚，

今夜，我要賦負煩惱太息到天明！

這種描寫，對於戀愛的嚮往、初戀的煩悶心情，
有着生動的刻劃，力透紙背。

魯銳的情詩寫得成功及動人，我想主要是作
者本身有着一段可歌可泣的戀情。他寫的情詩，
幾乎就是他的戀愛的自白。他寫初戀的煩悶、狂
熱，他說戀情的曲折，他道愛的失落，他恨愛的

破滅，在他四本詩集中，對於愛情作了多方面的描寫，多是有感而發的，且是真情的流露。如他在「信奉之星」詩集中的「珍重」，就是很好的表露了他的戀歌的曲折：

恬靜的夜，沉寂的海，
今夜，我的心碎碎的跳盪，
你的淚，熄滅了我熾熱的青春之火，
晦暗了我心靈之窗！

在風雨飄搖的聖火下，
我孤獨地悲戚、默禱

妳啊！多珍重！

遺忘人們的誹謗，踰越世俗的偏見吧！
這首詩的最後一行詩句，真實地凸出戀歌的主題。目前一般愛情詩多趨向一般化，很少寫到遭遇挫折及悲劇，這首詩却大胆揭露這種戀愛的曲折。記得某一位寫詩的李××，在大學裏常大喊前進衝殺，高唱真正的愛情，神聖的戀愛自由，但他却特別派他的女助手強迫某女生愛他。那女生堅決婉拒他，竟惹起了老羞成怒，在進步招牌下，隨即遭到誹謗、排擠，甚至還要那女生談判。後來那女生和一位搞戲劇的同學相戀，就遭到冷箭及破壞。我想：這首詩對那位李××及女助手該是極大的諷刺吧！

魯銳這三本詩集較少正面反映生活及社會面貌，這對他將來的創作來說是一個不良的影響，因為詩是不能遠離生活的內容的。雖然如此，魯銳仍或多或少寫一些描寫個人抱負、理想及社會事態的詩，且有很好的表現。例如他那首頗受歡迎的詩「自白」：

這些歲月來，
我老愛在濃霧中期待太陽的出現

一顆純貞的心靈呵，
含有一個鋼鐵般堅強的信念。

獸着血腥的十字架，
我毅然跋涉過時代的邊緣。

假如生命裏還有燐光，
我們要嘗試燒紅歷史的道路。

這首詩形象地描繪作者的經歷及抱負，尤其是最後一節把他的抱負畫上一層金色的光輝。

到了「信奉之星」出版，作者的筆尖多指向生活，寫了許多篇反映生活的詩，這是一個很好的發展。其中「青春和晚歌」尤其寫得很生動：

你，世紀末摒棄的女神。

你，生活在不見春天的陋巷
讓輝煌的青春，給黑暗的歲月窗蝕。

讓聖潔的生命，伴着哀嘆躺下，深埋

你，嘗不到陽光的煦照。

你，過的是行屍走肉般的殘冬。
你，同樣需要春天的撫慰。

但，春天却永恆、永恆不降臨！

一九六二年星洲詩壇相繼出現三位詩人，那就是原甸、柯戈、槐華。他們的詩集幾乎在同一時候出版。他們的詩多寫當時社會現象，描寫的生活內容比較廣泛。

原甸詩中的感情濃烈，常常在詩章中盡情傾訴及完整的描寫之後，在結尾處來個畫龍點睛的表現，使得主題更凸出。

柯戈的第一本詩集「牆邊短笛」曾經引起一場筆戰，當時有一署着「集體討論蒲克執筆」者撰文評論，認為柯戈詩歌內容多寫社會方面現象，一些作者熟悉的生活題材，就寫來十分真實，如這詩集的「我們是溪水」、「朋友，你對我說」等；但一些作者不熟悉的生活題材，作者寫來不夠圓熟。

到了一九六五年十二月，柯戈出版另一本長篇敘事詩「斜暉脈脈水悠悠」，是描寫兩位男女主角的愛情悲劇。

槐華的詩多數描寫作者自己的思念、嚮往他

的詩，知識分子的氣息頗重，又喜歡在詩句中作抒情氣氛的渲染，因而未能十分通俗。有時，沒有與作者一樣感受的人是難讀懂他的詩，但一些詩句却顯得粗獷磅礴。

牧鈴奴的詩歌近幾年來一直在報刊登載，但到目前，尚未有詩集問世。他的詩時常在南洋商報「青年文藝」副刊出現。他的詩非常特別，時常有些佛家語滲入，變成詩中很重要的警句。如他有一首寫得頗佳的「母親的畫」：

母親畫畫

嫩枝蓓蕾和花

如大淚珠如小淚珠
構一樹梅

線條佈着山菊香
海棠活在紙上
思路單純

輪廊意趣也單純
母親的畫

往事的旋律

一雙孤女的慧眼
投向鄰人手中的竹圓規
投向出頭沒頭的繡花針
心是畫筆

把形與象描入心扉
指尖是筆尖

臨臨金不換草
畫畫佛蓮

我沒有金字塔

沒有智慧女神廟
我什麼都沒有
而母親的畫

賜我萬有一輪
開露浮宮

開敦煌

開敦煌

寫來很別緻，佛語成爲詩句。牧豎奴的詩構句遺詞都有時長，而且構思十分巧妙，因而一些普通很難寫的題材，他却能寫成主動的詩，如「健身室」：

造山運動
我們建築着肌肉
我們提煉青春
恐龍地頂起
山的重量
懸崖般的巨背
有危岩起伏

這是火季
健身室內，沒有胭脂
前瞻是白熱的鏡
回首閃爍的水銀

我們的豹眼
噴出血氣
交射的光華
放映着力的造型

用大把掌
用蚩尤的臂
抓舉，狼的嗥叫
鐵在鏘啊

我們的胸膛
纏結在扛鼎的秘辛
我們的腿是榕樹
盤筋曲皮

種在砸鎗鋼鎗中

作者的「仙人掌」、「侍者」、「野孩子」、「自焚」等詩，都有以上的特點。

最後，在這一節中我們想談到頗受人注意的長詩「茉莉公主」（作者韓玉珍）。這首長詩，可說是馬華詩壇的濫觴。我在「鑿拓詩歌的新天地——評「茉莉公主」」一文中曾指出：「茉莉公主」是一齣長篇詩劇，取材民間故

事，本身染着濃厚的神話色彩。自然，我們讀這一長達六千行的詩劇，深深地陶醉在它的十分動人的故事裏，彷彿六千行詩即是一首活潑跳躍的傑出抒情詩，不厭其長地一直想讀下去。這雖然應該歸功於作者選擇這一個扣人心弦的民間故事，不過我們認爲這只是一個成功的因素，重要的還在於作者通過駕馭詩歌語言的魄力及複雜曲折的思想內容，把這動人的神話傳說組織起來；因而，在這神話傳說逐步展開的同時，詩的思想內容也隨之深刻地印在我們心上。詩人把我們帶到那濃厚的神話氣氛的故事裏，又把詩的思想卓越地埋伏在粗獷磅礴的詩句裏，然後深深地打動了讀者的心弦。

作者在歌頌崇高的愛情與諷刺虛偽的實質的愛情方面，描寫得十分深刻。

（三）膠林農村的鄉土詩篇的湧起

在這一階段中，馬來西亞詩壇產生了許多新人，他們多是來自膠林農村，在他們的詩歌中散發着鄉土的氣息。他們寫田野小唱，寫夕陽荷鋤，寫薯芭放歌，寫膠林之歌，寫老農村莊，增添了馬華詩歌內容的色彩。這一批作者有蕭艾、慧適、冰谷、靜星、曹莽、林虹、何乃健等。慧適寫了「薯芭放歌」、「在紅毛丹園裏」、「農村小唱」、「橡林又在歌唱」等，都是反映村莊田野的生活。但是，由於缺乏分析詩歌題材意義的能力及不分輕重的描繪，因而好多作品多是形象不完整，這是很可惜的。如「橡膠樹」：

橡膠樹，橡膠樹

在河堤上一棵棵生長着
祖父會在那兒操勞而死
父親却用整個生命去工作

我也把讀書學習的時間
花在奔波裏，在那邊哭泣
歡欣的是河水，淙淙唱歌

我們只有愁苦，像土地般沉默

栽苗時我只是一个孩子
如今橡膠已比我高大得多

看看樹耳結實够壯了

但永遠都是別人去開割

這首詩我們找不到主題是什麼。顯然，作者寫作之前，並沒有經過一番構思，而是隨寫隨想，造成形象零碎，尤其最後一節更不知要表現什麼。但在另一些作品中，慧適頗能描寫村莊田園的動人畫面，如「在紅毛丹園裏」就有生動的畫面。

冰谷寫村莊田園及蕉風椰雨的題材更多，在「小城戀歌」中就有「小城戀歌」主題篇，「榴槤芭的夜晚」、「椰風椰雨」、「橡林、母親」、「田野七月」、「漫步在橡園小徑」等。作者在自序中說：「憑着一雙手，一把膠刀，我的母親將我撫養成長……可見作者是在膠林中成長起來，對於田園村莊的生活事物很熟悉，所以，一些詩寫來很真實。但冰谷的一些詩時常只寫事物的表面，那些最代表本質的東西却被遺棄了。」

（四）口號化概念化及自然主義傾向的詩篇

在這一時期，雖然詩人大批湧現，出版好些詩集，詩歌內容逐漸擴大，表現方法也多樣化，但在馬華詩壇上也存在兩個大弱點，一是充塞着許多口號化概念化的詩歌，一是好些詩人有着自然主義傾向。

我們知道詩歌也是文藝各部門之一，它是有別於科學、論理的。它們不同的地方，是在於表現方式。詩歌必須用具體形象來表現主題，一定要通過洗鍊、生動的詩歌語言來體現詩歌內容，因而必須提鍊題材、剖析輕重、構思組織。假如可以用抽象概念的話來寫詩，那麼，幾篇論文大可包羅一切的詩了。然而，在我們的詩壇上却有很多人犯到這種毛病。

鍾祺在這一階段中的一些詩時常犯到這種毛病，如「我愛」、「祖國進行曲」。甚至一些近作也無法擺脫這種缺點，如「廿世紀的陶潛」、「題紀念冊」。請看「我愛」：

我愛這乾燥的土地，
她有着哺育我的同胞的錫鑛，
和營養豐富的膠乳。

我愛她，因為她有着祖國的芬芳，
有着連做夢都感到的溫柔，
呼吸着時，我覺得我是無比強壯！

這種詩是否能喚起我們愛國的情緒呢？是否能使我們熱愛祖國呢？顯然是不可能的。因為作者寫的是概念的話，缺乏藝術感染力。假如說有錫鑛和膠乳，才要愛「土地」，那麼，這是太空洞，虛偽了。最可笑的，是「祖國的芬芳」究竟是什麼呢？作者愛土地，是有一祖國的芬芳，這充份反映作者的愛土地的感情是多麼空虛、蒼白。「有着連做夢都感到的溫柔」這種概念化的詞句，我想除非三歲小孩子才會相信這種話。

嚴多的詩也普遍犯到這種毛病，他的詩多是口號化的詞句，有些題材本來可以寫得很好，可惜充塞着口號化概念化的詞句，以致削弱了感人的力量。他的詩常常缺乏完整的藝術構思，因而詩節常常不能貫通，意義晦冥，這又是另一個缺點。

此外，難明、靜星、旭陽等的詩，都缺乏完整的構思及真實的感情，詩中多是概念化的詞彙，寫來粗俗冷淡。難明的「膠林戀歌」犯到這種毛病的詩俯拾即是，簡直不堪一讀，技巧十分笨劣，構思又顯得懶惰，滿紙口號，充滿虛假的感情。現試尋出幾首來看：

祝福你的新生，
走向光明的前程。
你的眼睛，
像中秋的明月；
任何的醜惡與神祕，

都逃不過你的目光。
讓我為妳祝福吧，
妳呀，幸福的人。

曾經：
妳像隻迷途的羔羊，
墮入惡人的懷抱裏，
任他蹂躪與侮辱，
如今糖一般的語言，
再也不能蒙住妳的慧心；
妳的理智已清醒，
像那溪流那麼清。
讓我為妳祝福吧，
好像祖國一樣地新生了。

有一種人，
口裏甜甜，
心裏一把鋸鏟。
要利用你時，
把你捧上天，
不需要你時，
一脚把你踢開遠遠。

——「祝福」

有如一粒皮球，
讓牠踢過去踢過來，
終於
你成爲他手中的俘虜。

請看這種詩如何感動人呢？它們是分了的散文，其實是極其粗拙的散文。這些所謂詩的感情，一看就知道這麼虛假。

難明的「膠林戀歌」詩集，幾乎充滿着這類詩歌——口號化概念化的詩。

馬華詩壇在這段時期另一個傾向，就是好些詩作者的作品有着自然主義的傾向，這或許與這一時期大批新人湧現有關係；因有許多寫詩歷史未久的人，多是有着生活經驗，感情豐富，題材新

但是，他們的寫詩技巧的經驗薄弱，不能善於分析題材，沒有完整的構思，缺乏觀察能力，因而作品常停留在表面的描寫，寫一些不是重要的事，主題殘缺。當然，不能深入地體現生活，或對待生活的態度不妥善，也會導至自然主義傾向的。所以，孰算是一些有着寫詩技巧的人，也會有這種毛病的。

曹莽、靜星、方放、泡帶的詩歌，就有這種自然主義傾向。例如靜星的「晨濱」：

雞鳴帶來了黎明，
船聲鼓動着人們向生活搏鬥，
海燕在海上自由地飛翔，
太陽笑紅着臉兒冉冉地昇上，
生活的頁數又喚了新的一張。

試想，這首詩告訴了我們一些什麼問題？沒有。除了作者寫出的清晨的情景，什麼都沒有。這就是自然的翻版，而且是一種笨拙的翻版；當然不能寫得生動。

方放的「寫幾個守門的人」，就是一首典型的自然主義作品，而遭受到許多讀者的嚴厲批評，因為他只寫了守門人的表面生活的現象，而不能反映他們的真實生活面貌。

不過，有一點必須加以說明，就是有了自然主義傾向的詩人，並不是意味着他的詩作一文不值。前面已說過，可能是他的藝術技巧不够成熟，或是寫詩經驗缺少的緣故，這是可以改變的。

六 小結

以上的論述，不過是把過去詩壇留下來的——個個腳印略加梳理；倘要全面的剖析，徹底論述整個詩歌的發展，則有待將來著書之時才可辦到。因此，以上的論述和分析，自然不免不够充份，不够全面。再者，執筆的時候，案頭的資料收集不全，倘若遺漏了一兩個作者或沒有提到某書，那只好他日加以補充，並非故意不列入。

(完)

雁

(續)



森鷗外 著
劉銀英 譯

不但如此，孩子們的衣服，應該穿着的，也很難得做來，說什麼男孩子有一件狹袖的就好了，女孩子小時衣服做多，也是糟蹋的。一個有好幾萬家財的妻子兒女，服裝如此，他的眼裏那裏有我們的存在呢？都是那女人的緣故，所以不理我們吧！說什麼是吉田先生的，誰知道真假，在七曲時候，他就奸着她也未可知。啊，也許是如此的；手頭一潤綽，自己的穿着用品都奢侈起來，還說是因為要交際應酬，不就爲着那個女人嗎？從來都不帶我一同出門，不錯，一定是帶着那女人同行吧？呀，可恨……

她正想到這裏，突然聽那下女的叫聲：

「太太，您要往那裏去？」

阿常嚇了一跳，立刻停足，原來兀自茫然快步，已經走過自家的門口了。
下女不吝氣地笑了。

十四

今朝早餐食後，阿常出街買物的時候，末造正在一面抽煙，一面閱報。到她回來時，末造已經不在家了。假如他在家，不知要怎麼說他才好，若失檢點，也許就會強摟起來。抱着對丈夫質問的心情回來的阿常，不禁茫然若失。孩子們的夾衣，也不能不縫製。阿常好像機械一般，照常的工作，想向丈夫交涉的銳鋒漸漸挫敗。本來是打算用嚴重的姿勢，以頭顱撞擊石壁，這是和丈夫衝突時常有之事。但是常以頭擊石，是用手腕規避，如碰暖簾而嚇驚人的。於是，丈夫便敲着如簧之舌，把有道理的話說給她聽。雖然每次並非信服他那道理，但不知何故，却是頹喪下去。今天也是如此，並沒想到，第一襲擊便會成功。終於阿常和孩子們同吃午餐，孩子們打架她做裁判。縫縫夾衣，做晚餐的烹調，使孩子們洗澡，自己入浴，點燃蚊香，同吃晚飯，飯後孩子們在屋外遊玩，疲倦了才回來。下女離開廚房，在臥

室固定地方，鋪下床褥，掛吊蚊帳，哄使孩子們睡覺。丈夫的一份晚餐，用紗蓋蓋住，放在火爐的鐵瓶溫熱。從來丈夫沒回來晚餐時，總是如此留下的。

阿常不過機械地做這些事罷了。她拿着一把團扇，進入蚊帳裏閒坐，這時便會想起今晨路上相逢的女人來。她清楚地想像着，也許此時丈夫正在那女人的地方，這便使她不能安靜坐臥。怎麼好呢？怎麼好呢？真想隨便走走往無緣坂那裏去看看，那兒有一間藤村食物店，有一次，往那裏買過孩子們喜歡吃的包子時，看見裁縫師傅的家。那鄰居就是她的家吧？不過是偶然一瞥間，好像就是格子門的家吧？不知不覺想往看看，應該有些火光燈影，也許說話聲微微可聞吧？不過如此也想去看看。不，不，這是辦不到的。假如我要出去，必經傭人房間旁邊的廊下。阿松還在縫衣，未有睡覺吧，要是她問現在要往那裏去，我就沒有法子回答。若說要出去買東西，阿松必定說她替我買，無論怎麼想，悄悄獨去的事，是不成的。唉，怎麼才好呢？早上歸家時，簡直巴不得早些遇見末造，可以提出質問，但是相逢了，我要怎麼說好呢？不過是些捕風捉影的話罷了，說不出證據來。末造的嘴就很厲害，很會東拉西扯，把我騙了，反正和他吵架也吵不過他，索性沉默吧！可是能够沉默嗎，有那樣的女人跟着時我能够不管嗎？如何是好呢？

這樣的事，阿常反復的想，不知多少次思想又返回起點一般，頭腦迷糊，精神恍惚，什麼也不明白，總之和丈夫過度吵鬧也不成，事情是可預料的。

這時末造進裏面來，阿常故意拿起團扇玩弄，沉默着。

「啊，又是變樣子了，爲什麼呀？」對於妻子素常必問「您回來啦」，此時却異乎尋常不打招呼的態度，末造並不生氣，心情愉快的。阿常只是默然，她原想極力避免衝突，但一

見丈夫歸家，不禁惱恨上來，簡直是不能反抗一般。

「又是考慮着什麼不值得的事呢？好了好了……」他把手按在妻的肩上，搖了兩三下，這才在自己的床位坐下。

「我想我應該怎麼辦呢？說是歸家吧，又不早些歸來，已經有了兒女的人！」

「說什麼啦，你想怎麼呢？不要亂想不好嗎？天下太平無事呀！」

「那是您才會說太平樂的話吧？我却不知如何是好呢！」

「真是奇怪呀！你說怎麼辦？也不必怎麼辦，照舊就好了。」

「儘管奚落好了！我是可有可無的人，必定是沒有這個人存在更好吧？」

「說討厭的蠢話！你說沒有這個人才好，這是錯誤的，沒有可就困難了，不只是給孩子們的麻煩，確是重要的責任呀！」

「那末跟着便娶來一位美麗的繼母，就讓人家試試麻煩吧，做了繼子……」

「不可解啊！父母雙全，應該沒有繼子的問題。」

「是的，可不是嗎！唉，這個人如此自負！那末，你打算以後都像現在一樣嗎？」

「這是能够知道的事呀！」

「是的，標緻的和醜陋的女人，一齊撐着蝙蝠傘呀！」

「唉，爲的是什麼呀！你說的話好像喜劇裏，爲着討人歡喜，十分講究過的對白似的。」

「呀！反正我是不會表演認真笑劇呢！」

「比較做笑劇，希望說話認真些！到底說什麼蝙蝠傘呢？」

「總該明白吧？」

「怎麼會明白呢？一概都猜不到。」

「買來了又怎樣？」

「那並不單是買給我的！」

「不單是買給你，還買給了誰？」

「不，不是的，那是買給無緣坂那個女人的，你不知怎麼忽然想起，順便才買來給我！」

阿常脫口而出，把蝙蝠傘的話具體說出，立刻便感覺後悔。

「人家早就瞭如指掌了。」末造心想這麼說，因爲讓她猜中了。他雖然吃了一驚，但反而裝着痴呆的樣子說：「什麼，你說的是從前爲你買的傘，吉田君的女人也有同樣的傘嗎？」

「那是同時買同樣的來給我吧，所以必定便同樣的持有……」聲音顯著地變成尖銳。

「是什麼事呀，傻子！我在橫濱買來給你時，還是樣本呢，現在銀座一帶却大賣特賣起來……你在那裡遇見吉田君的女人？認識她嗎？」

「當然是知道的，住在這裡，沒有不知道的，何況又是美人。」妻故作討厭的聲音。一直到現在，末造仍是假裝不知道的樣子，使她終於心意也許是真的吧。現在好像受了太強烈的直覺，那件事好像眼前親自見到一般。末造的話，敢情說對了，怎麼也不會想明白。

末造想問她怎樣的相逢，講話招呼了嗎？種種的考慮着，覺得在這場合，尋根究底的問，總是不利的，便索性不再追問下去。

「什麼美人，那樣子便算標緻的美人嗎？那樣奇妙扁平臉的美人！」

阿常不禁默然，不過丈夫會講出那可憎的女人的臉上缺點來，總算幾分融和了感情。

這晚上夫妻興奮地交談後，和好如初，但是阿常的心，好像刺着一根不能拔去的刺似的刺下疼痛。

十五

末造家裏的空氣，變成沉鬱，傾向於沒有生氣。阿常有時只是恍惚地望着天空，甚麼事也不

動手，這些時，對孩子們也沒有好好招呼。孩子們對她要求甚麼，立刻便粗暴地叱罵，過後又覺得是自己的錯誤，而獨自哭泣。做飯時，佣人問她要甚麼時，也不表示，只是說「隨便你喜歡的做出來吧！」孩子們在學校裏面，朋友同學們斥罵時，總叫他們「高利貸的孩子」。因為末造的好美成性，所以阿常總把孩子們打扮得顯目的清潔整齊。最近就不同了，孩子們的頭髮，好像垃圾堆一般，衣服有斷線裂開地方，也沒有縫好的穿着。下女覺得女主人這樣變態，亦時出怨言，而且好像不善騎的馬兒一般，懶惰地只顧半途吃草而就擱時間。把事情拋下不理，食櫃的魚腐了，野菜也好像晒乾了的。

末造是喜歡家中各事有次序的。一見這樣的措理失當，心裏很不舒服。但他也明白所以如此的原因。一想到都是自己不好，連怨言也不敢出口。末造平常每逢說嫌怨話時，總喜用笑談的方式，淡淡提出，以促對手反省為得意。可是，這似乎笑談的態度，如今却傷了妻的心。

末造默默地觀察了妻子，發覺意外的事，那就是阿常的奇怪舉動。當丈夫在家時，表現得更壞。丈夫一出門，她好像醒覺似的，也就會做她份內的事。末造從孩子們和下女的口中知道這種關係時，起初非常驚異。靈活的頭腦想到種種的事：「那便是一見我這討厭容貌時，她的毛病就出現了。自己對待妻子，被認為冷淡的吧？使她覺得疏遠吧？然而自己在家裏時，她更感覺不高興，恰好和給她服藥而疾病更壞一樣，真沒有像這般憂悶的事！以後讓我再表演反對的事來試試看吧！」末造心裏這樣想着。

末造以後便比平常更早出去，更遲回到家來，但這結果却非常惡劣。早出時，妻吃驚地默默地看着。遲歸時，阿常已經和最初時候執拗的消極手段不同，不能忍耐了。好似容忍度量的袋繩被切斷的樣子，總要詰問：「您一直到現在呆在溝裏呢？」接着便爆發般的哭出來了。第二天，要

早些出去時，她又說：「您這麼早要往那裏去呢？」勉強把他留下，讓其說出去處，又說他撒謊。丈夫不管她阻止，強要出去時，竟說有事相商，「門口都好，務必等待，抓住衣服不放手，站在一下攔阻，不怕下女看見，只是防備他出去。末造只得把這討厭的事，當作遊戲一般，平息風波了事。強攔起來，又極力掙開，有時竟把妻子壓倒，這種難堪的情景，自然也被下女看見。那時末造若老老實實地留下，或問：「噯，什麼事呢？」她便反問：「您總把我怎麼樣？」或者說：「這麼下去，我將來怎麼辦呢？」提出了不是一朝一夕所能解決的難題。總之，末造要試驗妻子的毛病，早出遲歸之對症療法，竟然完全不奏效呢！

末造又再考慮着：「我在家裡時，妻便不高興，於是乎索性不在家裡，她却要勉強把你留在裏面。這樣看起來，要求我在家里，等於要求使自已不高興。」他又想起一件往事，在和泉橋時代，有一個借錢的學生，名叫阿豬。他的作風，是不講究裝束打扮的：赤足穿着木屐，左肩聳高兩三寸走路，借錢不還，揭單到期也不換寫，便逃避了。可是有一天，却在青石橫街的角頭碰見了，問他：「到那裏去？」却說：「馬上要到那邊柔道先生的地方去，欠款改天或日內……」便托辭退開。我和他別後，又悄悄跟着他走，見他走進伊預紋藝妓館。我便停住在角隅窺探，我尋着了，却先到廣小路辦完應辦的事。經過一些時候，才進伊預紋去，使阿豬真的嚇驚。那種好像本性豪傑的派頭，席上竟叫了兩名藝妓，非常吵鬧。把我強扭入席，什麼「不要說不通世故的話，今天來喝一杯！」說着便強我喝酒。那時在席上，我才見到所謂藝妓的。其中有一個極其俊俏的女人，叫做阿春，醉醺醺地坐在阿豬的面前，不知因何惱怒，大肆惡口。那時的話，我是默默聽着，至今也不會忘。她說：「阿豬先生，無論你擺着怎樣的氣憤，要我這相信你是勇敢

的，而事實上你却是一個懦弱的人。我說給你聽吧：一般的女人，除非男人有時氣忿，敢用力打她，不然女人決不會真心愛他的。（這或是戰前日本式的男女關係。）女人的心是難于測度的，即使男人一味奉承，反而不一定討得她的歡心，您好好地記住吧！」我想不限於藝妓，所謂女人，也許具有這樣的人。近來阿常這東西，把自己拉到眼前來，沉脹着臉，無時不在想趁機回嘴，她到底要我的甚麼呢？要挨打嗎？是的，想要挨打的，一點也沒有錯。阿常這東西，我過去沒有甚麼好食物讓她享用，像牛馬般的勞作，所以便帶些獸性，失去女性美。自從搬遷到現的房子來，使用下女，被稱為太太了，過着人的生活，踏上普通女人一般的地位，於是乎便想要和阿春說的討取毆打吧？

自己又怎樣呢？只管奮鬥和立下決心，任人家怎樣說話也不在乎。我曾經向那些乳臭未乾的黃口小兒，叩頭叫他們老爺，讓人糟蹋，抱着沒有傷損就算了的主義來過日子。每天無論到那裏，在誰的前面，我都低聲下氣，採取和平的態度。從那些和我有往來交際的人羣中，我聽說有些入見到上司是非常謙遜的。可是却專會虐待晚輩，欺負弱小，喝醉酒便毆打女人和小孩。我自己既沒有尊長，亦沒有晚輩。就是對於拿錢來存儲的人，也不必搖尾乞憐。我對誰都一樣，一概不採取打人等多餘之方法。與其作那種妄費心思的事，倒不如計算我的利息。我對待妻子，也是如此。阿常這東西，大概就是要我毆打吧。我只知道榨取債人之脂膏到底，如同擠柚子，要擠得最後一滴，使其流出苦汁，才肯罷休。我是誰也不打的。末造把這些事細細考慮着。

十六

一到九月，無緣坂一帶，行人往來便熱鬧了。因為大學已開始上課，各地學生都來上學，也回到本鄉附近的宿舍來。

這些時，午間雖尚暑熱，早晚已很涼爽。阿玉的家，搬來後掛着的青竹簾，雖已褪色而無破隙，窗的竹格子內側，上下沒有隙縫的深鎖着。爲無聊所苦的阿玉，在那窗內，插着曉齋和是齋畫的幾柄團扇，她就在插着團扇的柱子下面，茫然望出窗外，眺望往來的人。下午三點鐘過後，總有大學生們三五成羣走過，隔鄰裁縫師傅的家，也總有鶯啼燕轉的女人們一陣喧嘩聲，因而促動阿玉的眺望，不知不覺便發見可注意的事。

那時候的大學生們，大概七八成是有「壯士肌」的；少數有「紳士」豐度的，也許是畢業班的大學生吧。也有顏色白皙，五官雖好，但帶輕薄之氣，機靈而不足令人戀慕的。也許其中有些飽學之士，但在女人目中，總覺得是鹵莽可厭的。這些都是經過阿玉窗外的人，雖然不是每天看到的。有一天，她感覺有什麼東西在心田裏萌芽似的。忽然驚覺起來，在意識之域結胎，形成，突然躍出一般的想像之境而驚動着。阿玉除了要使父親得到幸福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勉強把父親說服，而嫁人作妾。因此，如果墮落也惟聽其墮落，只在這種利他行爲之中，求得一種慰安罷了。可是，她知道她所依賴的良人，已是有了婦之夫，更兼是一個高利貸者時，却分外不知所措。於是乎自己一個人也不能排解胸中悶悶之情，所以想把這種心事向父親表明，苦悶也一齊苦悶。思想及此，便尋到池端父親的家來，誰知觸目所見，周圍却是平穩的生活，怎麼也不忍在老人手頭的杯子裏注下一滴毒液。寧可自己嘗到難受的苦味，決心讓這苦味在自己胸膛積疊下去。和這決心同時，以後不敢再想倚靠人的阿玉，開始着獨立起來的心情。

這時的阿玉，竊自觀察自己的言行，對於末造的來，也不像從前那樣的真情畢露，只是應酬地敷衍罷了。這裏頭，別有本心，好像離開身體而退居其旁來觀看。那本心也對於使末造自由的自己嘲笑。阿玉開始注意時，是刺心的害怕。這

和時間同樣的，漸漸習慣了，自己之心感覺不得這樣的。

此後，阿玉對待末造表面上越厚，她的心越發疎遠。於是對於末造的照顧也不感謝，不但對於自己爲末造所佔有，並非受恩。而且感覺這樣對待末造，也沒有什麼可憐。同時因受家庭任何的教養，自己又沒有專長技藝。自己作成爲末造的所有物，她想是可惜的。她看着街上往來的大學生，其中也許有可靠的人，豈不是就可以把自己從現在的環境中營救出來嗎？自己這樣地耽于想像，忽然意識到時，心裏不禁嚇驚。

就在這時，岡田和阿玉相識了。在阿玉方面，岡田不過是窗外經過的一個大學生。可是，他那種好看動人的紅顏美少年，自矜自負而不叫人討厭的樣子，使阿玉理會到不知道怎麼，總是個人人欽慕的人品，而依戀着。從此，每天倚窗外望，默念「那人會走過吧」而痴心地等待。既不知姓名，又未知他居住何處，不過是常常遇見，阿玉不知從什麼時候，自然地覺得親熱起來，突然想起，自己都覺得可笑，這是懈怠抑制作用麻痺利那間之事。本性老實的阿玉，不知不覺地，清楚地意識着自身已陷入單戀的境地。岡田第一次脫帽點頭爲禮時，阿玉感覺自己的胸膛跳躍，臉孔變紅。女人的直覺是敏銳的。阿玉明知岡田的脫帽行爲，並不是有意的。她對這隔着窗子，迷糊無言進入新紀元的交際，感覺無上的喜悅。幾次反復地把那時岡田的樣子想像刻劃着。

妾侍在主人的家，尙有名義，在普通常例的保護下生存。外婦是有世人不知之苦，沒有社會地位的。

某日，有一個反穿着號褂子，三十歲左右的男人，到阿玉的家來，說是下總人要回鄉去，因足傷不能走路，請求幫助，阿玉便叫女傭阿梅用紙包着十錢銀幣（當時的一角錢）拿出來給他。那人一打開，便說「是十錢嗎？」嗤笑着把銀幣

擲下：「大概是看錯人吧，我要問問看。」

阿梅漲紅着臉，拾起銀幣進裏面，那人也不客氣地跟着進去。這時阿玉面向着火爐，揭炭取燄。那人牢騷了半天，說的不是確實的話，什麼在監獄裏如何如何，說了幾遍。你想他態度傲慢，他又是如泣如訴，滿身酒味，令人作嘔。

阿玉覺得駭怕，幾乎要哭出來，勉強忍耐，拿出那時通用的青色骨牌形五十錢——五角紙幣二張，用紙包好，默然給那男人，那人這才滿足。「有兩張五角的就夠了。姊姊真是明白的好人，將來一定會出頭的。」說了便大踏步而出。

因爲有這樣的事發生，使阿玉感覺心裏無所倚靠，更有「買好鄰居」的必要，有時做好特別菜色，便叫阿梅送往給右鄰獨自過生活的裁縫師傅。這裁縫師傅名叫貞子，年過四十，但說不出什麼地方，總覺得年輕。是個皮膚潔白的女人，在前田府內作工，到了三十歲。聽說也會嫁人，不久丈夫即逝世。措辭文雅，善「御家流」書法。（日本尊圓法親王傳下的一種書法。德川時代之公文書即限于此種書體）阿玉說及想練練寫字時，貞子也把法帖借給她。有一天早晨，貞子從後門過來道謝阿玉前天的贈贈，站着說了幾句話之後，貞子便問：「你和岡田先生認識嗎？」阿玉本來還不知岡田的名字，師傅這樣說，自然指的是那位大學生。她所以這樣詢問，大概是看見自己向其施禮。在這種場合，雖覺得討厭，但也不能不裝作相識。一道電光掠過心頭，遲疑一番，便不得不向貞子承認。「是的。」

「那樣魁梧的人，品格也是很好的……」貞子說。

「你知道得很清楚啊！」阿玉大胆地說。

「上條宿舍的女掌櫃，和一大羣住在宿舍裏的學生們都說，沒有像他這般好的人。」貞子談說一番，便即辭去。

阿玉覺得好像自身被稱讚一般，於是「上條，畠田」在口裏反復地唸着。（未完）

Life, like a dome of many-coloureds
glass,

Stains the white radince of Eternity.
—Shelley: Adonais, lii.

多數流逝，唯一長存；
天光永照，地影飛行；
人生如五彩琉璃寶殿，
染成永恆的白色光明。

格雷(Thomas Gray)的「墓畔哀歌」(Elegy Written in a Country Church-yard)就是用的這種韻律。史賓塞(Spenser)的「仙女王」(Faerie Queene)也和雪萊的Adonais一樣，各節九行中有八行是用的這種「弱強五步格」。兩句「弱強五步格」押上韻時，便稱為Heroic Couplet(英雄聯)，不論押韻與否，都稱為heroic verse，無韻的又可稱為blank verse，這英雄二字的來歷是以前希臘羅馬的詩人歌誦英雄事績時慣用的詩體，也就是敘事史詩用得最多的「弱強五步格」。

Iambic Hexameter (弱強六步格)

And still they come and go: | and
this is all I know——

That from the gloom | I watch an
endless Picture-show,

Where wild or listless faces | flicker
on their way,

With glad or grievous hearts | I'll
never understand

Because Time spins so fast, | and
they've no time to stay

Beyond the moments gesture | of a
lifted hand.

—Sassoon: Picture Show 1—6

他們仍然是來來去去：我知道的不過這麼一點——

從陰暗中我觀看那無止境的表演，
那兒有熱狂的或冷漠的面孔，走路搖幌不定，

心情到底是悲是喜，我永遠是有些懵懂，
因為時間過得太快，他們無暇稍停，
只能有一舉手的片刻演出，即告幕終。

桂冠詩人 Bridges 寫出他那四千三百七十四行的大作「美的遺囑」(The Testament of Beauty)，就特別選用了這種格調。

Iambic Heptameter (弱強七步格)

Achilles baneful wrath resound, | O
Goddess, that imposed

Infinite sorrows on the Greeks, |
and many brave souls losed

From breasts heroic; | sent them far
to that invisible cave

That no light comforts; | and their
limbs | to dogs and vultures gave.

—Chapman: Iliad, I. 1—4

啊，女神喲，讓亞豈利斯毀滅的憤怒傳揚
那使得希臘的軍人發生無限的憂傷，
奪去勇敢的靈魂，從那些英雄的胸膛，
把他們遠送到沒有慰問之光的冥府，
讓他們的肢體成為犬鷹的食糧。

這又稱為Heptapody，古典詩中又名為Septenary，Septenarius，以Chapman的Iliad一詩為代表之作。Coleridge的Ancient Mariner也偶有採用。Mrs. Browning在Cowper's Grave詩中也採用了，但自公元一千六百年以後，就採用的少了。

Iambic Octameter (弱強八步格)

Where virtue wants and vice abounds,
there wealth is but a baited hook

To make men swallow down their
bane, before on danger deep they
look.

—Cited by W. Webbe in his
essay "Of English Poetry"

缺乏美德，充滿惡行，財富不過是有香餌
的釣鉤，使人在還未感到深的危險之前，
把那毒物吞下咽喉。

在每行的正中都有一個停頓，自然而然地將之解體，而化為兩個四步格(tetrameter)，所以真正的八步格是極其稀見。各行中停頓的位置，可能有所不同，因而節奏也跟着發生變化，有偶數音步的，也有奇數音步的了。

以上我已將弱強調(Iambus)的一步格到八步格各種詩句舉例說明了，繼續再講英詩韻律其他格律時，就不要這樣逐步舉例了。(上)

弱強調 (Iambic meter), 卽上升二音節律 (rising dissyllabic meter), 這是英詩的基本格調, 它聯綴各種音步, 而構成大部分的英詩, 現舉例如下:

Iambic monometer (弱強一步格)

Thus I	這樣
Pass by	我去
And die,	且死
As one	無人
Unknown	知我
And gone	而逝
I'm made	我成
A shade	亡靈
And laid	被葬
I'th' grave,	墓中
There have	今獲
My cave;	窰窰
Where tell	得以
I dwell.	安息
Farewell.	再會

用這種形式正式寫成一首完整的詩的極少, 上舉 (Robert Herrick的這首短詩「臨別」) (Upon his Departure Hence), 也許是唯一的例子了。其他多半是些遊戲文字, 如下面這首墓碑的題詞:

Here I,	這兒躺着的
John Fry,	是約翰傅來
Do lie,	他被一隻
Killed by	蒼蠅害死
A fly,	嗚呼哀哉

Iambic Dimetar (弱強二步格)

The raging shocks	猖獗的石塊
And shivering shocks	抖顫的驚駭
Shall break the locks	會要打壞
Of prison gates.	獄門上的鎖
	——梁實秋譯

——Midsummer Night's Dream, 1.ii.33-6.

通常是和其他較長的詩行一起用的, 例如Burns的

To a mouse.

Iambic Trimeter (弱強三步格)

The man of life upright,	凡正人
Whose guiltless heart is free	思無邪
From all dishonest deeds,	行爲不欺詐
Or thought of vanity.	也無虛榮心

—T. Campion: A Book of Airs, xviii. 1-4.

這詩形是被 Patmore 稱爲“the most solemn of all our English measures. 既最嚴肅, 所以他認爲適于用來寫哀歌之類。這個「弱強三步格」在希臘文中是最接近散文的一種韻律, 正好像英文的無韻詩 (blank verse), 所以常用於詩劇。爲什麼劇本要用韻文呢? 一則是方便來唱, 二則是舞台畢竟不同於現實的世界, 與其照原樣地來重演實際的言行, 不如用技巧來加強實際的生活, 然後再表演出來, 那時用韻文是比用散文更能引起觀衆的幻象的。

Iambic Tetrameter (弱強四步格)

Old Yew, which graspest at the stones
That name the under-lying dead,
Thy fibres net the dreamless head.
Thy roots are wrapt about the bones
——In Memoriam, II. 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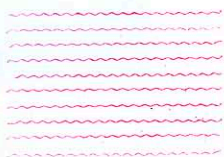
試圖攫取墓石的水松
石上刻有死者的姓名
鬚根網住無夢的頭腦
包圍着遺骸的是大根

倡導音節律 (Syllabic system) 的學者, 把這種「弱強四步格」稱爲 octosyllabic line (八音節行)。這是英詩中用得最多的韻律。輕快的諷刺如 Chaucer 的 The Rhyme of Sir Thopas, 平淡的敘述如 Scott 的 The Lay of the Last Minstrel, 驚異的抒情如 Wordsworth 的 The Solitary Reaper, 沉痛的哀悼如 Tennyson 的 In Memoriam, 無一不可以使用這種格調。教會用的讚美歌, 也多半是用的這種形式。

Iambic Pentameter (弱強五步格)

The One remains, the many change
and pass;
Heavens light for ever shines, Earths
shadows fly;

英詩格律



英詩格律

南宋傑出的詞人姜白石，帶着范石湖贈他的歌女，從蘇州范家別墅乘船回吳興去，在船上寫了十首絕句，其中有一首是：「自作新詞韻最嬌，小紅低唱我吹簫。曲終過盡松陵路，回首烟波十四橋。」由此我們就可以知道：詩詞是要唱的。我們可以「看」小說，但是不能「看」詩。詩不是給人看的，而是給人「吟」的。吟就是「歌咏」的意思。詩經周南關雎序有「吟咏情性」一句，疏上說：「動聲曰吟，長言曰詠；作詩必歌，故曰吟詠情性也。」所謂作詩必歌，就是說詩是一定要能唱才行。這樣一來，詩詞和聲律就發生了極其密切的關係。現在我們談詩的格律，主要就是聲律。再說得明白一點：所謂聲律只有兩件事：一是韻，二是平仄。平仄最為重要，也可以說，沒有平仄的規則，就沒有詩詞的格律。因為要有平仄遞用，才能構成詩的節奏呢。所謂平仄遞用，就是長短遞用，平聲是長的，不升不降；仄聲是短的，或升或降。中國詩中的平仄或長短的變化，正像西方的希臘語和拉丁語一樣，而和英語又有所不同。英語是以輕重音為要素的語言，所以英詩要以輕重遞用才能發生節奏。而希臘拉丁的文字是以長短音為要素的，所以詩歌不講究輕重律，而要講究長短律。希臘人稱一短一長律為 iambus，一長一短律為 trochee，二短一長律為 anapest，一長二短為 dactyl。英國人借用這四個術語來稱呼英國的輕重詩律，張冠李戴，原是不大合理的。不過除了長短輕重不同而外，中國詩的聲律與英文詩的聲律，是沒有什麼大異的。我們華人研習英詩，正可觸類旁通，以既知而獲得新知了。

吸小組要長些。現在先舉散文為例：

But the age of chivalry is gone, ||
That of sophisters, || economists and
calculators, || has succeeded; || and
the glory of Europe is extinguished
for ever,

我們用雙直線來表示停頓，共分五個呼吸小組，即分為：九音節，五音節，九音節，四音節，十四音節五組，各有其散文節奏。現在，再舉韻文為例：

Perhaps, | the plain | tive num | bers
flow ||

For old, | unhap | py, far- | off thigs.

上例中只有一個停頓，即是只有兩個呼吸小組，但如讀者已看到了的，在每一個呼吸小組當中，又分出一些音節小組來，這就是中國所謂音尺，英詩中便叫作音步 (foot)。音步通常是由二或三個音節所組成，由於求節奏的變化而把輕重的音節分成弱強調即上升二音調 (rising—duple) (× ˊ)，強弱調即下降二音調 (falling—duple) (× ˋ)，弱弱強調即上升三音調 (rising—triple) (× × ˊ)，強弱弱調即下降三音調 (falling—triple) (ˊ × ×) 四種形式。合乎這形式的節奏，就稱為詩的韻律 (meter 或 metre)。有關這種韻律的研究，即韻文的形式論，就稱為 prosody (韻律學)，至於 verse 的作法，就叫作 versification，也就是作詩法，或稱為詩學。

韻律以音步之數為標準來分的話，就有：

- 1, Monometer (一步格)
- 2, Dimeter (二步格)
- 3, Trimeter (三步格)
- 4, Tetrameter (四步格)
- 5, Pentameter (五步格)
- 6, Hexameter (六步格)
- 7, Heptameter (七步格)
- 8, Octameter (八步格)

這種韻律，即我們說的格調，有時又稱為 measure (拍子)，因為它是相當於音樂中的拍子的。現以節奏為標準就各種不同的格調來分別說明：

- 1, Iambus

清初詞曲家李漁說：「世人但知四六之句，平開仄，仄開平，非可混施疊用，不知散體之文亦復如是。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平二語，乃千古作文之通訣，無一語一字，可廢聲音者也。」他認為散文要寫得好，都需要有平仄的節奏，寫詩自然更不待言了。中文如此，英文也不會有例外。英文也是一種 rhythmic speech (有節奏的語言)，而它的節奏的單位是 syllable (音節)，把這種音節聯接地配合起來，就成為韻文 (verse) 了。無論說話或吟詩，都不能一口氣發出太多的音，一定要有停頓 (pause)，而在停頓與停頓之間所發出的聲音，便是一口氣所說出的 breath—group (呼吸小組)。散文節奏 (prose—rhythm) 的呼吸小組，一般都比韻文節奏 (verse—rhythm) 的呼

讀者

作者

編者

又是新的一年了！

本刊以一種新的姿態出現在大家面前：封面新，內容也新。首先，我們要向諸君介紹的是錢歌川教授的「英詩格律」。錢教授是研究英詩的權威，他的這一篇論文對英詩格律有十分詳盡的評述，是愛好研究和創作新詩的讀者的上佳「新年禮物」。

其次，我們要介紹幾篇小說創作：

「煤炭山風雲」是黃崖先生近作，三萬字一期刊完。最近，我們常接讀者來信，希望我們每期能刊出一篇較長的小說。我們決定接受這個建議，作一個時期的嘗試。煤炭山在馬來亞的雪蘭莪州，在抗日戰爭中產生了許多可歌可泣的故事，有名的緬甸「死亡鐵路」（西片「桂河橋」的背景），大部份的築路工人，便是當年日軍從煤炭山運去的。「煤炭山風雲」寫的雖是戰爭的故事，但作者是從一個角度去寫戰爭。這個中篇其實是一部長篇的前一段，不過是可以獨立的一下。

期，我們將刊出這個長篇的第二段，也是可以自成一篇的。差不多有兩年的時間，黃崖先生的作品未在本刊發表過，很多讀者常來信查詢原因，現在，我們可以不必作任何答覆了。

雨萍小姐的「海鷗·心湖·漣漪」，保持她的一貫水準。雨萍小姐的感情是豐富的，讀她的小說，我們可以感覺到她的感情在字裡行間躍動。在這篇小說中，她描繪的愛情是那麼純潔，那麼崇高，使我們明瞭到「色情小說」與「文藝小說」之間的距離是如此的遙遠。

黃美之小姐是一個難產作家，她的「生命的奇幻」在本刊九月號發表後，她即開始寫這一篇「糖水與同情」，直到本期發稿時才脫稿，可見她對寫作的認真和謹慎。黃小姐喜歡把很豐富的材料壓縮在一個很小的篇幅裡，使人讀起來，回味無窮。

「我的生活」徵文，本期刊出四篇。這項徵文很受讀者和作者的歡迎，我們將繼續接受來稿。

昨日，編者接到謝冰瑩教授來信，現錄刊於下：

××先生：
很久不通信了，您和夫人好嗎？時在念中！每次收到蕉風，就想給你寫稿。最近我出版了三本書，兩本屬於兒童文學的，中篇小說叫「林琳」，長篇小說叫「小冬流浪記」；另一本是四書翻譯，與三位同事合作譯註的，銷路不壞，出書不到一月，初版已完，現已在再版中。

此外我正在趕寫「作家印象記」，大約一月可以出版，今天為你寄來一篇「單子豪」，請你斧正；這裏附着他的自畫像，他是個很瘦弱的人。我的散文集「夢裏的微笑」，已交光啓社付印，還不知何時可出版。今年我已滿了六十，很想把稿子好好整理幾本印出來，也許這是我在準備後事吧！

要說的話太多，只是實在太忙了，下次再談。

謝冰瑩上

單子豪先生生前曾大力支持本刊，當我們看到謝教授的這一篇「追念詩的播種者——單子豪先生」，甚感惆悵！星馬有不少詩作者受過單先生的影響，相信大家看到這一篇文章，都會引起追思。

在最近幾個月來，馬華詩壇給人一種沉寂的感覺，但願這是一個錯覺。

我們深深的希望：詩人們能為馬華文壇增添更多的花朵和光彩。